

公司代码：603388

公司简称：ST 元成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四、公司负责人祝昌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程俊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325,030,861.71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现阶段经营发展状况、现金流情况以及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综合考虑公司长远发展及全体股东利益，公司2024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发展规划、战略目标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一）实施其他风险警示适用情形

因公司 2022 年至 2024 年连续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 2024 年度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根据《上市规则》第 9.8.1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被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二）实施退市风险警示适用情形

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325,030,861.71 元，且营业收入 145,839,584.29 元，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3.2 条第一款第（一）项相关规定，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在公司股票简称前冠以“*ST”字样）。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2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 责任 47

第六节 重要事项 49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3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7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8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元成股份	指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元成产业控股	指	浙江元成旅游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元成规划设计	指	杭州元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元成设计集团	指	杭州元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旅游规划公司	指	浙江旅游规划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省风景园林院	指	浙江省风景园林设计院有限公司
长沙吉佳	指	长沙吉佳城市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金湖元成	指	金湖元成园林苗木科技有限公司
菏泽元成	指	菏泽元成园林苗木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品正	指	杭州品正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元成云智能	指	深圳市元成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北嘉投资	指	杭州北嘉投资有限公司
元成文化传媒	指	杭州元成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元成新能源	指	浙江元成新能源产业有限公司
元成投资	指	杭州元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硅密电子	指	硅密（常州）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越龙山度假	指	浙江越龙山旅游度假有限公司
越龙山运营	指	浙江越龙山旅游运营有限公司
越龙山开发	指	浙江越龙山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格润基金	指	浙江格润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仓颉文化	指	白水县仓颉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泽元生态	指	菏泽市泽元生态环境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景德镇三宝瓷谷	指	景德镇三宝瓷谷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景德镇元盛	指	景德镇元盛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益民农业	指	黄骅市益民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资溪元丰	指	资溪元丰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PPP	指	Public-Private-Partnership，即公私合作模式，是公共基础设施中的一种项目融资模式，在该模式下，鼓励私营企业、民营资本与政府进行合作，参与公共基础设施的建设
EPC	指	Engineering Procurement Construction，指公司受业主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元成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Yuancheng Environment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Yuanchen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祝昌人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彤	何姗
联系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庆春东路2-6号杭州金投金融大厦15楼	浙江省杭州市庆春东路2-6号杭州金投金融大厦15楼
电话	0571-86990358	0571-86990358
传真	0571-81025728	0571-81025728
电子信箱	zhant@ycgf.cn	hes@ycgf.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庆春东路2-6号1501室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1999年首次注册地址：杭州市江干区航海路300-6号；2002年变更为杭州市江干区采东路6号二楼；2003年变更为杭州市江干区凯旋路431号六楼（浙江大学华家池招待所内）；2009年变更为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采荷嘉业大厦5号楼5楼501室；2018年变更为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庆春东路2-6号1501室；2024年因政府行政区划变更为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庆春东路2-6号1501室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庆春东路2-6号杭州金投金融大厦15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0016
公司网址	www.ycgf.cn
电子信箱	yeyuanlin@vip.163.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元成	603388	元成股份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

(境内)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万通金融中心 A座24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杨如玉、徐栋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的保荐机构	名称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 人姓名	周磊、李广庆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2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45,839,584.29	274,086,337.82	-46.79	293,977,251.28	308,138,612.32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42,968,317.08	272,034,701.90	-47.44	289,331,350.58	303,492,711.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25,030,861.71	-161,745,968.53	-100.95	-65,478,322.84	-52,939,785.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23,264,195.61	-168,751,069.03	-91.56	-73,388,560.34	-61,830,621.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14,734.73	-96,574,892.63	67.16	-96,882,370.07	-96,882,370.07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22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47,076,816.12	1,172,107,677.83	-27.73	1,333,853,646.36	1,347,391,821.86
总资产	2,405,306,578.91	3,367,716,668.60	-28.58	3,433,497,054.15	3,446,745,001.16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2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0	-0.50	-100.00	-0.23	-0.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0	-0.50	-100.00	-0.23	-0.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9	-0.52	-90.38	-0.25	-0.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19	-12.91	减少19.28个百分点	-5.85	-4.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02	-13.47	减少18.55个百分点	-6.55	-5.20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本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46.79%，主要原因：（1）近年来国际环境复杂严峻，国内经济增速放缓，公司所处行业受市场宏观经济下行影响较大，地方政府、地产商等项目方、投资方由于相关行业增量市场的萎缩、行业周期性波动以及市场供需变化等因素影响，投资总量缩减、速度减缓，致使行业市场竞争加剧，民营企业受影响更大，因此公司近几年采取了较为谨慎的经营策略，总体以稳为主，主要业务相对收缩，致使 2024 年以来新增订单明显减少、2024 年在手订单推进实施速度缓慢，因此报告期内营收下降；（2）2024 年房地产利好政策陆续推出，消费市场持续回暖，公司调整了工程业务结构，有效利用公司平台及各方资源，努力促进主要业务增长，确保公司营收目标，但新业务落地和实施需要一定的时间和过程，导致报告期内营收减少；（3）地方政府、地产商等项目方、投资方的建设资金筹集不及预期，资金负债承压较大，致使项目方、投资方等甲方的支付能力下降，公司已施工项目回款进度缓慢，导致报告期内营收下降。

2、本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 100.9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 91.56%，主要原因：（1）营收下降致净利润下降；（2）市场竞争加剧，新接项目毛利率下降致净利润下降；（3）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转让越龙山度假[原系上市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孙）公司]股权，对往来款计提了信用减值损失，致净利润减少；（4）计提商誉减值、应收账款等信用减值损失增加，致净利润减少。

3、本报告期内，工程回款难度加大，经营性现金流入和支出均较上期减少，本期应收账款回笼与工程费用支付的净支出额小于上年同期，致经营性现金流净额较上期增加 6,486.02 万元。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8,731,635.26	29,183,567.38	-13,445,231.05	101,369,612.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457,883.70	-42,724,090.39	47,427,265.89	-307,276,153.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26,848,092.22	-15,547,604.52	23,051,754.74	-303,920,253.61

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273,722.18	31,711,885.81	-21,693,834.53	12,540,936.1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74,882.95		-4,374,169.87	1,550,842.3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66,109.81		643,756.77	757,504.3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0,467,351.61		-2,115,780.72	-50,347.3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280,587.22		13,183,987.02	6,766,796.52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44,806.11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	24,472,347.64		-372,000.21	35,073.85

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47,534.65		40,497.18	67,320.89
减：所得税影响额	53,007.42		1,189.67	1,172,105.5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299.95			41.49
合计	-1,766,666.10		7,005,100.50	7,910,237.5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4 年，世界经济在缓慢复苏中呈现动能不足、增长失衡、碎片化加剧的特征。地缘冲突升级、单边主义和保护主义蔓延等风险挑战，给全球增长前景蒙上阴影。公司所处行业也面临较大的下行压力，据住建部统计，2024 年房地产新开工面积同比下降 23%，直接导致地产园林需求大量萎缩；对于政府平台项目，地方政府财政压力增大，市政项目平均付款周期相应延长。

面对复杂严峻的外部环境和行业变化，公司保持稳中有进的态度，坚持以公司发展战略和年度经营目标为指引，集中公司资源，发展优势产业，保持主业稳步增长；同时结合市场行情，基于公司战略规划的需求，相应收缩产业链，降低资产管控风险，增强资产流动性，改善对外投资的质量。

2024 年度，公司实现了营业收入 14,583.9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2,503.09 万元，其中工程施工及绿化养护业务实现收入 7,623.20 万元，规划设计业务实现收入 914.93 万元，苗木销售等其他业务实现收入 6,045.83 万元。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的下降主要系 1、公司所处行业受市场宏观经济下行影响较大，地方政府、地产商等项目方、投资方由于相关行业增量市场的萎缩、行业周期性波动以及市场供需变化等因素影响，投资总量缩减、速度减缓，致使行业市场竞争加剧，民营企业受影响更大，因此公司近几年采取了较为谨慎的经营策略，总体以稳为主，主要业务相对收缩，致使 2024 年以来新增订单明显减少、2024 年在手订单推进实施速度缓慢，且新业务落地和实施需要一定的时间和过程，致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和净利润下降；2、地方政府、地产商等项目方、投资方的建设资金筹集不及预期，资金负债承压较大，致使项目方、投资方等甲方的支付能力下降，公司已施工项目部分客户未能按期支付工程款项，应收账款回款速度缓慢，致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和净利润下降；3、收购的硅密电子 2024 年业绩未达到预期、转让越龙山度假[原系上市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孙）公司]股权后，往来款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增加、工程毛利减少、商誉减值、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合同资产计提减值、PPP 项目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增加等原因致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和净利润下降。

（一）传统业务审慎承接，注重项目收益和风险的平衡

公司所处行业主要业务受政府、地产、产业投资商等业主方投资体量和投资速度的影响，报告期内，相关业主方投资速度放缓，地方政府的财政状况和负债承压较大，地产与旅游等行业也因相关政策和整体经济环境等影响，投资降幅较大，因此公司采取了较为谨慎的经营策略，总体

以稳为主。对于获取订单和在手订单，公司更加审慎地进行拓展和实施推进。对于设计施工、EPC类业务，公司根据甲方的回款及履约情况推进实施；对于PPP类业务，公司根据政策的完善性、手续的合规性、项目贷款的进度等具体情况推进实施，以控制项目整体风险。

（二）收缩产业链，增强资产流动性，提升公司抗风险能力

公司前期通过投资收购等方式布局休闲旅游领域的后端运营管理业务，以达到公司在休闲旅游领域从前端规划策划、到设计施工、再到后期运营管理全产业链的延伸，从而提高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和盈利能力。2024年6月基于公司战略规划的需求以及公司长远利益考虑，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元成产业控股转让所持有控股子公司越龙山度假51%股权，股权转让后，越龙山度假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不再持有越龙山度假股权。此次转让股权有利于集中公司资源发展优势产业；有利于公司资金回笼提升资金的流动性；有利于降低公司资产管控风险，增强资产的流动性，改善对外投资质量，促进公司健康发展。

公司前期通过收购硅密电子51%股权，期望通过后续并购的完成及资源的整合，在提升公司收入规模的同时，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综合竞争力和持续发展能力。2024年因公司主要客户单位回笼资金困难，公司持有各类应收款项回款受到影响，使得公司资金流动性面临重大挑战，未能按照约定及时支付转让方股权转让进度款，因此2025年1月YOYODYNE, INC.提起诉讼；同时硅密电子存在2024年度业绩承诺无法完成的情况。基于公司的资源配置、治理风险和财务风险考虑，2025年4月29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拟转让硅密电子51%股权，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在交易完成前存在不确定性，待交易完成后，硅密电子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将不再持有硅密电子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是基于目前市场环境和转让双方自身状况以及未来前景作出的谨慎决策，有利于公司及时止损，降低投资运营风险，集中优势资源，聚焦主营业务加速发展。

（三）将积极开源、降本增效，以完成经营目标

公司将持续推进已经中标项目的实施，通过优化施工方案、提高施工效率等方式，加快工程进度，以改善公司经营业绩；加强新订单的获取及执行，公司不断整合各项资源，将业务重心回归至华东及长三角等国家重点建设区域，发挥平台优势，鼓励公司及子公司积极拓展业务，以保证稳中有进地完成业绩目标。积极开源的同时，公司进一步推进降本增效、优化员工结构，在保持现有组织架构完整、管理团队及核心人员稳定的基础上，根据业务情况果断采取精简措施以稳步提升人均效益，并积极采取措施实现内部费用支出的减少。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生态环境行业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全方位、全地域、全过程加强生态环境保护，生态文明制度体系更加健全，污染防治攻坚向纵深推进，绿色、循环、低碳发展迈出坚实步伐，生态环境保护发生历史性、转折性、全局性变化。随着2024年1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全文发布，美丽中国建设新篇章全面开启，意见提出到2027年和到2035年美丽中国建设的主要目标、重大任务和重大改革举措，未来我国将全面推进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加强生态保护修复监管制度建设，加快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随着“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相关政策在全国各地的逐步推出，将为园林绿化行业注入新的发展动力，进一步推动园林绿化行业持续向好发展。

在国家政策支持和产业融合发展的背景下，公司所属行业的市场空间仍十分广阔，但同时行业竞争日趋激烈。当前园林工程行业正处于深度调整期，传统业务板块收缩与新兴领域扩张形成鲜明对比。受宏观经济环境影响，地产行业持续低迷直接冲击了与之高度关联的地产园林市场，项目需求锐减、回款周期拉长成为普遍现象。与此同时，地方政府财政压力加大导致市政类项目审批趋严、支付能力下降，进一步加剧了行业流动性风险。传统地产配套园林市场呈现不可逆的萎缩态势，过去依赖大规模新建项目的业务模式面临根本性挑战。市场需求重心向生态治理、城市微更新、低碳场景延伸等方向转移。生态治理与可持续发展理念的深化，正推动行业向绿色基建、生态修复等更具社会价值的方向转型，为具备技术储备和资质优势的企业创造了结构性机会。

政策环境呈现“约束与引导”并行的特征。一方面，地方政府债务管控政策导致传统市政项目收缩，倒逼企业重新评估项目风险；另一方面，生态保护、城市更新等国家战略的持续推进，为行业开辟了新赛道，而技术标准体系加速迭代，也推动行业从粗放式发展转向精细化运营。机遇与挑战并存，在当前的政策环境和竞争环境中，企业品牌形象、产业链一体化能力、多渠道融资能力、产业运营能力等综合实力，逐渐成为企业获得订单的核心竞争力。

（二）旅游行业

2024年，习近平总书记对旅游工作作出重要指示，中央召开全国旅游发展大会。受政策利好、供给优化和出游意愿上涨等叠加因素影响，旅游经济虽然逐步复苏，但在2024年的旅游市场中，各旅游企业、旅游目的地之间的竞争愈发激烈，犹如一场没有硝烟的战争。公司前期通过投资收购等方式布局休闲旅游领域的后端运营管理业务，目的是为了积累公司在休闲旅游产业的运营和管理经验，以此达到公司在休闲旅游领域从前端规划策划、到设计施工、再到后期运营管理全产业链的延伸，使之成为公司未来的业绩增长点，从而提高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和盈利能力。基于公司战略规划的需求以及公司长远利益考虑，2024年6月份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置出越龙山度假51%股权，股权转让后，越龙山度假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不再持有越龙山度假的股权。此次转让股权有利于集中公司资源发展优势产业；有利于公司资金回笼提升资金的流动性；有利于降低公司资产管控风险，增强资产的流动性，改善对外投资质量，促进公司健康发展。

（三）半导体设备行业

半导体清洗设备是半导体制造过程中的关键设备，其主要功能是去除硅片制造、晶圆制造和封装测试过程中可能存在的各种杂质，以避免这些杂质影响芯片的良率和产品性能。随着芯片制造工艺的不断进步，对晶圆表面污染物的控制要求越来越高，清洗步骤在芯片制造工序中占据了相当大的比例。半导体清洗设备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市场竞争激烈，半导体清洗设备技术复杂，涉及精密制造、材料科学、自动化控制等多个领域，新进入者需要突破多项技术难题，技术壁垒较高；且半导体清洗设备行业的发展需要上下游产业链的紧密配合，包括原材料供应、零部件制造、设备集成和终端应用等。公司前期通过收购硅密电子51%股权，期望通过后续并购的完成及资源的整合，在提升公司收入规模的同时，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综合竞争力和持续发展能力。2024年因公司主要客户单位回笼资金困难，公司持有各类应收款项回款受到影响，使得公司资金流动性面临重大挑战，未能按照约定及时支付转让方股权转让进度款，因此2025年1月YOYODYNE, INC. 提起诉讼；同时硅密电子存在2024年度业绩承诺无法完成的情况。基于公司的资源配置、治理风险和财务风险考虑，2025年4月29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拟转让硅密电子51%股权，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在交易完成前存在不确定性，待交易完成后，硅密电子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将不再持有硅密电子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是基于目前市场环境和转让双方自身状况以及未来前景作出的谨慎决策，有利于公司及时止损，降低投资运营风险，集中优势资源，聚焦主营业务加速发展。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作为产业链一体化综合服务商，报告期内，公司围绕生态景观、绿色环保、休闲旅游等领域开展项目规划、设计、施工等业务。

注 1：2024 年 6 月 28 日公司完成越龙山度假股权转让，越龙山度假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不再持有越龙山度假的股权。

注 2：2025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转让控股子公司硅密电子股权的议案》，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在交易完成前存在不确定性，待交易完成后，硅密电子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将不再持有硅密电子的股权。

（一）建筑工程规划、设计和施工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的构成和经营范围没有发生重大的变化，始终围绕以生态景观、绿色环保、休闲旅游为核心领域，以规划、策划和设计为引领，以产业投资为发展积极拓展相关业务并组织实施，致力于生态文明建设，服务于大型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生态景观工程、污染治理及生态修复工程、高端休闲旅游度假工程等项目，为满足人民美好生活的需求，促进人与自然的和谐共生做出努力。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了营业收入 14,583.9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2,503.09 万元，其中工程施工及绿化养护业务实现收入 7,623.20 万元，规划设计业务实现收入 914.93 万元，苗木销售等及其他业务实现收入 6,045.83 万元，主要业务收入贡献尚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主营业务所服务的三个核心领域：生态景观、绿色环保、休闲旅游，随着“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相关政策的落地、城镇化发展的推进以及大健康、环境保护、生态治理等需求，公司服务领域的边界在不断扩大，并且逐渐模糊，与文旅、体育、教育、养老、健康、智慧等领域更广、更深地融合发展，随着跨界融合，公司所处行业的市场空间将十分广阔。

现阶段公司主要的经营模式：承接由业主方直接投资的工程项目（即业主方为投资主体的传统项目、EPC 项目等），业主方主要为地方政府及其平台或非政府的商业主体（包括但不限于地产开发商、旅游开发商等）。项目主要内容为生态景观、绿色环保、休闲旅游等领域的工程规划、设计、施工、养护、运维等，承接业务一般采用规划、设计、施工、养护等单项采购招投标或 EPC 总承包采购招投标（含公开招标、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等）的方式。

主要流程：



1、项目信息收集：公司已经建立各种业务渠道、信息网络，并通过公开信息抓取、客户关系维护和持续服务、合作伙伴资源信息共享等多方位多维度的方式进行项目信息收集，同时公司也会收到邀请招标类的相关竞标信息。

2、项目评估与组织投标：经营管理中心对项目进行深度跟踪，收集更多的项目背景材料及业主方诉求信息等，组织公司相关部门根据收集的信息进行项目评估，从战略一致性（区域、内容等）、收益评估、风险评估、竞争环境等多方面对项目进行分析评估，达到合格的评分标准后，公司内部进行项目立项，并匹配部门和人员进行投标工作。

3、签订合同与项目执行：项目中标后由各中心（经营管理中心、设计管理中心、工程管理中心等）协同完成项目合同的起草、谈判及签订；制定项目章程；组建项目团队实施执行。

4、竣工验收与审计决算：在项目实施完成后组织项目竣工验收并进行审计决算，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经审计审核后按合同支付至一定比例，余款按合同约定执行直至完全收回相关款项。最后项目管理中心组织对项目进行收尾管理，对项目进行总结、评价及资料归档。

（二）综合考量，适时收缩产业链

公司前期通过投资收购等方式布局休闲旅游领域的后端运营管理业务，以达到公司在休闲旅游领域从前端规划策划、到设计施工、再到后期运营管理全产业链的延伸，从而提高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和盈利能力。2024 年 6 月基于公司战略规划的需求以及公司长远利益考虑，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元成产业控股转让所持有控股子公司越龙山度假 51%股权，股权转让后，越龙山度假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不再持有越龙山度假股权。此次转让股权有利于集中公司资源发展优势产业；有利于公司资金回笼提升资金的流动性；有利于降低公司资产管控风险，增强资产的流动性，改善对外投资质量，促进公司健康发展。

公司前期通过收购硅密电子 51%股权，期望通过后续并购的完成及资源的整合，在提升公司收入规模的同时，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综合竞争力和持续发展能力。2024 年因公司主要客户单位回笼资金困难，公司持有各类应收款项回款受到影响，使得公司资金流动性面临重大挑战，未能按照约定及时支付转让方股权转让进度款，因此 2025 年 1 月 YOYODYNE, INC. 提起诉讼；同时硅密电子存在 2024 年度业绩承诺无法完成的情况。基于公司的资源配置、治理风险和财务风险考虑，2025 年 4 月 29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拟转让硅密电子 51%股权，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在交易完成前存在不确定性，待交易完成后，硅密电子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将不再持有硅密电子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是基于目前市场环境和转让双方自身状况以及未来前景作出的谨慎决策，有利于公司及时止损，降低投资运营风险，集中优势资源，聚焦主营业务加速发展。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实现产业链一体化，提升竞争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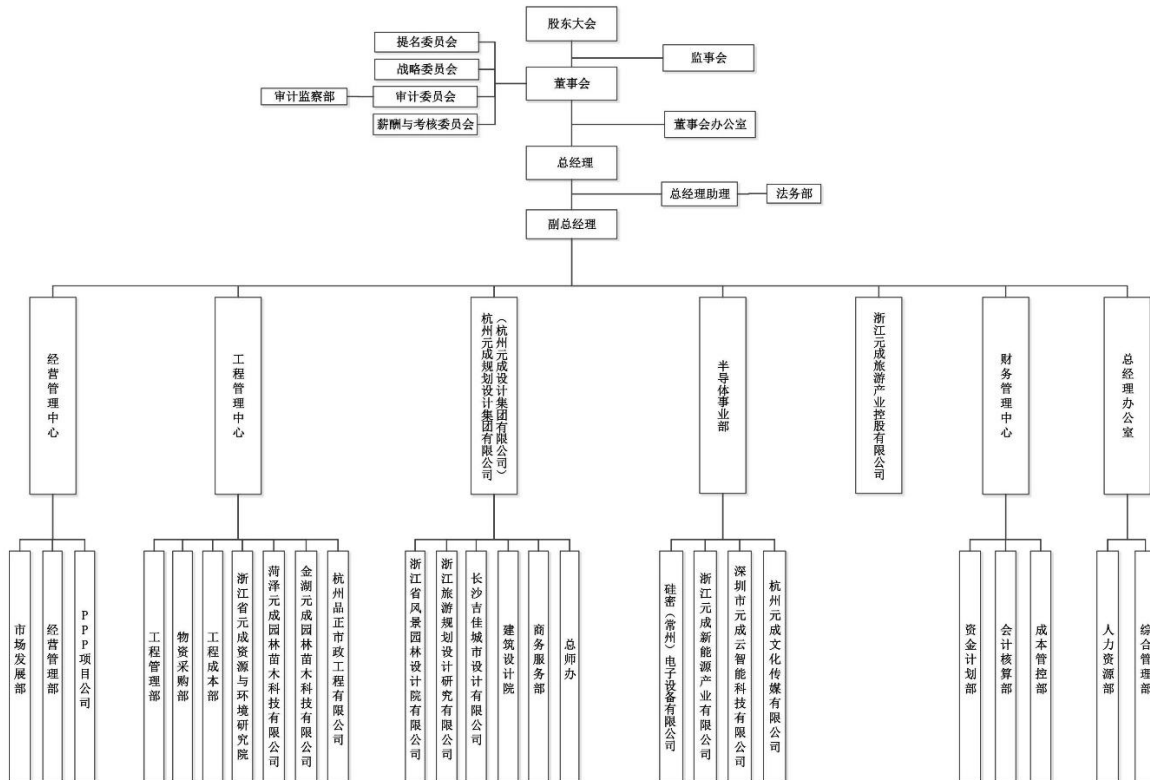
公司是“以服务‘大环境’为宗旨，以生态景观、绿色环保、休闲旅游为核心领域，以规划设计为引领，以产业投资为发展”的环境综合服务商，目前公司（含子公司）已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城乡规划编制甲级、旅游规划设计甲级、环境污染治理工程总承包服务能力甲级、环境污染防治工程专项设计服务能力甲级等众多资质。

公司致力于生态文明建设，服务于大型基础设施工程、绿地生态景观工程、休闲旅游度假工程、污染治理及生态修复工程等项目，为政府及其平台、各类产业投资商提供项目规划、策划、设计、施工、运营等服务，奠定了产业链一体化的基础；随着各类项目逐渐趋于大型化、综合化、

复杂化，公司拥有的各项资质和丰富的服务经验，优化了产业链一体化的合作模式，市场竞争优势较为显著。结合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行业发展趋势、企业战略规划，公司对内进行技术创新和转型升级，对外进行资源整合和跨界融合，实现并升级生态景观、绿色环保、休闲旅游三个业务领域的产业链一体化，进一步提升企业在市场的竞争力。

（二）优化组织架构，提升业务整合能力和运营效率

为更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优化公司管理流程、强化财务管理及成本管控体系、提升运营效率和管理水平，公司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组织架构调整的议案》，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业务发展的需要，对公司组织架构进行了调整，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组织架构调整后的具体实施及进一步细化等相关事宜。截至报告披露日，公司组织架构如下：



（三）品牌实力和客户优势

主营业务方面，综合考虑行业市场环境和金融市场变化，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与战略核心区域（华东地区）的地方政府及其平台、各类产业投资商等业主方建立了深厚的合作互信关系，通过前期项目的落地和实施树立了区域内良好的企业品牌形象，进一步提升了企业的知名度和市场竞争力。近年来，相关行业增量市场的萎缩使得各业主方投资体量缩减、进度减缓，公司所处行业的市场竞争加剧，行业内出现新一轮的整合，优胜劣汰的局面更加突出，企业的综合实力日益重要，部分综合实力较强的公司市场份额逐步扩大，资源集中度逐步提高。公司历来重视企业的信誉、质量和品牌形象，同时，通过对内人才培养、技术创新，对外开展合作、共拓市场等形式，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和持续发展能力，对公司的业绩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四）深耕园林景观工程，开拓市场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生态文明建设摆在全局工作的突出位置，以及随着《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全文发布、全国各地“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相关政策逐步推出，园林产业的边界在不断扩大，并且逐渐模糊，将与文旅、体育、教育、养老、健康、智慧等领域更广、更深地融合发展。随着跨界融合，园林本身的景观属性、生态属性与文化属性占据重要位置，传统产业的核心技术，规划设计、景观营造、养护运营、苗木生产，都是融合发展的基石；同时，在科技驱动与产业升级的双趋势引领下，园林产业在传统基础上，衍生出新的产业形式，成为产业提质升级的重要组成，比如，新一代信息技术与生态园林相结合，既可以打造通感式园林文化旅游，又可以构建智慧苗圃，进行智慧管养、智能工地

管理等。科技变革催生了新产业，新产业催生了生态园林新发展，为推动园林行业注入新动能，公司也将不断升级打磨承接园林设计及工程建设业务的实力。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4 年，世界经济在缓慢复苏中呈现动能不足、增长失衡、碎片化加剧的特征。地缘冲突升级、单边主义和保护主义蔓延等风险挑战，给全球增长前景蒙上阴影。对于公司所处行业也面临较大的下行压力，据住建部统计，2024 年房地产新开工面积同比下降 23%，直接导致地产园林需求大量萎缩；对于政府平台项目，地方政府财政压力增大，市政项目平均付款周期相应延长。

面对复杂严峻的外部环境和行业变化，公司保持稳中有进的态度，坚持以公司发展战略和年度经营目标为指引，集中公司资源，发展优势产业，保持主业稳步增长；同时结合市场行情，基于公司战略规划的需求，相应收缩产业链，降低资产管控风险，增强资产流动性，改善对外投资的质量。

2024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4,583.96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46.7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2,503.09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00.95%，主要系主要系 1、公司所处行业受市场宏观经济下行影响较大，地方政府、地产商等项目方、投资方由于相关行业增量市场的萎缩、行业周期性波动以及市场供需变化等因素影响，投资总量缩减、速度减缓，致使行业市场竞争加剧，民营企业受影响更大，因此公司近几年采取了较为谨慎的经营策略，总体以稳为主，主要业务相对收缩，致使 2024 年以来新增订单明显减少、2024 年在手订单推进实施速度缓慢，且新业务落地和实施需要一定的时间和过程，致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和净利润下降；2、地方政府、地产商等项目方、投资方的建设资金筹集不及预期，资金负债承压较大，致使项目方、投资方等甲方的支付能力下降，公司已施工项目部分客户未能按期支付工程款项，应收账款回款速度缓慢，致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和净利润下降；3、收购的硅密电子 2024 年业绩未达到预期、转让越龙山度假[原系上市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孙）公司]股权后，往来款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增加、工程毛利减少、商誉减值、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合同资产计提减值、PPP 项目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增加等原因致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和净利润下降。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45,839,584.29	274,086,337.82	-46.79
营业成本	165,052,483.38	260,354,355.06	-36.60
销售费用	2,933,283.17	3,035,030.37	-3.35
管理费用	40,135,767.05	39,154,746.52	2.51
财务费用	47,583,078.10	27,009,676.31	76.17
研发费用	12,666,783.86	16,523,265.67	-23.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14,734.73	-96,574,892.63	67.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203,133.95	-69,731,375.50	266.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864,732.00	58,517,037.58	-330.47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收入 2024 年较 2023 年同期降低 46.79%，主要系国内经济增速放缓，公司所处行业受市场宏观经济下行影响较大。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成本 2024 年较 2023 年同期降低 36.60%，主要系收入下降，同期成本下降。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销售费用 2024 年较 2023 年同期下降 3.35%，变化不大。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管理费用 2024 年较 2023 年同期增加 2.51%，变化不大。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财务费用 2024 年较 2023 年同期增加 76.17%，主要系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研发费用 2024 年较 2023 年同期减少 23.34%，主要系研发投入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性现金流入和支出均较上期减少，本期应收账款回笼与工程费用支付的净支出额小于上年同期。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净额 11,620.31 万元，主要系转让出售孙公司越龙山度假股权，上期净额-6,973.14 万元，主要系支付子公司股权转让款。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净额减少主要系银行缩贷及其他金融机构借款减少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142,968,317.08	162,587,452.34	272,034,701.90	259,551,152.44
其他业务收入	2,871,267.21	2,465,031.04	2,051,635.92	803,202.62
合 计	145,839,584.29	165,052,483.38	274,086,337.82	260,354,355.06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土木工程建筑业	86,659,829.32	108,476,886.11	-25.18%	-59.21%	-45.61%	减少 31.29 个百分点
半导体行业	55,259,878.98	41,887,692.96	24.20%	-2.77%	-14.17%	增加 10.06 个百分点
旅游业	1,048,608.78	12,222,873.27	-1,065.63%	-62.02%	8.12%	减少 756.2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工程施工及绿化养护	76,231,957.14	97,530,215.09	-27.94%	-60.22%	-48.58%	减少 28.96 个百分点
规划设计	9,149,286.18	10,454,967.67	-14.27%	-52.76%	24.39%	减少 70.87 个百分点
苗木销售	1,278,586.00	491,703.35	61.54%	-11.63%	-64.15%	增加 56.34 个百分点
旅游运营	1,048,608.78	12,222,873.27	-1065.63%	-62.02%	8.12%	减少 756.23 个百分点
电子设备及元器件	55,259,878.98	41,887,692.96	24.20%	-2.77%	-14.17%	增加 10.0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华东地区	111,782,757.95	132,565,865.78	-18.59%	-52.96%	-39.23%	减少 26.80 个百分点
其他地区	31,185,559.13	30,021,586.56	3.73%	-9.34%	-27.52%	增加 24.1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分行业说明：

土木工程建筑业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分别较上年同期下降 59.21%、45.61%，主要系 2024 年公司所处行业主要业务受政府、地产、产业投资商等甲方固定资产的投资整体情况的影响，公司对于获取订单和在手订单公司更加审慎地进行拓展和实施推进。

分产品说明：

工程施工及绿化养护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分别较上年同期下降 60.22%、48.58%，主要系 2024 年公司所处行业主要业务受政府、地产、产业投资商等甲方固定资产的投资整体情况的影响，公司对于获取订单和在手订单公司更加审慎地进行拓展和实施推进，同时探索往休闲旅游的投资运营延伸，投入相关的人力物力财力。

规划设计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52.76%、营业成本增加 24.39%，主要系报告期内与本公司施工营业收入下降，部分项目涉及施工一体化，与施工关联的设计收入也下降，固定成本和支出增加所致。

苗木销售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下降 11.63%、64.15%，主要系苗木销售品类不一，成本差异所致。

分地区说明：

各地区收入的变动原因为接业务的地区变动所致，成本的变动与收入的变动基本呈同比例关系。华东地区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分别较上年同期降低 52.96%、39.23%，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总体收入下降所致；其他地区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分别较上年同期减少 9.34%、27.52%。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土木工程建筑业	材料	15,297,627.21	9.41	64,211,481.15	24.74	-76.18	主要系报告期内相应业务减少及项目结构不同所致
	劳务费	24,530,247.19	15.09	35,216,398.80	13.57	-30.34	
	专业分包	46,915,723.30	28.86	73,006,231.32	28.13	-35.74	
	机械费	949,699.02	0.58	11,524,088.96	4.44	-91.76	
	其他	9,836,918.37	6.05	5,710,400.92	2.20	72.26	
	规划设计	10,454,967.67	6.43	8,405,144.69	3.24	24.39	
	苗木销售	491,703.35	0.30	1,371,597.31	0.53	-64.15	
半导体行业	设备销售	41,887,692.96	25.76	48,801,297.22	18.80	-14.17	
旅游业	旅游运营	12,222,873.27	7.52	11,304,512.07	4.36	8.12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工程施工及绿化养护	材料	15,297,627.21	9.41	64,211,481.15	24.74	-76.18	主要系报告期内相应业务减少
	劳务费	24,530,247.19	15.09	35,216,398.80	13.57	-30.34	

	专业分包	46,915,723.30	28.86	73,006,231.32	28.13	-35.74	
	机械费	949,699.02	0.58	11,524,088.96	4.44	-91.76	
	其他	9,836,918.37	6.05	5,710,400.92	2.20	72.26	
规划设计	规划设计	10,454,967.67	6.43	8,405,144.69	3.24	24.39	
苗木销售	苗木销售	491,703.35	0.30	1,371,597.31	0.53	-64.15	
半导体行业	设备销售	41,887,692.96	25.76	48,801,297.22	18.80	-14.17	
旅游业	旅游运营	12,222,873.27	7.52	11,304,512.07	4.36	8.12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成本变化主要系 2024 年的收入较 2023 年下降，成本也相应下降。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 适用 ☐ 不适用

2024 年 6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6 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1）。公司全资子公司元成产业控股将其持有的越龙山度假 51%股权转让给天津同程旅游管理有限公司，天津同程旅游管理有限公司通过自筹资金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已完成支付首期转让款 121,008,312.00 元，同步双方已经在越龙山度假所在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完成股权变更登记手续。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6,648.21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45.59%；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1,746.91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11.98%。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2,462.7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25.00%；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变动比例%
销售费用	2,933,283.17	3,035,030.37	-3.35
管理费用	40,135,767.05	39,154,746.52	2.51
财务费用	47,583,078.10	27,009,676.31	76.17
研发费用	12,666,783.86	16,523,265.67	-23.34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销售费用 2024 年较 2023 年同期下降 3.35%，变化不大。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管理费用 2024 年较 2023 年同期增加 2.51%，变化不大。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财务费用 2024 年较 2023 年同期增加 76.17%，主要系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研发费用 2024 年较 2023 年同期减少 23.34%，主要系研发投入减少所致。

4、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2,666,783.86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12,666,783.86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8.69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56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22.58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1
硕士研究生	13
本科	30
专科	8
高中及以下	4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7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20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20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9
60 岁及以上	0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14,734.73	-96,574,892.63	67.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6,203,133.95	-69,731,375.50	266.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864,732.00	58,517,037.58	-330.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性现金流入和支出均较上期减少，本期应收账款回笼与工程费用支付的净支出额小于上年同期。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净额 11,620.31 万元，主要系转让出售孙公司越龙山度假股权，上期净额-6,973.14 万元，主要系支付子公司股权转让款。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本期净额减少主要系银行缩贷及其他金融机构借款减少所致。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9,743,345.39	0.41	68,730,796.94	2.04	-85.82	主要系回款难度增大，本期回款不及预期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02,492.95	0.07	4,916,197.56	0.15	-65.37	主要系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应收票据	8,007,507.90	0.33	1,121,184.30	0.03	614.20	主要系本期收到票据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912,788,725.76	37.95	660,025,525.78	19.6	38.30	主要系部分项目到达结算时点，增加应收账款确认所致
其他应收款	134,432,459.66	5.59	51,824,673.27	1.54	159.40	本期往来款增加较多所致
存货	41,277,422.94	1.72	65,870,433.79	1.96	-37.34	主要系因销售商品，结转成本所致
合同资产	420,680,226.88	17.49	640,399,741.60	19.02	-34.31	主要系部分项目到达结算时点，结转至应收账款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6,919,449.78	0.70	40,309,781.63	1.2	-58.03	系待抵扣进项税减少所致
固定资产	78,440,894.41	3.26	848,774,716.45	25.2	-90.76	因出售孙公司所致
在建工程	-	-	185,990,326.51	5.52	-100.00	因出售孙公司所致
无形资产	26,917,716.90	1.12	62,899,481.81	1.87	-57.21	因出售孙公司所致
商誉	70,643,255.49	2.94	121,922,098.27	3.62	-42.06	计提商誉减值所致
应付账款	510,074,461.59	21.21	786,280,640.06	23.35	-35.13	因出售孙公司所致

合同负债	8,218,151.19	0.34	31,832,604.32	0.95	-74.18	系预收款减少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26,488,378.97	1.10	13,454,748.23	0.4	96.87	因薪酬暂未支付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932,675.14	1.54	12,711,794.71	0.38	190.54	系长期应付款一年内到期所致
租赁负债	5,283,131.58	0.22	7,506,166.49	0.22	-29.62	主要系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减少
长期应付款	76,285,628.66	3.19	111,647,352.72	3.32	-31.6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转出科目所致
预计负债	7,957,914.56	0.33	1,603,481.07	0.05	396.29	主要系计提诉讼相关费用增加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628,739.74	诉讼冻结、定期存款、保证金、ETC 保证金
应收账款	314,000,000.00	借款质押
固定资产	94,334,136.55	借款抵押、资产保全
投资性房地产	18,828,646.05	借款抵押、资产保全
合 计	429,791,522.34	-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建筑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报告期内竣工验收的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房屋建设	基建工程	专业工程	建筑装饰	其他	总计
项目数（个）					11	11
总金额					105,011.64	105,011.64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地区	项目数量（个）	总金额
境内	11	105,011.64
境外		
其中：		
总计	11	105,011.6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在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房屋建设	基建工程	专业工程	建筑装饰	其他	总计
项目数量（个）					19	19
总金额					70,950.55	70,950.55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地区	项目数量（个）	总金额
境内	19	70,950.55
境外		
其中：		
总计	19	70,950.5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在建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业务模式	项目金额	工期	完工百分比	本期确认收入	累计确认收入	本期成本投入	累计成本投入	截至期末累计回款金额	项目进度是否符合预期	付款进度是否符合预期
景德镇市昌	E	33,321.	36 个	38.77	1,747	11,85	2,009	10,04	8,448	是	是

江区荷塘乡童坊村红色旅游基础设施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P C 项目	02	月	%	.31	7.10	.96	0.77	.12		
越龙山国际旅游度假区一期项目III标段客栈66#楼~70#楼及市政配套建设工程	施 工 总 承 包	2,500.00	215 天	51.87 %	1,189.74	1,189.74	1,148.29	1,148.29	204.24	是	是
新塘街道行头村、下潦社区城中村改造安置房景观桥项目	施 工 总 承 包	1,037.67	120 天	100%	1,082.01	1,082.01	1,062.59	1,062.59	830.13	是	是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累计新签项目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累计新签项目数量158（个），金额26,107.04万元人民币。

5、报告期末在手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在手订单总金额44,964.77万元人民币。其中，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开工项目金额5,182.59万元人民币，在建项目中未完工部分金额39,782.18万元人民币。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说明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硅密（常州）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51%股权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告《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硅密（常州）电子设备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2）。公司通过收购硅密（常州）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51%股权切入半导体设备领域，并期望通过后续并购的完成及资源的整合，在提升公司收入规模的同时，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综合竞争力和持续发展能力。

2023 年 3 月 8 日，硅密（常州）电子设备有限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手续并取得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告《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工商登记变更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并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支付了第一期股权转让款中的 3,000 万元，2023 年 6 月 29 日支付了 272.26 万元，2024 年 1 月 25 日支付了 902.27 万元。

2024 年因公司主要客户单位回笼资金困难，公司持有各类应收款项回款受到影响，使得公司资金流动性面临重大挑战，未能按照约定及时支付转让方股权转让进度款，因此 2025 年 1 月 YOYODYNE, INC. 提起诉讼，具体内容详见公告《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同时硅密电子存在 2024 年度业绩承诺无法完成的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关于硅密（常州）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结合行业竞争、市场环境经营管理等方面的不确定因素，公司认为，双方继续合作无法实现利益最大化，反而影响公司的资源配置，增加治理风险和财务风险。

2025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转让控股子公司硅密电子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拟转让硅密电子 51%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告《关于拟转让控股子公司硅密电子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在交易完成前存在不确定性，待交易完成后，硅密电子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将不再持有硅密电子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是基于目前市场环境和协议双方自身状况以及未来前景作出的谨慎决策，有利于公司及时止损，降低投资运营风险，集中优势资源聚焦主营业务加速发展。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标的是否主营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是否并表	报表科目（如适用）	资金来源	合作方（如适用）	投资期限（如有）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如有）	本期损益影响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硅密	电子设备的设计、制造、	否	收购	11,345.00	51%	是	-	公司	-	-	2023 年 6	-	-	是	2022	《元成环境股份

电子	翻新、维修及售后服务；机械零部件、电子元器件的销售；半导体专用材料的加工、封装；电子设备的安装、调试、技术培训和售后服务。							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			月1日纳入合并报表				年12月12日	有限公司关于收购硅密（常州）电子设备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2）
合计	/	/	/	11,345.00	/	/	/	/	/	/	/	-	-	/	/	/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元成产业控股将其持有的越龙山度假 51%的股权转让给天津同程旅游管理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及业绩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严重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越龙山度假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不再持有越龙山度假的股权。截至报告期内天津同程通过自筹资金已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向元成产业控股支付全部首期转让款 121,008,312.00 元，同步双方已经在越龙山度假所在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完成股权变更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1）。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转让控股子公司硅密电子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向 YOYODYNE, INC. 转让硅密电子 51%股权。双方同意，以两次评估结果为基础，根据公司对硅密电子原收购价格和本次评估价格孰高原则，确定本次交易最终转让对价。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在交易完成前存在不确定性，待交易完成后，硅密电子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将不再持有硅密电子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是基于目前市场环境和转让双方自身状况以及未来前景作出的谨慎决策，有利于公司及时止损，降低投资运营风险，集中优势资源，聚焦主营业务加速发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拟转让控股子公司硅密电子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取得方式
元成规划设计	服务：建筑设计，建筑设计咨询，园林景观设计，室内美术装饰、设计，承接楼宇智能化系统工程等	5000 万	100%	5,369.99	1,689.67	475.84	-853.06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仓颉文化	实施仓颉庙中华上古文化园（一期）PPP 项目范围内的所有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维护、管理；文化、艺术活动的组织、策划、服务等	5000 万	90%	34,199.33	17,278.56	0	-30.22	设立
长沙吉佳	城乡规划编制；建筑行业工程设计；旅游规划设计	200 万	100%	766.51	212.05	279.04	-430.00	非同一控制下

	计；							企业合并
泽元生态	园林绿化工程、园林古建筑工程、市政工程等	10000万	90%	19,573.27	8,933.49	0	-640.24	设立
元成产业控股	实业投资，旅游项目开发，项目投资，酒店管理等	20000万	100%	20,542.54	17,147.63	0	-2,823.58	设立
元成设计集团	服务：城乡规划编制，旅游规划设计，建筑设计，市政公用行业设计，风景园林工程设计等	10000万	100%	9,378.84	7,919.03	0	-2,382.66	设立
杭州品正	服务：市政公用工程设计、施工，园林绿化等	4000万	100%	0.67	0.30	0	-0.07	设立
元成文化传媒	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等	800万	100%	227.08	160.41	0	-259.66	设立
金湖元成	苗木育苗、销售等	2000万	100%	13,617.24	12,536.60	141.00	-318.61	设立
菏泽元成	林木种植销售	1000万	100%	4,842.49	4,836.47	0	-63.26	设立
省风景园林院	风景园林设计、建筑设计、市政工程 designs 等	500万	100%	3,652.06	3,439.55	25.09	-51.02	设立
旅游规划公司	编制旅游业发展规划等	1000万	100%	1,264.29	1,076.75	134.95	-52.9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益民农业	农业技术推广服务：农业基础设施开发、建设、管理；机械设备租赁。	5000万	27%	10,629.28	4,551.71	0	-13.18	权益法核算
格润基金	实业投资	10000万	19.8%	3,921.99	3,746.45	0	-197.24	权益法核算
景德镇三宝瓷谷	珠山区三宝瓷谷项目建设、运营、维护、管理	3000万	19%和9.7%间接	6,187.19	4,415.77	0	-217.17	权益法核算
景德镇元盛	景德镇高新区环境提升改造工程PPP项目的建设 and 运营维护	2973.08万	95%	7,395.07	3,712.46	0	271.04	设立
元成云智能	智能安防系统、无线覆盖系统、智能建筑系统、智能机器人系统和设备的研发、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等	3000万	100%	8.70	7.08	116.67	-3.51	设立

元成 新能 源	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储能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工程管理服务	5000 万	100%	0.05	-0.15	0	-0.06	设立
硅密 电子	电子设备的设计、制造、翻新、维修及售后服务；机械零部件、电子元器件的销售等	70 万 美元	51%	5,473.86	4,365.74	5,409.32	951.56	非同 一控 制下 企业 合并

注：公司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元成产业控股将其持有的越龙山度假 51%的股权转让给天津同程旅游管理有限公司。2024 年 6 月 28 日收到首期股权转让款，完成工商登记变更，自 2024 年 6 月 29 日，越龙山度假、越龙山运营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行业格局：分化加剧下的三重重构

当前园林工程行业正处于深度调整期，市场参与者面临“结构性洗牌、技术性迭代、政策性驱动”的多重冲击，形成“金字塔型”竞争格局：顶层头部企业（市占率 20%）：凭借市政/生态双甲级资质、跨区域资源整合能力及技术研发投入，主导国家级生态修复、智慧园林标杆项目，通过 EPC+O 模式实现全产业链收益捕获；中部专业型企业（市占率 45%）：聚焦细分领域（如立体绿化、盐碱地治理），依托差异化技术形成区域壁垒，但面临头部企业下沉竞争压力；尾部生存型企业（市占率 35%）：依赖传统地产园林业务，在需求萎缩、成本攀升的双重挤压下加速退出市场。

2、核心驱动力：政策与技术双轮迭代

政策导向深度重塑需求结构：双碳战略催生园林功能转型，绿化项目从“景观价值”向“碳汇资产”升级，具备碳计量认证能力的企业将获取溢价；城市更新立法改变业务模式：住建部《城市更新条例》强制要求新建项目配建生态设施（如雨水花园、生态屋顶），驱动园林工程从“配套项目”转向“主体工程”；乡村振兴 2.0 开辟新战场：农业农村部“千村示范工程”明确将乡村小微绿地、古树保护纳入考核，形成年均 300 亿元增量市场。

技术革命重构产业价值链条：数字化设计如 BIM+GIS 技术实现景观工程全生命周期管理，设计效率提升 40%，工程变更率降低 25%；智能施工如无人机植保、AI 灌溉系统渗透率突破 50%，人力成本占比从 35%降至 22%；材料创新如透水混凝土、生物基复合材料应用占比达 30%，推动项目全周期碳足迹减少 15%-20%。

3、未来趋势

2024 年政府工作报告中回顾全年国内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稳”的态势巩固延续，主要表现在，经济规模稳步扩大，国内生产总值达到 134.9 万亿元、增长 5%，增速居世界主要经济体前列，对全球经济增长的贡献率保持在 30%左右；“进”的步伐坚实有力，主要表现在，产业升级有新进展：高技术制造业、装备制造业有增长；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有增加；创新能力有新提升、生态环境质量有新改善、改革开放有新突破等。

报告中指出，为实现预期目标将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统筹安排收入、债券等各类财政资金，确保财政政策持续用力、更加给力。今年赤字率拟按4%左右安排、比上年提高1个百分点，赤字规模5.66万亿元、比上年增加1.6万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29.7万亿元、比上年增加1.2万亿元。拟发行超长期特别国债1.3万亿元、比上年增加3000亿元。拟发行特别国债5000亿元，支持国有大型商业银行补充资本。拟安排地方政府专项债券4.4万亿元、比上年增加5000亿元，重点用于投资建设、土地收储和收购存量商品房、消化地方政府拖欠企业账款等。今年合计新增政府债务总规模11.86万亿元、比上年增加2.9万亿元，财政支出强度明显加大。要加快各项资金下达拨付，尽快形成实际支出。

另外报告中也强调持续用力推动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因城施策调减限制性措施，加力实施城中村和危旧房改造，充分释放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潜力。优化城市空间结构和土地利用方式，合理控制新增房地产用地供应。盘活存量用地和商办用房，推进收购存量商品房，在收购主体、价格和用途方面给予城市政府更大自主权。拓宽保障性住房再贷款使用范围。发挥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作用，继续做好保交房工作，有效防范房企债务违约风险。有序搭建相关基础性制度，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适应人民群众高品质居住需要，完善标准规范，推动建设安全、舒适、绿色、智慧的“好房子”。

未来五年将是园林工程行业从“土木施工”迈向“生态科技服务”的关键跃迁期。企业需清醒认知三个本质转变：项目属性从“成本中心”转为“价值创造中心”、核心竞争力从“资质资源”转为“数据算法”、行业角色从“工程承包商”转为“生态解决方案商”。唯有以技术创新重构价值链条，以模式变革突破增长边界，方能在行业格局剧变中占据制高点。对于已完成非核心资产剥离的企业，此刻正是聚焦主业、重筑壁垒的战略机遇期——通过精准卡位生态修复、智慧园林等高成长赛道，有望实现从“生存保卫”到“价值跃升”的质变突破。

在政府积极的发展目标和有力的财政政策支持下，公司的传统业务发展拥有更多市场机会，公司将前期深耕的区域继续以点带面推进业务营销，促进项目落地，尤其对前期已经在公司内部立项的重点项目进行跟踪，以增加公司的在手订单，提升业绩。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在国家政策支持和产业融合发展的背景下，公司所属行业的市场空间仍十分广阔，但同时行业竞争日趋激烈。传统经营模式下通常需要先垫资后收款，从而形成存货量大、应收账款多、项目周期长、前期支出规模较大且与回款时点存在一定时间差的行业特点，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可能性增大；存货结算和应收账款回收效率不可避免地受到房地产开发商、地方政府及企事业单位等甲方的资金状况、财政预算、项目开发进度等的影响，造成存货无法按时结算和部分应收账款无法回收的风险，因此对企业的综合实力要求日益增高。

2025年公司董事会将根据既定发展战略规划，把握政策导向、抓住发展机遇，创新发展思路，凝聚发展合力，紧抓风险管理，不断夯实管理基础，提高企业应对环境及政策变化的灵活性，使企业更具有抗风险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同时围绕以下方面开展工作：

（一）优化治理结构，提升治理水平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认真落实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在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积极履行职责，推动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督促公司管理层合法合规完成既定经营计划。继续优化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提升规范运作水平，为公司的发展提供基础保障，建立更加规范、透明的上市公司运作体系。同时加强内控制度建设，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完善产业链，提升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提高公司的发展质量。2025年，公司将继续围绕生态景观、绿色环保、休闲旅游等核心领域，依托规划、策划和设计，聚焦华东地区，积极促进项目的落地转化，并通过产业链的完善和协同作业，提高核心利润支撑环节的溢价能力。

（三）优化融资结构，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公司传统业务属于资金密集型业，部分项目实施需一定的前期垫资才能转化为收入和利润，公司的融资结构主要以短期的流动资金贷款为主，与公司的项目周期及回款周期存在一定的错配，增加了公司的现金流压力，未来公司将在合适的时机优化公司的债权资金的融资结构，更加匹配公司的业务模式，改善现金流状况，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四）注重复合型综合人才的培养随着公司产业链的逐步拓宽和延伸，各产业版块需不断协同和协作才能发挥产业链价值，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多元化、复合型的综合人才才能将公司的产业链价值发挥出来，以往单专业、产业的人才需要提升，并努力推动未来人才培养和梯队的建设，通过“引进来”、“送出去”等方式提升团队的整体素质，以满足公司经营的需要，促进公司的高质量发展转型。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衔接“十五五”战略布局的关键之年，在政府积极的发展目标和有力的财政政策支持下，公司的传统业务发展拥有更多市场机会，作为产业链一体化的综合服务商，公司将围绕生态景观、绿色环保、休闲旅游等领域，将前期深耕的业务区域继续以点带面推进业务营销，促进项目落地，提升业务业绩，以响应政府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打牢基础的目标。

1、战略定位与核心目标

公司是“以服务‘大环境’为宗旨，以生态景观、绿色环保、休闲旅游为核心领域，以规划设计为引领，以产业投资为发展”的环境综合服务商，将围绕生态景观、绿色环保、休闲旅游等领域，聚焦市政生态工程、工业环境治理、智慧园林服务三大核心赛道，实现业务结构优化、现金流回正、技术壁垒强化的核心目标。2025年力争实现营业收入达标。

2、业务布局与实施路径

核心业务深耕：根据2024年的政府工作报告，对地方政府化债和推动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的指示，公司将深挖市场机会，以点带面推动主营业务发展；通过资深的业务经验、合理的市场进入策略、有效的项目管理体系、完善的渠道建设、良好的客户关系管理以及及时的评估与调整，确保业务开拓，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部分业务收缩与退出：面对不断变化的市场环境，公司将保持敏锐的洞察力和灵活的应变能力，对新接项目实行“稳中求进”的发展模式，对账期评估不确定的项目实行“该退则退”的审慎原则，对在手存量项目实行“一城一策”的回款管理。

3、公司高度重视审计报告与内部评价控制报告反映出的问题，从全面加强内部控制出发，积极开展公司内部自查整改，尽早解决审计报告和内部控制报告中发现的问题，以争取尽早完成公司撤销风险警示的工作。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宏观经济环境变化带来的挑战和风险

在国家政策支持和产业融合发展的背景下，公司所属行业的市场空间仍十分广阔，但同时行业竞争日趋激烈。当前园林工程行业正处于深度调整期，传统业务板块收缩与新兴领域扩张形成鲜明对比。受宏观经济环境影响，地产行业持续低迷直接冲击了与之高度关联的地产园林市场，项目需求锐减、回款周期拉长成为普遍现象。与此同时，地方政府财政压力加大导致市政类项目审批趋严、支付能力下降，进一步加剧了行业流动性风险。传统地产配套园林市场呈现不可逆的萎缩态势，过去依赖大规模新建项目的业务模式面临根本性挑战。宏观经济环境变化一方面可能会影响公司所处行业的市场需求，另一方面可能影响以地方政府为主的业主方的采购需求及履约能力，从而对公司的经营带来一定的压力和风险；

2、甲方履约风险、工程款结算滞后等对企业经营带来的现金流压力及风险

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资金驱动型，需要先垫资投入再回笼，但目前投资商投资体量的缩减和投资进度的减缓，导致项目的回款进度较缓慢；此外地方政府的资金面趋紧，以政府机构为实施

主体的传统项目或 EPC 项目支付能力下降，工程回款的确定性和及时性存在一定风险，因此导致的经营性现金流恶化及未来可能形成坏账，造成企业的经营风险；

3、PPP 业务模式的投资收回风险

公司于 2019 年开始不再承接新的 PPP 业务，前期 PPP 项目已全部完成，进入收款期，PPP 项目的履约能力主要依赖于地方政府的财政支付能力、合同约定精神及相关政策稳定性，目前地方政府财政承压较大，相关政策存在不稳定性，公司将加强关注此方面的风险，根据甲方的回款及履约情况推进实施，积极协调尽早收回投资；

4、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近年来公司所处行业受市场宏观经济下行影响较大，其一地方政府的财政状况和负债承压较大，其二地产与旅游等行业也因相关政策和整体经济环境等影响减缓投资。由于政府、地产等甲方投资方的投资降幅较大且速度放缓，市场竞争日益激烈，公司面临市场份额逐步减少的风险；自 2024 年一季度开始，房地产利好政策的陆续推出，消费市场的持续回暖，公司调整了工程业务结构，有效利用公司平台及各方资源，努力促进主要业务增长，确保公司营收目标，但新业务落地和实施需要一定的时间和过程，从而可能导致公司业绩增长缓慢的风险，公司经营层将积极开拓业务，争取更多项目落地。

5、并购标的未完成业绩承诺，公司拟转让股权

前期公司基于战略发展的需要，收购硅密电子 51%的股权，标的公司虽然在行业内长期积累了技术、品牌等优势，但其在实际经营中面临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变化、经营管理等方面的不良因素，导致其 2024 年度未完成业绩承诺。2024 年因公司主要客户单位回笼资金困难，公司持有各类应收款项回款受到影响，使得公司资金流动性面临重大挑战，未能按照约定及时支付转让方股权转让进度款，因此 2025 年 1 月 YOYODYNE, INC. 提起诉讼；同时硅密电子存在 2024 年度业绩承诺无法完成的情况，结合行业竞争、市场环境经营管理等方面的不确定因素，公司认为，双方继续合作无法实现利益最大化，反而影响公司的资源配置，增加治理风险和财务风险。2025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转让控股子公司硅密电子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向 YOYODYNE, INC. 转让硅密电子 51%股权。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在交易完成前存在不确定性，待交易完成后，硅密电子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将不再持有硅密电子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是基于目前市场环境和转让双方自身状况以及未来前景作出的谨慎决策，有利于公司及时止损，降低投资运营风险，集中优势资源，聚焦主营业务加速发展。

6、财务相关风险

公司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等占公司的资产比重较大，其中应收账款可能受甲方资金等履约能力的影响，公司已根据账龄年限等计提一定的坏账，但也可能发生大额坏账损失的风险；合同资产根据公司业务特点，规模在未来可能依旧处于较高水平。若公司下游客户情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客户实际结算工程量小于确认工程量等原因，可能会出现合同资产减值损失的风险，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相关项目的建设及回款周期较长，需要一定的债务性资金满足公司项目实施和日常经营需要，如相关项目回款或银行等金融机构的流动资金贷款续授信周转不及预期，可能给公司带来一定的现金流压力和风险。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促进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形成规范、科学的经营决策机制，严格执行各项治理制度，强化规范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推动企业持续稳健发展。

1、股东大会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的召开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执行，严格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议事程序，并聘请专业律师对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同时，在股东大会召开的过程中充分确保广大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得以行使，保障全体股东的权利。

2、董事会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开董事会，并依照相关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成员共9名，其中独立董事3人。董事会下设审计、提名、战略与发展、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均有其相应的《议事规则》，其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全体董事均能认真履行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义务，并在公司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3、监事会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召开监事会，并根据相关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监事，公司监事会共3人，其中2名为职工监事，公司监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根据《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对公司重大经营活动、重大决策、对外投资、财务状况、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4、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情况

公司于2024年1月31日披露了《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对控股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按会计差错更正要求调整账务处理，2024年1月26日公司已收回相关本金及利息。

5、信息披露执行与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披露的信息应当真实、准确、完整、简明清晰、通俗易懂，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指定《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为公司信息披露的媒体，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及时、准确的获取公司最新信息。同时，公司证券部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E互动平台与投资者积极互动，指定专人负责接待投资者来电、来访，及时解答、回复投资者的各项咨询。公司还在内部网站中设置了投资者关系专栏，积极与投资者进行交流互动，听取广大投资者对于公司生产经营、未来发展的意见和建议，维护良好的投资者关系。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年5月20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告编号 (2024-046)	2024年5月21日	1. 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4.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计划的议案
				5. 关于监事人员2024年度薪酬计划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7. 关于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预计授权的议案
				9. 关于申请2024年度融资额度授权的议案
				10. 关于2023年完成情况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授权的议案
				11.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13.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14.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15. 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的议案
				16.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部分条款的议案
				17.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部分条款的议案
				18.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部分条款的议案
				19.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20 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20.01 选举王建军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祝昌人	董事、董事长	男	58	2016 年 5 月 22 日	2025 年 5 月 22 日	61,875,520	61,875,520	-	-	65.36	否
周金海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7	2016 年 5 月 22 日	2025 年 5 月 22 日	4,048,800	4,048,800	-	-	55.36	否
黄蓉	董事、副总经理	女	40	2021 年 1 月 28 日	2025 年 5 月 22 日	-	-	-	-	50.35	否
柳智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9	2023 年 5 月 25 日	2025 年 5 月 22 日	-	-	-	-	50.36	否
朱仁华	董事	男	61	2018 年 3 月 22 日	2025 年 5 月 22 日	-	-	-	-	8	否
倪海璐	董事	女	36	2023 年 5 月 25 日	2025 年 5 月 22 日	-	-	-	-	8	否
涂必胜	独立董事	男	61	2019 年 5 月 15 日	2025 年 5 月 22 日	-	-	-	-	10	否
张明	独立董事	男	43	2019 年 5 月 15 日	2025 年 5 月 22 日	-	-	-	-	10	否
王建军	独立董事	男	60	2024 年 5 月 20 日	2025 年 5 月 22 日	-	-	-	-	6.14	否
张彤	董事会秘书	女	34	2024 年 5 月 8 日	2025 年 5 月 22 日	-	-	-	-	28.70	否
陈平	财务总监	男	52	2016 年 5 月 22 日	2025 年 5 月 22 日	730,500	730,500	-	-	50.36	否
应玉莲	监事会主席、财务中心副总经理	女	42	2015 年 12 月 10 日	2025 年 5 月 22 日	-	-	-	-	36.81	否
余建飞	监事、项目经理	男	47	2020 年 4 月 20 日	2025 年 5 月 22 日	-	-	-	-	34.49	否
何姗	监事、证券事务代表	女	39	2015 年 12 月 10 日	2025 年 5 月 22 日	-	-	-	-	17.56	否
柴菊竹 (离任)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女	37	2021 年 1 月 28 日	2024 年 5 月 8 日	-	-	-	-	22.17	否
陈小明 (离任)	独立董事	男	58	2018 年 3 月 22 日	2024 年 5 月 20 日	-	-	-	-	3.86	否
合计	/	/	/	/	/				/	457.52	/

持股情况说明：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董事长祝昌人先生，监事会主席应玉莲女士、余建飞先生、何姗女士分别持有杭州北嘉投资有限公司 48.30%、1.25%、1.00%、0.40%的股份，杭州北嘉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7.05%的股份。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祝昌人	于1999年创办公司，任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兼总经理。目前，祝昌人先生同时担任元成产业控股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元成设计集团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元成规划设计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杭州品正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元成文化传媒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4月至今，祝昌人先生担任格润基金董事。目前，祝昌人先生同时担任北嘉投资执行董事、元成投资执行董事、元成商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元成新能源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祝昌人先生为杭州市园林绿化行业协会常务理事、杭州市国内来杭投资企业联合会常务副会长。
周金海	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金湖元成监事、菏泽元成监事、仓颉文化董事长兼总经理、浙江金蝉装饰设计有限公司监事，历任公司项目经理、工程管理中心总经理，曾任杭州大光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项目经理。
黄蓉	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历任公司经营管理中心总经理。目前，黄蓉女士同时担任景德镇三宝瓷谷董事长兼总经理、杭州大茶公社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硅密电子董事。曾任杭州网若邻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助理、阳光保险浙江分公司银行保险部专员、宣城华利化工有限公司采购部经理、浙江悍马光电设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柳智	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20年9月至今任元成规划设计总经理、旅游规划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省风景园林院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长沙吉佳执行董事、2022年12月至今任浙江农林大学风景园林与建筑学院硕士研究生校外实践导师，历任省风景园林院副院长、元成产业控股常务副总经理。
朱仁华	现任公司董事、之江商学院执行院长、之江商学（杭州）创业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之江百人会（杭州）商务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红色好故事（杭州）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董事、浙江臻之善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浙江之江远传科技产业有限公司董事长、之江企嘉（杭州）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杭州加速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浙江之江和美乡村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华之塾（杭州）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浙商发展研究院秘书长。历任浙江日报报业集团下属浙江日报农村部记者、浙江日报经济周刊部副主任、浙江日报农村部副主任、浙江日报科教部主任、浙江日报采访中心副主任兼经济部主任、浙江日报报业集团下属浙商杂志董事长、总经理、总编辑、浙报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浙商杂志董事长、总经理、浙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倪海璐	2011年至2018年任伟星新材临海分公司总经理助理，2021年7月至今任浙江安生夫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目前同时担任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涂必胜	现任浙江工商大学会计学副教授，兼任公司独立董事、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玺匠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杭州宇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明	2009年7月至今，任中国计量大学讲师、副教授、教授，兼任公司独立董事。
王建军	1987年至1996年就职于杭州市萧山区司法局工作，1996年至2004年浙江钱江潮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合伙人，2004年4月至今任浙江新鉴君律师事务所（原浙江王建军律师事务所）主任、创始合伙人，2024年5月20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张彤	2016年2月至2020年12月，在公司任董事会办公室专员；2021年1月至2024年4月，在浙江越龙山建设咨询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24年4月在公司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2024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陈平	现任公司财务总监、财务管理中心总经理；历任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曾任金华生化制药厂主办会计、尖峰药业集团有限公司主办会计、杭州医药物资有限公司主办会计、浙江天惠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部门经理。

应玉莲	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24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副总经理。历任公司预算部员工、成本控制部经理、财务管控部经理、成本控制管理中心总经理、经营中心副总经理。
余建飞	现任公司监事、A 级项目经理。历任公司项目经理、工程项目事业部总经理。
何姗	现任公司监事，2024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历任公司养护部经理、研发中心总经理助理、研发中心办公室主任、科研基地主任。
柴菊竹（离任）	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历任公司财务经理、财务中心副总经理兼计划财务部经理、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陈小明（离任）	任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浙江星韵律师事务所律师、高级合伙人、副主任，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嘉兴市城区人民检察院书记员、杭州娃哈哈集团公司职员。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提议王建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告编号：2024-024）。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选举王建军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公告编号：2024-046）。

2024 年 5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辞职暨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聘任张彤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生效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公告编号：2024-039）。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祝昌人	杭州北嘉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1年11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祝昌人	杭州元成商贸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8-07-01	/
祝昌人	浙江格润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5-04-01	/
祝昌人	杭州元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7-04-01	/
祝昌人	杭州市国内来杭投资企业联合会	常务副会长	2008-01-01	/
祝昌人	杭州市园林绿化行业协会	常务理事	2017-01-01	/
周金海	浙江金蝉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监事	2016-12-01	/
涂必胜	浙江工商大学会计学院	副教授	1986-07-01	/
涂必胜	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12-01	/
涂必胜	杭州玺匠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12-01	/
涂必胜	杭州宇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12-01	/
张明	中国计量大学能源环境与安全工程学院	教授	2009-07-01	/
黄蓉	浙江格润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5-04-01	/
黄蓉	景德镇三宝瓷谷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5-12-01	/
黄蓉	杭州大茶公社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1-07-01	/
陈平	杭州光头强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3-04-01	/
倪海璐	浙江安生夫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1-07-01	/
朱仁华	之江商学(杭州)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2-06-01	/
朱仁华	浙江之江和美乡村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11-01	/
朱仁华	浙江臻之善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经理	2023-01-01	/
朱仁华	浙江之江远传科技产业有	董事长	2022-11-01	/

	限公司			
朱仁华	华之塾（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朱仁华	之江企嘉（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11-01	/
朱仁华	之江百人会（杭州）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9-02-01	/
朱仁华	之江商学（杭州）创业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9-01-01	/
朱仁华	红色好故事（杭州）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董事	2022-11-01	/
陈小明	浙江星韵律师事务所	律师、高级合伙人、副主任	2007-06-01	/
陈小明	杭州禾迈电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06-01	/
张彤	杭州童乐美进出口有限公司	董事，经理，财务负责人	2025-03-31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计划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报董事会批准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监事的薪酬分配方案须报监事会批准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在本公司从事专职工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其在公司担任的职务及其绩效考核结果，参照公司 2024 年度调整后的薪酬计划领取薪酬。不在本公司从事专职工作的外部董事及独立董事以董事津贴的形式领取薪酬（具体标准详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及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计划的议案》相关内容。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所披露的报酬与实际发放情况相符，具体薪酬情况详见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457.52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陈小明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王建军	独立董事	选举	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

			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24），2024年5月20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选举王建军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公告编号：2024-046）。
柴菊竹	董事会秘书	离任	个人原因
张彤	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24年5月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辞职暨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039）。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的处罚：

因公司在2020年、2021年、2022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半年度报告中营业收入、利润等相关信息披露不准确；公司在2020年、2021年、2022年年度报告及2023年半年度报告中未按规定披露与实际控制人祝昌人发生的非经营性资金往来；在2017年度至2022年度报告中未按规定完整披露关联方；公司未完整披露与赛石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交易；公司资金支付、供应商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元成股份、实际控制人祝昌人、时任董事会秘书姚丽花、时任董事会秘书柴菊竹、现任财务总监陈平、现任监事余建飞于2024年2月5日收到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人员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4】18号）；

因相关项目审计价差未能及时入账，导致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中相关财务数据披露不准确；以及2023年年度报告及相关公告中审计意见类型、实际控制人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等多项重要内容存在错误，元成股份、实际控制人祝昌人、时任董事会秘书姚丽花、时任董事会秘书柴菊竹、现任财务总监陈平于2024年6月24日收到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人员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4】131号）；

因公司实际控制人祝昌人、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北嘉投资未及时告知元成股份并披露持股变动信息，未及时披露北嘉投资将持有的元成股份股权参与融资融券业务事项且存在被动减持未及时披露情形，于2024年6月25日收到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祝昌人及杭州北嘉投资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4】133号）；

因部分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期限已超过十二个月，公司未在规定期限内归还，涉及金额17,160.35万元，公司于2025年1月15日收到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5】5号）。

2、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处罚：

因公司未披露与现任监事余建飞的关联方义乌市森烨建筑机械租赁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元成股份、监事余建飞于2024年5月9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及时任监事余建飞的口头警示；

因公司存在定期报告财务数据披露不准确，实际控制人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且未及时披露等违规行为，元成股份、实际控制人祝昌人、时任董事会秘书姚丽花、时任董事会秘书柴菊竹、现任财务总监陈平于2024年7月15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暨时任董事长祝昌人及有关责任人予以纪律处分的决定》（【2024】134号）；

因公司实际控制人祝昌人、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北嘉投资作为公司股东，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未按规定在持有公司股份减少达到5%时及时停止交易并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同时，北嘉投资未按规定披露持股变动达1%的公告、未按规定履行预披露义务，于2024年7月15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祝昌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杭州北嘉投资有限公司予以公开谴责的决定》（【2024】133号）；

因公司于4月27日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存在多处文字表述及数据错误，包括财务报表审计意见和2023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等重要内容。元成股份、时任财务总监陈平、时任董事会秘书柴菊竹于2024年7月30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监管警示的决定》（【2024】0166号）；

因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但未在前期披露 的临时补流期限内按时归还募集资金，元成股份、时任董事长兼总经理祝昌人、时任财务总监陈平于 2025 年 1 月 17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出具的《关于对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通报批评的决定》（【2025】9 号）。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4 年 1 月 30 日	《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4 年 2 月 26 日	《关于公司组织架构调整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6 日	1.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 《关于 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5.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6.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7.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8.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计划的议案》
		9.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10.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1.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12. 《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13. 《关于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授权的议案》
		14. 《关于申请 2024 年度融资额度授权的议案》
		15. 《关于 2023 年完成情况 &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授权的议案》
		16.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7.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18. 《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19. 《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部分委员的议案》
		20.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2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2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24. 《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的议案》
		25. 《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26. 《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27. 《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28.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部分条款的议案》
		29.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部分条款的议案》
		3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部分条款的议案》
		31.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部分条款的议案》
		32.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33. 《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34. 《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5. 《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36. 《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37. 《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5 月 8 日	《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辞职暨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5 月 20 日	《关于补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6 月 7 日	《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6 月 24 日	《关于全资子公司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29 日	1.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9 日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祝昌人	否	9	9	0	0	0	否	1
周金海	否	9	9	0	0	0	否	1
黄蓉	否	9	9	0	0	0	否	1
柳智	否	9	9	0	0	0	否	1
朱仁华	否	9	9	3	0	0	否	1
倪海璐	否	9	9	3	0	0	否	1
涂必胜	是	9	9	3	0	0	否	1
张明	是	9	9	3	0	0	否	1
王建军	是	5	5	1	0	0	否	0
陈小明 (离任)	是	4	4	2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6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涂必胜、王建军、倪海璐
提名委员会	王建军、张明、祝昌人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涂必胜、张明、周金海
战略委员会	黄蓉、周金海、祝昌人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5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月 1 月 30 日	《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同意	无
2024 月 3 月 29 日	1. 《2023 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2. 《审计部 2023 年下半年重要事项检查报告》	同意	无
2024 月 4 月 25 日	1. 《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4.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5. 《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7. 《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8. 《关于 2023 年完成情况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授权的议案》 9.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0.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11. 《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部分委员的议案》 12. 《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3. 《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14. 《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15. 《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同意	无
2024 月 8 月 29 日	1.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 《审计部 2024 年上半年重要事项检查报告》 3.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同意	无
2024 月 10 月 29 日	1.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同意	无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3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4 月 25 日	《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	无
2024 年 5 月 8 日	《关于公司董事会秘书辞职暨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	无

2024年5月20日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同意	无
------------	----------------------------	----	---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年4月25日	《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计划的议案》	同意	无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年6月21日	《关于全资子公司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同意	无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2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28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4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7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67
销售人员	9
技术人员	107
财务人员	20
行政人员	45
合计	24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研究生	1
硕士研究生	33
本科	104
专科	67
高中及以下	43
合计	248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制定并执行了契合公司持续发展的薪酬体系和政策，针对公司职能部门管理人员、技术人员、经营销售人员的薪酬发放实行年薪制，采用固定工资、绩效、补贴、津贴等四部分组成，结合员工岗位性质、员工综合素质、工作绩效以及公司经营业绩综合确定。公司将根据内部需求与外部战略发展相结合的方式，多层面、多角度来考量制定符合公司战略发展的薪酬计划，实现员工价值创造与公司“共创、共享、共成长”的价值理念共同发展。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企业的发展离不开人才，公司坚持“以人为本”，注重人才队伍的建设与培养，并切实尊重和维护员工的个人权益，切实关注员工的健康、安全与满意度，在内部的分配体系和评价考核体系中一直坚持“元成发展、共同创造”、“发展红利、共同分享”、“与时俱进、共同成长”。公司以培养高层次、高技能人才为重点，统筹完善各类人才队伍的建设，坚持以内部培养晋升、外部吸收引进相结合的方式，使公司的储备人才队伍持续壮大。除各类专业技术类培训外，公司持续多年每年内部选拔一批人才系统学习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课程，通过员工和企业的共同成长构建了良好稳定的劳资关系。同时公司内设元成学院，通过内部的课程和讲师体系以及外部专业院校的合作，以全面培养的方式，通过企业文化、综合课程、内部导师、外部顾问、行业交流、访问学习、提高参与、职务代理等方式进行全程、全面、系统的培养，为未来企业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同时也提升了员工的满意度和归属感，增强了员工的社会责任感，实现员工、企业与社会和谐发展。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325,030,861.71 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及鉴于公司现阶段经营发展状况、现金流情况以及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的考虑，综合公司长远发展及全体股东利益，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了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与程序，要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向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作述职和自我评价，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岗位绩效考评结果及薪酬分配政策提出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数额和奖励方式，表决通过后报公司董事会。报告期内，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计划的议案》。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度，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2024 年就《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相关问题公司已开展相应整改工作，具体整改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每月披露一次的《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于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2024 年度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当前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在经营管理的各个过程、各个环节中起到了一定的控制和防范作用。报告期内，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4 年度，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及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高度重视审计报告与内部评价控制报告反映出的问题，从全面加强内部控制出发，积极开展公司内部自查整改，以争取尽早解决报告中发现的问题，以争取尽早完成公司整改工作。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下属子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规范经营行为，加强内部管理。同时结合公司的行业特点和业务拓展实际经营情况，建立健全各项子公司管理与考核制度，严格按照法律法规与制度规范子公司生产经营。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财光华”）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经审计，中兴财光华为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披露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十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否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0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坚持以“共建生态环境、共享美好生活”为愿景，以“让环境更美好”为使命，以构建和谐生态文明社会和创造美好生活为己任，坚持“共创、共享、共成长”的经营理念，深耕于生态景观、绿色环保、休闲旅游业务领域。公司属于绿色环保行业，一直致力于环保工程、水污染治理工程、土壤修复工程、大气污染治理工程、固体废物治理工程。已完成大中型工程项目超 300 个，绿地面积超 1000 万平方米，并获得 50 多项国家级、省市级金、银、铜奖。公司已通过 GB/T28001-2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GB/T24001-2004/ISO14001: 2004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9001: 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公司产品的原材料与生产过程以及产品质量检测都严格按照认证要求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元成资源与环境研究院重点研究方向是生态资源与环境工程技术领域的创新研究与应用，并于 2024 年 3 月 8 日取得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元成森林碳汇数据采集分析系统 V1.0》证书号：软著登字第 12773439 号，把森林经营碳汇的方法学融入到软件中，通过软件实现碳汇计量成果呈现的可视化，为有效推进森林碳汇项目的实施提供助力。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否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不适用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及时提出股份回购预案，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讨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回购当时公司股票二级市场价格，且不低于发行价并加上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同档次银行存款利息；若公司股票停牌，则回购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停牌前一日的平均交易价格，且不低于发行价并加上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同档次银行存款利息。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若因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上述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本着简化程序、积极协商、先行赔付、切实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原则，按照投资者直接遭受的可测算的经济损失选择与投资者和解、通过第三方与投资者调解及设立投资者赔偿基金等方式积极赔偿投资者由此遭受的直接经济损失。	2017年2月13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祝昌人	若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	2017年2月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将依法购回首次公开发行时本人已转让的公司原限售股份（如有），购回价格为购回当时公司股票二级市场价格，且不低于发行价并加上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同档次银行存款利息；若公司股票停牌，则购回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停牌前一日的平均交易价格，且不低于发行价并加上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同档次银行存款利息。在实施上述股份购回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若因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13 日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若违反关于因信息披露重大违规回购新股、购回股份、赔偿损失的相关承诺，将依法承担以下责任：（1）若回购新股、购回股份、赔偿损失承诺未得到及时履行，公司将及时进行公告，并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回购新股、购回股份以及赔偿损失等承诺的履行情况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2）公司控股股东祝昌人以其在违反承诺事实认定当年度或以后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享有的现金分红作为履约担保，若其未履行上述购回或赔偿义务，其所持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3）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以其在前述事实认定当年度或以后年度通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所获得的现金分红作为上述承诺的履约担保。	2017 年 2 月 13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杭州北嘉投资有限公司	（1）公司股票上市后三年内不减持发行人股份；（2）北嘉投资承诺将在实施减持（且仍为持股 5%以上的股东）时，将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2017 年 2 月 13 日	否	长期	否	北嘉投资在东北证券融资融券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被强制平仓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股份被强制平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同时公司和相关责任人及时进行了整改	

	其他	祝昌人、张建和、周金海、陈芝浓、沈国太、陈平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股东若违反关于股份锁定、减持价格及延长锁定的承诺，将依法承担以下责任：自违反承诺的事实确认之日起，本人（本公司）持有发行人的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增加）6个月，发行人有权按照本约束向有关部门提出延长（增加）本人（本公司）持有发行人股份锁定期的申请；本人（本公司）违反承诺转让股票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发行人有权要求本人（本公司）上缴违反承诺转让股票所得收益。	2017年2月13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若违反关于稳定股价预案的相关承诺，将依法承担以下责任：（1）如公司未能履行股份回购的义务，则：①公司将在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稳定股价义务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公司将立即停止发放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津贴，直至公司履行相关义务；③公司将在5个工作日内自动冻结相当于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可供分配利润10%的货币资金，以用于公司履行相关义务。（2）如公司控股股东或其他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履行稳定公司股价义务，公司将在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稳定股价义务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若公司控股股东祝昌人未履行上述增持公司股份的义务，公司以其获得的上一年度的现金分红为限，扣减其在当年度或以后年度在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中所享有的现金分红；同时，公司应从当月开始扣留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及高级管理人员50%的薪酬、津贴归公司所有，且其所持股份不得转让，直至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及高级管理人员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为止。（3）公司应及时对稳定股价措施和实施方案进行公告，并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公司及其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股价措施的履行情况，及未履行稳定股价措施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	2017年2月13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祝昌人、杭州北嘉、陈芝浓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5%以上股东若违反关于公司发行前持股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将依法承担以下责任：自违反承诺的	2017年2月13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事实确认之日起，本人（本公司）持有发行人的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增加）6 个月，发行人有权按照本约束向有关部门提出延长（增加）本人（本公司）持有发行人股份锁定期的申请；本人（本公司）违反承诺转让股票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发行人有权要求本人（本公司）上缴违反承诺转让股票所得收益。						
其他	祝昌人	祝昌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若违反其已做出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关于承担社保和住房公积金补缴义务的承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薪酬及股东分红，同时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2017 年 2 月 13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祝昌人	1、承诺人目前没有在中国境内或境外单独或与其他自然人、法人、合伙企业或组织，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元成股份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2、在今后的业务中，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与元成股份及其子公司业务产生同业竞争，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的从事与元成股份及其子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3、如元成股份或其子公司认定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现有业务或将来产生的业务与元成股份及其子公司业务存在同业竞争，则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在元成股份或其子公司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该业务。4、在元成股份或其子公司认定是否与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同业竞争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有关的董事、股东代表将按公司章程规定回避，不参与表决。5、承诺人不会利用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地位，占用元成股份及其子公司的资金，将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有关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企业资金往来的规定。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元成股份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回避的任何业务往来或交易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	2017 年 2 月 13 日	否	长期	否	在 2020 年度至 2023 年第三季度期间，公司与越龙山开发合作的相关工程项目中，在甲供砂/石料成本核算过程中，存在部分款项最终支付至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元成投资，形成了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公司已 于 2024 年 1 月 26 日收回了前述其他应收款及利息。	（1）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立即推动解决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问题，控股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按会计差错更正要求调整账务处理并于 2024 年 1 月 30 日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同时，公司已督促实际控制人归还占用的公司资金，2024 年 1 月 26 日公司已收回相关本金及利息。 （2）公司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有关人员开展了关于公司规范治理的专项培训，督促公司相关人员充	

			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6、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利用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元成股份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7、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构成对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有违反并给元成股份或其子公司造成损失，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分深入学习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则和治理制度，增强自我规范、自我提高、自我完善的意识，相关人员对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相关案例教训等作了深入学习。
	其他	祝昌人	如有关部门要求或决定，元成股份及其子公司需要为员工补缴本承诺签署日前应缴未缴的社会保险金或住房公积金，或因未足额缴纳社会保险金或住房公积金受到有关部门的行政处罚，本人将无条件及时足额补偿元成股份及其子公司因社会保险金或住房公积金或因受行政处罚而造成的任何经济损失，确保元成股份或其子公司不因社会保险金或住房公积金缴纳问题遭受任何经济损失。	2017年2月13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祝昌人	若发行人与格润基金其他园林股东发生的交易损害发行人利益，本人将无条件及时足额承担公司的经济损失。	2017年2月13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缪丽君、张民、浙江谦履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谦履1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厦门博芮东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博芮东方价值29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周金爱、国都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国都犇富5号定增私募投资基金、李炯、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信	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发行对象不得转让或出售所认购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法律、法规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在上述股份限售期限内，发行对象因公司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事项而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限售安排。限售期结束后，发行对象减持本次认购的股票，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2022年10月31日	是	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李天虹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其他	祝昌人	为使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祝昌人承诺如下：1、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公司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1）依法承担对公司和股东的补偿责任；（2）无条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	2017年2月13日	否	长期	否	在 2020 年度至 2023 年第三季度期间，公司与越龙山开发合作的相关工程项目中，在甲供砂/石料成本核算过程中，存在部分款项最终支付至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元成投资，形成了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公司已于 2024 年 1 月 26 日收回了前述其他应收款及利息。	（1）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立即推动解决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问题，控股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按会计差错更正要求调整账务处理并于 2024 年 1 月 30 日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同时，公司已督促实际控制人归还占用的公司资金，2024 年 1 月 26 日公司已收回相关本金及利息。 （2）公司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有关人员开展了关于公司规范治理的专项培训，督促公司相关人员充分深入学习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则和治理制度，增强自我规范、自我提高、自我完善的意识，相关人员对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相关案例教训等作了深入学习。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为使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必要的职务消费行为应低于平均水平；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积极推动公司薪酬制度的完善，使之更符合摊薄即期填补回报的要求；支持公司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在制订、修改补充公司的薪酬制度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2017年2月13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	----	---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 已达到 ☐ 未达到 ☒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2022年12月12日，公司与YOYODYNE, INC.、Carl Robert Huster、Jessica Yan Huster签署了《关于硅密（常州）电子设备有限公司的股权收购协议》，根据股权收购协议，硅密电子将实现以下业绩：

1、承诺2022年度需完成净利润为900.00万元，实际2022年度净利润为1,233.08万元，已完成当期业绩承诺；

2、承诺2022、2023年度合计净利润2,500.00万元，实际2022、2023年度合计净利润为2,729.48万元，已完成当期业绩承诺；

3、承诺2022、2023、2024年度合计净利润为5,100.00万元，截至报告期，硅密电子2022年、2023年、2024年合计净利润为3,681.04万元，当期业绩承诺完成进度约为72.18%。

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根据公司聘请的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浙江）有限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出具的《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硅密（常州）电子设备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涉及的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评估项目》（浙联评报字[2025]第271号），硅密电子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为18,210.00万元，相应计算商誉减值测试结果，本期应确认商誉减值准备1,274.06万元。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股东或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余额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	期末余额	截至年报披露日余额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	预计偿还时间
元成投资	控股股东	2020. 1. 1-2024. 1. 25	资金往来	34, 325, 700. 32	0	34, 325, 700. 32	0	0	/	/	/
元成投资	控股股东	2020. 1. 1-2024. 1. 25	资金往来利息	4, 010, 687. 51	98, 686. 39	4, 109, 373. 90	0	0	/	/	/
合计	/	/	/	38, 336, 387. 83	98, 686. 39	38, 435, 074. 22	0	0	/	/	/
期末合计值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0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0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对于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归还情况进行了披露。公司前期与关联方浙江越龙山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合作的相关工程项目中存在砂/石料的收入成本未做甲供抵消处理，导致多计收入成本的情况，成本核算过程中存在部分款项最终支付至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杭州元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形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公司已于 2024 年 1 月 26 日收回了前述其他应收款及利息。						
当期新增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不适用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如有）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 2022 年年度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出具了《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4)第 318005 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 2021 年年度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出具了《致						

	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报告》致同专字(2024)第 3324000376 号】；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0 年年度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出具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重要前期差错更正情况的说明》【天健审(2024]66 号】。
年度报告披露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与专项 审核意见不一致的原因说明（如有）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度，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财务报告出具了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和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对此发表了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和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公司高度重视审计报告中反映的问题，积极开展自查整改，以争取尽早解决报告中发现的问题，尽早完成整改工作。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财政部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中规定，对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应当按照确定的金额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根据该规定，本公司对可比期间财务报表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情况如下：

受影响的合并报表项目	2023 年度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营业成本	259,581,893.24	772,461.82	260,354,355.06
销售费用	3,807,492.19	-772,461.82	3,035,030.37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1 日披露了《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对 2020 年年度至 2023 年第三季度业务收入与成本确认依据等事项进行全面梳理并详尽调查，发现在前期与浙江越龙山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龙山开发”）合作的相关工程项目中存在砂/石料的收入成本未做甲供抵消处理，导致多计收入成本的情况，成本核算过程中存在部分款项最终支付至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杭州元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形成了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况，并予以更正。

对前期会计差错采用追溯重述法进行更正，相应对 2020 年年度、2021 年年度、2022 年年度、2023 年半年度、2023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及附注进行追溯调整。影响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主要涉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在建工程、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投资收益、每股收益等报表科目。

具体内容详见公告《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披露了《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报告期内发现，淮阴区张棉、徐溜、三凌、南陈集、渔沟工业园区道路基础设施工程项目中部分项目的审价报告出具时间为 2022 年 9 月-10 月，由于公司未及时获得相关项目审计报告，未能及时入账，存在跨期收入调整。

对前期会计差错采用追溯重述法进行更正，相应对 2022 年年度、2023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及附注进行追溯调整。影响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母

公司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主要涉及应收账款、合同资产、营业收入、递延所得税资产、所得税费用、每股收益等报表科目。

具体内容详见公告《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2022年年度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出具了《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中兴财光华审专字（2024）第318005号】，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分别对2021年年度及2020年年度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出具了《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报告》【致同专字（2024）第332A000376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重要前期差错更正情况的说明》【天健审（2024）66号】。

（四）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4年1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专项意见。

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专项意见。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7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杨如玉、徐栋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杨如玉（3）、徐栋（2）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不适用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
财务顾问	不适用	不适用
保荐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后的营业收入为 145,839,584.29 元；公司 2024 年度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 142,968,317.08 元，且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23,264,195.61 元（净利润，利润总额以孰低取值），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9.3.2 条第（一）项规定，公司股票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在公司股票简称前冠以“*ST”字样。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将积极主动采取相关措施，争取早日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主要措施如下：

（1）业务发展规划方面：将鼓励公司及子公司积极拓展业务，进一步巩固现有业务及客户并积极开发新客户，同时优化管理、削减开支、控制成本、增强业务盈利能力，保证公司主营业务稳健运营；同时合理调整业务结构，优化资源配置，积极寻找新的利润增长点，强化经营风险管控，提升企业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努力实现 2025 年度经营目标，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2）缓解公司资金压力方面：公司将继续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积极与相关银行或金融机构协商解决方案，积极与供应商协商延期偿债，积极推进老项目的结算回款，增加流动资金供给，降低资产负债率，增强资本结构的稳定性，改善财务状况偿债能力，提升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与抗风险能力，从根本上摆脱债务和经营困难，推动公司回归健康、可持续发展轨道。

（3）公司管理方面：加强内部管理，推进降本增效、优化员工结构，在保持现有组织架构完整、管理团队及核心人员稳定的基础上，根据业务情况果断采取精简措施以稳步提升人均效益，提升经营管理效率，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同时，进一步强化内部控制机制，并加大审计监督力度，确保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

此外，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将积极采取相应措施，努力改善公司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进一步加强公司治理，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严格防范重大风险，促进公司规范运行，努力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切实维护好全体股东和广大投资者的权益。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截至 2024 年 12 月 16 日，因金融借款、建设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7 日披露的

程施工、买卖合同等纠纷，相关方向公司提起诉讼，累计金额人民币 11,924.39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17%。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9）。
2024 年 12 月 17 日至 2025 年 2 月 18 日公司新增诉讼、仲裁金额为人民币 20,504.00 万元：其中公司作为原告方的诉讼、仲裁金额为人民币 13,040.89 万元，公司作为被告方的诉讼、仲裁金额为人民币 7,463.11 万元。合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7.49%。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9 日披露的《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累计诉讼、仲裁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公司控股子公司硅密电子股东 YOYODYNE, INC. 向公司提起的诉讼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9 日披露的《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的处罚：

因公司在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年度报告及 2023 年半年度报告中营业收入、利润等相关信息披露不准确；公司在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年度报告及 2023 年半年度报告中未按规定披露与实际控制人祝昌人发生的非经营性资金往来；在 2017 年度至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未按规定完整披露关联方；公司未完整披露与赛石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交易；公司资金支付、供应商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元成股份、实际控制人祝昌人、时任董事会秘书姚丽花、时任董事会秘书柴菊竹、现任财务总监陈平、现任监事余建飞于 2024 年 2 月 5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人员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4】18 号）；

因相关项目审计价差未能及时入账，导致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中相关财务数据披露不准确；以及 2023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公告中审计意见类型、实际控制人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等多项重要内容存在错误，元成股份、实际控制人祝昌人、时任董事会秘书姚丽花、时任董事会秘书柴菊竹、现任财务总监陈平于 2024 年 6 月 24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人员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4】131 号）；

因公司实际控制人祝昌人、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北嘉投资未及时告知元成股份并披露持股变动信息，未及时披露北嘉投资将持有的元成股份股权参与融资融券业务事项且存在被动减持未及时披露情形，于 2024 年 6 月 25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祝昌人及杭州北嘉投资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4】133 号）；

因部分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期限已超过十二个月，公司未在规定期限内归还，涉及金额 17,160.35 万元，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5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出具的《关于对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5】5 号）。

2、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处罚：

因公司未披露与现任监事余建飞的关联方义乌市淼焱建筑机械租赁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元成股份、监事余建飞于 2024 年 5 月 9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及时任监事余建飞的口头警示；

因公司存在定期报告财务数据披露不准确，实际控制人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且未及时披露等违规行为，元成股份、实际控制人祝昌人、时任董事会秘书姚丽花、时任董事会秘书柴菊竹、

现任财务总监陈平于 2024 年 7 月 15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暨时任董事长祝昌人及有关责任人予以纪律处分的决定》（【2024】134 号）；

因公司实际控制人祝昌人、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北嘉投资作为公司股东，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未按规定在持有公司股份减少达到 5%时及时停止交易并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同时，北嘉投资未按规定披露持股变动达 1%的公告、未按规定履行预披露义务，于 2024 年 7 月 15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祝昌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杭州北嘉投资有限公司予以公开谴责的决定》（【2024】133 号）；

因公司于 4 月 27 日披露的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存在多处文字表述及数据错误，包括财务报表审计意见和 2023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等重要内容。元成股份、时任财务总监陈平、时任董事会秘书柴菊竹于 2024 年 7 月 30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监管警示的决定》（【2024】0166 号）；

因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但未在前期披露 的临时补流期限内按时归还募集资金，元成股份、时任董事长兼总经理祝昌人、时任财务总监陈平于 2025 年 1 月 17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通报批评的决定》（【2025】9 号）。

收到相关《决定书》后，公司及相关人员高度重视《决定书》中指出的问题，严格按照浙江证监局、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在规定时限内完成相关问题的整改。未来公司和管理层将持续加强公司法、证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学习，建立健全并严格执行财务和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管理体系，强化信息披露事务管理，提高规范运作意识；切实勤勉尽责，促使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促进公司健康、稳定、持续发展。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目前，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因诉讼处于被执行人状态。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 额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完成情况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授权的议案》，后经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披露的《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完成情况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授权的公告》（2024-022）

报告期内，在上述授权范围内签订如下关联交易相关合同，因相关合同未达到重大合同披露标准，未在临时公告中披露，具体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元）
1	浙江越龙山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越龙山国际旅游度假区一期项目 III 标段客栈 66#楼-70#楼及市政配套建设工程合同	25,000,000.00
2	浙江越龙山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越龙山国际旅游度假区一期项目 -III 标段客栈 66#楼-70#楼设计	800,000.00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2024 年度，硅密电子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9,818,867.78 元，业绩完成数为 36,810,415.60 元，低于业绩承诺数 14,189,584.40 元，业绩承诺完成率为 72.18%。据此，硅密电子存在触发业绩补偿的情形。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3,498.8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2,694.91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2,694.91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1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 / (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 / (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 (8) / (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2 年 10 月 27 日	28,454.65	27,705.54	27,705.54	/	10,551.08	/	38.08	/	479.89	1.73	/
合计	/	28,454.65	27,705.54	27,705.54	/	10,551.08	/	/	/	479.89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 集 资 金 来 源	项 目 名 称	项 目 性 质	是否 为 招 股 书 或 者 募 集 说 明 书 中 的 承 诺 投 资 项 目	是否 涉 及 变 更 投 向	募 集 资 金 计 划 投 资 总 额（1）	本 年 投 入 金 额	截至 报 告 期 末 累 计 投 入 募 集 资 金 总 额（2）	截至 报 告 期 末 累 计 投 入 进 度 （%） （3）=（2）/（1）	项目 达 到 预 定 可 使 用 状 态 日 期	是否 已 结 项	投入 进 度 是 否 符 合 计 划 的 进 度	投入 进 度 未 达 计 划 的 具 体 原 因	本 年 实 现 的 效 益	本 项 目 已 实 现 的 效 益 或 者 研 发 成 果	项目 可 行 性 是 否 发 生 重 大 变 化， 如 是， 请 说 明 具 体 情 况	节 余 金 额
向 特 定 对 象 发 行 股 票	景德镇市昌江区荷塘乡童坊村红色旅游基础设施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22,914.01	479.89	5,759.55	25.14	不适用	否	否	详见[注1][注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购买办公楼	运营管理	是	否	4,161.53	0	4,161.53	100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偿还银行贷款	补	是	否	630.00	0	630.00	100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

	款	流 还 贷														
合 计	/	/	/	/	27,705.54	479.89	10,551.08	/	/	/	/	/	-	/	/	-

注 1：1.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 481.41 万元，其中募投项目使用 479.89 万元，因合同纠纷司法扣划 1.52 万元（已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2. 截至报告期内，因政策限制，业主方将部分工程款直接划入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通过该专用账户支付的募投项目资金合计 1,717.34 万元，该资金暂未计入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中；3. 截至报告期内，因募集资金账户冻结等原因，通过公司自有资金支付募集资金项目共计 911.58 万元，该资金暂未计入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中。

注 2：景德镇市昌江区荷塘乡童坊村红色旅游基础设施项目，项目建设周期 36 个月，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为 2022 年 10 月 27 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使用进度为 25.14%，实际工程建设进度为 38.77%，主要系项目规划调整，影响工程施工进度。目前由于规划调整，及与业主方的沟通协商，项目存在延期的情况，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11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905.53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11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对上述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意见。

2022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增加使用不超过6,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对上述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意见。

2023年9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决定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及子公司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将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对上述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意见。

2023年11月7日公司将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1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同时将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2023年11月9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决定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及子公司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将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对上述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意见。

2023年12月25日公司将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6,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同时将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2023年12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决定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及子公司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对上述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意见。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17,500万元。

2024年9月25日、11月9日、12月27日公司披露了《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无法按期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9、094、103）由于公司相关工程款回收不及预期等原因，公司目前流动资金紧张，到期的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合计人民币17,160.35万元未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9月25日及2024年12月27日公司披露了《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账户资金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8），《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04），经公司自查，因公司案件诉讼引起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其中涉及募集资金账户冻结41,622,157.41元。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景德镇市昌江区荷塘乡童坊村红色旅游基础设施项目，项目建设周期36个月，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为2022年10月27日，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进度为25.14%，实际工程建设进度为38.77%。主要系项目规划调整，影响工程施工进度。目前由于规划调整，及与业主方的沟通协商，项目存在延期的情况，具体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30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52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祝昌人	0	61,875,520	19	0	标记	61,875,520	境内自然人
杭州北嘉 投资有限 公司	-1,705,500	22,957,000	7.05	0	无		境内非国有 法人
陈海华	7,179,900	7,179,900	2.2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肖国华	2,426,700	6,426,700	1.9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何钦辉	1,001,600	5,005,997	1.5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金雷	4,878,200	4,878,200	1.5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薛阳	4,312,560	4,312,560	1.3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倪子涵	3,251,100	4,293,200	1.3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周金海	0	4,048,800	1.2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李惠丰	3,100,100	3,100,100	0.9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 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祝昌人	61,875,520	人民币普通股	61,875,520				
杭州北嘉投资有限公司	22,957,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957,000				
陈海华	7,179,900	人民币普通股	7,179,900				
肖国华	6,426,700	人民币普通股	6,426,700				
何钦辉	5,005,997	人民币普通股	5,005,997				
金雷	4,878,200	人民币普通股	4,878,200				
薛阳	4,312,560	人民币普通股	4,312,560				
倪子涵	4,293,200	人民币普通股	4,293,200				
周金海	4,048,800	人民币普通股	4,048,800				
李惠丰	3,100,100	人民币普通股	3,100,1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 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 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 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 致行动的说明	（1）祝昌人系周金海之表兄，祝昌人及周金海分别持有公司 19.00% 及 1.24% 的股份； （2）祝昌人持有北嘉投资 48.30% 的股份，北嘉投资持有公司 7.05% 的股份，祝昌人与北嘉投资系一致行动人； （3）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祝昌人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元成股份董事长、总经理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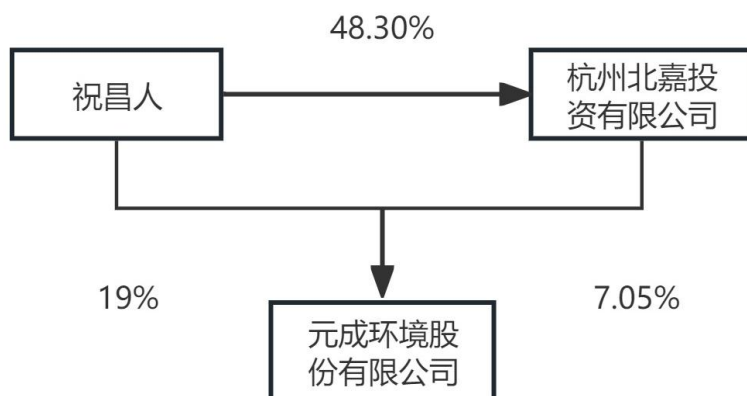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祝昌人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元成股份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3、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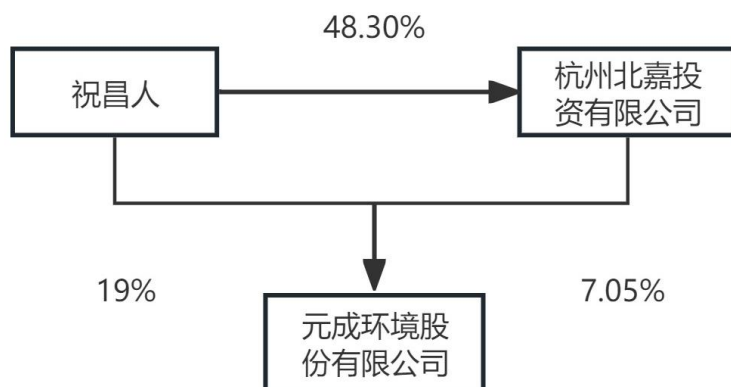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2月25日及4月11日受让方通过司法拍卖取得的16,800,000股股票(其中10,000,000已完成过户)，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十四条：“上市公司大股东减持或者特定股东减持，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的，受让方在受让后6个月内，不得减持其所受让的股份。”及第二十二条：“（三）通过司法扣划、划转等非交易过户方式执行的，参照适用本指引关于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规定，但本指引第十四条第一款关于受让比例、转让价格下限的规定除外。”的规定，受让方在受让后6个月内不得减持。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5)第 318255 号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保留意见

我们审计了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成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除“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产生的影响外，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元成股份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

1. 元成股份公司部分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的可收回性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4、7 所述，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元成股份公司与越龙山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龙山开发公司）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期末账面余额为 68,443.35 万元，已计提减值准备 8,935.57 万元。越龙山开发公司因受房地产行业的影响，出现了资金困难并存在大量诉讼事项。

元成股份公司与原子公司浙江越龙山旅游度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龙山度假公司）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期末账面余额为 29,848.45 万元，已计提减值准备 6,333.56 万元。目前越龙山度假公司对于旅游项目尚没有明确规划，也无法预测未来的盈利情况。

因此，我们无法就上述款项可回收性和计提的减值准备的充分性及准确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也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这些金额作出调整。

2. 业绩承诺补偿款的确认及可回收性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7 所述，元成股份公司本年对子公司硅密（常州）电子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硅密电子公司）原股东计提业绩补偿款 3,156.47 万元。目前元成股份公司与硅密电子公司原股东存在诉讼事项，且我们就业绩补偿款无法执行函证等有效的审计程序。因此，我们无法就业绩承诺补偿款的可回收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3. 上年保留意见事项

元成股份公司原子公司越龙山度假公司涉及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缺乏必要的依据，导致转固金额不准确。元成股份公司未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前期差错更正，导致财务报表期初数不准确。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元成股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保留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附注五、34，附注十二、2以及附注十三等所述，元成股份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持续下滑，连续三年出现经营亏损，流动性资金紧张，无法按期足额发放员工工资，未能及时归还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大量债务违约引发诉讼导致主要银行账户被法院冻结、部分资产被法院查封。上述事项或情况，连同财务报表附注二、2所示的其他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元成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除“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外，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建造服务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9 收入确认，附注五、39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元成股份公司收入主要来自于建造服务收入。元成股份公司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履约进度的确定方法为产出法。收入确认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估计，包括已经完成的工程量、预计总工程量等估计。此外，由于施工过程中存在工程变更，合同预计总收入会较原有的估计发生变化（有时可能是重大的）。管理层需要在项目初始阶段对合同预计总收入作出合理估计，并于合同执行过程中持续评估和修订，涉及管理层的重大会计估计，因此我们将建造服务收入确认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导致公司上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为否定意见的事项中包含部分收入与成本核算缺乏必要的审核和监督、部分收入缺乏有效管理，确认不及时等情形，对公司相关的内部控制进行重新评价；

（2）获取建造服务收入的合同台账，选取报告期内重大的施工合同，检查关键合同条款，复核和评价施工项目的预计总收入、预计总工作量的合理性，结合客户或第三方确认的当期（累计）工程量确认单、竣工决算审计报告、函证回函及访谈情况验证施工收入的准确性；

（3）向重要客户函证已完成的合同工作量、结算情况；现场查看重要项目形象进度并与账面工作量进行对比；

（4）对公司报告期重大施工项目毛利率执行分析复核程序；

（5）检查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账面确认的收入凭证、累计工程量确认单，检查建造服务收入是否存在跨期；

（6）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商誉减值的计提

1.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6 长期资产减值，附注五、19 商誉。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元成股份公司商誉原值 18,278.28 万元，商誉减值准备 11,213.95 万元，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5,127.88 万元，对净利润影响较大。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元成股份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元成股份公司管理层应当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

应当进行减值测试。确定可收回金额涉及对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的预测，涉及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同时考虑商誉减值对本期净利润影响较大，因此我们将商誉减值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商誉减值计提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了解与商誉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其设计和执行是否有效，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复核管理层商誉减值测试方法的合理性及一致性，评价管理层在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并核实与上年关键假设的变化；

（3）复核管理层对关键假设执行的敏感性分析，评价关键假设的变化对减值测试结果的影响，识别在选择关键假设时可能存在管理层偏向的迹象；

（4）了解并评价管理层聘请的外部评估专家的胜任能力、客观性及独立性；

（5）复核管理层聘请的外部专家的评估报告，了解报告中使用的修正系数、增长率、毛利率、折现率等关键参数或假设的合理性，评价评估结果是否可靠；

（6）评价商誉及其减值估计结果、财务报表的披露是否恰当。

五、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元成股份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如上述“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我们无法确定与此相关的其他信息是否存在重大错报。

六、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元成股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元成股份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元成股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七、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元成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元成股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元成股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2025 年 4 月 29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9,743,345.39	68,730,796.9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1,702,492.95	4,916,197.5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8,007,507.90	1,121,184.30
应收账款	七、5	912,788,725.76	660,025,525.78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2,632,196.05	2,282,358.53
预付款项	七、8	1,836,619.05	3,573,857.7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134,432,459.66	51,824,673.2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41,277,422.94	65,870,433.7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七、6	420,680,226.88	640,399,741.6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4,957,896.40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6,919,449.78	40,309,781.63
流动资产合计		1,664,978,342.76	1,539,054,551.1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6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24,442,035.55	25,896,190.4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12,568,121.28	14,709,602.32
固定资产	七、21	78,440,894.41	848,774,716.45
在建工程	七、22		185,990,326.5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7,142,911.88	9,620,185.62
无形资产	七、26	26,917,716.90	62,899,481.8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七、27	70,643,255.49	121,922,098.27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3,533,604.70	4,826,715.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25,963,399.32	27,005,704.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490,676,296.62	527,017,096.41
非流动资产合计		740,328,236.15	1,828,662,117.50
资产总计		2,405,306,578.91	3,367,716,668.6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467,386,833.06	523,303,151.2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510,074,461.59	786,280,640.0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8,218,151.19	31,832,604.3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26,488,378.97	13,454,748.23
应交税费	七、40	8,667,732.22	9,405,123.64

其他应付款	七、41	114,456,991.08	154,884,475.57
其中：应付利息		5,467,603.17	891,500.00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36,932,675.14	12,711,794.71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79,888,005.02	185,051,229.88
流动负债合计		1,352,113,228.27	1,716,923,767.6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50,600,837.59	52,604,625.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5,283,131.58	7,506,166.49
长期应付款	七、48	76,285,628.66	111,647,352.7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7,957,914.56	1,603,481.07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4,219,925.38	5,317,466.2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4,347,437.77	178,679,091.55
负债合计		1,496,460,666.04	1,895,602,859.2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325,733,572.00	325,733,57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459,057,480.49	459,057,480.4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62,528,297.58	62,528,297.5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242,533.95	324,788,327.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47,076,816.12	1,172,107,677.83
少数股东权益		61,769,096.75	300,006,131.5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08,845,912.87	1,472,113,809.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405,306,578.91	3,367,716,668.60

公司负责人：祝昌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程俊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854,880.14	57,061,073.6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85,000.00
应收账款	十九、1	916,468,956.89	831,028,041.9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001,562.48	2,186,083.40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196,502,018.68	278,115,468.4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629.68	4,911.5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402,682,257.95	690,772,780.0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869,423.19	7,454,017.77
流动资产合计		1,530,379,729.01	1,866,907,376.7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875,619,588.40	901,727,550.4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2,568,121.28	14,709,602.32
固定资产		75,425,091.62	80,977,482.1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8,750,000.00	18,75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6,000.00	21,102.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582,918.03	16,582,918.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835,474.99	10,392,814.0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19,787,194.32	1,043,161,469.61
资产总计		2,550,166,923.33	2,910,068,846.4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57,822,939.85	508,680,125.6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15,325,420.82	540,251,408.6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445,451.24	7,975,727.16
应付职工薪酬		17,794,990.98	7,321,955.83
应交税费		3,912,532.36	4,122,846.63
其他应付款		297,247,567.41	321,504,992.03
其中：应付利息		5,421,264.99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998,846.60	1,002,083.33
其他流动负债		178,912,752.13	181,635,197.42
流动负债合计		1,506,460,501.39	1,572,494,336.6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2,567,708.34	33,569,791.6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71,704,630.59	108,727,352.7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7,667,308.76	949,605.53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1,939,647.69	143,246,749.92
负债合计		1,618,400,149.08	1,715,741,086.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25,733,572.00	325,733,57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59,057,480.49	459,057,480.4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2,528,297.58	62,528,297.58
未分配利润		84,447,424.18	347,008,409.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31,766,774.25	1,194,327,759.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550,166,923.33	2,910,068,846.40

公司负责人：祝昌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程俊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45,839,584.29	274,086,337.82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45,839,584.29	274,086,337.8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69,882,152.31	348,128,158.08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65,052,483.38	260,354,355.0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1,510,756.75	2,051,084.15
销售费用	七、63	2,933,283.17	3,035,030.37
管理费用	七、64	40,135,767.05	39,154,746.52
研发费用	七、65	12,666,783.86	16,523,265.67
财务费用	七、66	47,583,078.10	27009676.31
其中：利息费用		46,450,361.31	34663744.03
利息收入		7,207,043.68	18,192,568.50
加：其他收益	七、67	2,029,248.49	2,222,133.7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28,392,725.62	2,102,333.4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54,154.90	-381,367.5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2,492.95	-14,604.2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42,430,223.00	-40,120,513.4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64,384,298.88	-71,355,810.7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474,882.95	-4,374,169.8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5,743,191.13	-185,582,451.32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31,969,975.77	126,266.63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7,497,628.13	410,266.8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1,270,843.49	-185,866,451.53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329,232.87	-12,863,892.1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2,600,076.36	-173,002,559.3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2,600,076.36	-159,943,689.1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1.87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5,030,861.71	-161,745,968.5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7,569,214.65	-11,256,590.8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32,600,076.36	-173,002,559.3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25,030,861.71	-161,745,968.53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569,214.65	-11,256,590.8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0	-0.5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0	-0.5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祝昌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程俊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73,334,856.16	192,666,442.60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97,232,042.70	193,480,766.00
税金及附加		964,990.20	1,033,169.99
销售费用		935,478.63	1,526,810.14
管理费用		25,807,382.90	23,248,581.86
研发费用		7567191.42	12,080,161.72
财务费用		49,328,218.60	29,144,090.88
其中：利息费用		41,154,294.31	30,987,881.03
利息收入		33,477.34	12,252,706.42
加：其他收益		3,064.91	21,201.4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3,483,252.37	5,870,141.5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54,154.90	-381,367.5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5,631,444.26	-32,508,710.7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135,592.30	-12,192,168.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26,653.02	89,043.4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6,954,514.55	-106,567,630.24
加：营业外收入		31,564,681.86	92,245.28
减：营业外支出		7,171,152.86	324,732.7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2,560,985.55	-106,800,117.74
减：所得税费用			-4,257,962.7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2,560,985.55	-102,542,155.0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2,560,985.55	-102,542,155.0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2,560,985.55	-102,542,155.02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祝昌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程俊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7,369,218.21	320,209,976.6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97,230.73	1,625,986.9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966,400.07	56,456,438.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7,832,849.01	378,292,402.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3,329,528.66	338,584,121.8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034,445.34	47,049,577.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6,811,109.47	8,495,272.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5,372,500.27	80,738,323.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9,547,583.74	474,867,295.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78	-31,714,734.73	-96,574,892.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200,000.00	14,1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8,524.97	60,101.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314,486.41	20,187,709.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20,815,173.32	9,853,92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435,074.22	3,128,316.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813,258.92	47,330,046.9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587,402.84	67,576,981.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022,722.13	16,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9,951,626.2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32,814.8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610,124.97	117,061,422.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78	116,203,133.95	-69,731,375.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5,602,798.53	672,58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2,707,444.22	920,14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8,310,242.75	1,592,7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9,941,113.86	702,557,423.8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872,004.21	33,377,535.8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4,361,856.68	798,268,002.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3,174,974.75	1,534,202,962.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78	-134,864,732.00	58,517,037.5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5	-72,894.8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376,332.83	-107,862,125.4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490,938.48	165,353,063.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14,605.65	57,490,938.48

公司负责人：祝昌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程俊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1,393,725.45	284,581,235.23
收到的税费返还		5,646.6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7,293,583.33	54,724,366.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8,692,955.46	339,305,602.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9,861,137.34	299,929,320.1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278,268.58	24,275,918.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61,954.44	4,369,011.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9,773,452.29	75,107,163.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4,774,812.65	403,681,413.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81,857.19	-64,375,811.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366,830.1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420.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234,290.00	224,99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2,477,688.71	97,182,036.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6,711,978.71	109,787,277.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650.00	18,798.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9,022,722.13	40,538,219.2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2,216,624.12	165,940,480.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1,285,996.25	206,497,497.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425,982.46	-96,710,220.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46,013,798.53	617,98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9,905,215.06	987,340,1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5,919,013.59	1,605,320,1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293,343.74	66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950,689.77	31,320,505.7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9,615,094.86	856,520,825.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6,859,128.37	1,551,841,331.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940,114.78	53,478,768.3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822,215.20	153,429,478.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26,225.69	45,822,215.20

公司负责人：祝昌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程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25,733,572.00				459,057,480.49				62,528,297.58		324,788,327.76		1,172,107,677.83	300,006,131.55	1,472,113,809.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5,733,572.00				459,057,480.49				62,528,297.58		324,788,327.76		1,172,107,677.83	300,006,131.55	1,472,113,809.38
三、本											-325,030,861.71		-325,030,861.71	-238,237,034.80	-563,267,896.51

期增 减变 动金 额（减 少以 “－”号 填列）															
（一） 综合 收益 总额										-325,030,861. 71		-325,030,861.7 1	-7,569,214.65	-332,600,076.3 6	
（二） 所有 者投 入和 减少 资本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2. 其 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3. 股 份支 付计 入所 有者															

权益 的金 额															
4. 其 他															
（三） 利润 分配															
1. 提 取盈 余公 积															
2. 提 取一 般风 险准 备															
3. 对 所有 者（或 股东） 的分 配															
4. 其 他															
（四） 所有 者权 益内 部结 转															
1. 资 本公 积转															

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															

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230,667,820.15	-230,667,820.15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5,733,572.00				459,057,480.49				62,528,297.58		-242,533.95		847,076,816.12	61,769,096.75	908,845,912.87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25,733,572.00				459,057,480.49				62,528,297.58		486,534,296.29		1,333,853,646.36	287,251,617.78	1,621,105,264.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															

更正															
其他															
二、本 年期 初余 额	325,733,572.0 0				459,057,480.4 9				62,528,297.5 8		486,534,296.29		1,333,853,646.3 6	287,251,617.7 8	1,621,105,264.1 4
三、本 期增 减变 动金 额（减 少以 “－” 号 填列）											-161,745,968.5 3		-161,745,968.53	12,754,513.77	-148,991,454.76
（一） 综合 收益 总额											-161,745,968.5 3		-161,745,968.53	-11,256,590.8 3	-173,002,559.36
（二） 所有 者投 入和 减少 资本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2. 其 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24011104.6	24011104.6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5,733,572.00				459,057,480.49				62,528,297.58		324,788,327.76		1,172,107,677.83	300,006,131.55	1,472,113,809.38

公司负责人：祝昌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程俊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25,733,572.00				459,057,480.49				62,528,297.58	347,008,409.73	1,194,327,759.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5,733,572.00				459,057,480.49				62,528,297.58	347,008,409.73	1,194,327,759.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2,560,985.55	-262,560,985.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2,560,985.55	-262,560,985.5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5,733,572.00				459,057,480.49				62,528,297.58	84,447,424.18	931,766,774.25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25,733,572.00				459,057,480.49				62,528,297.58	449,550,564.75	1,296,869,914.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5,733,572.00				459,057,480.49				62,528,297.58	449,550,564.75	1,296,869,914.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2,542,155.02	-102,542,155.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2,542,155.02	-102,542,155.0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25,733,572.00				459,057,480.49				62,528,297.58	347,008,409.73	1,194,327,759.80

公司负责人：祝昌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程俊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32,573.3572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0720048715X
最终控制方	祝昌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杭州北嘉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祝昌人
成立时间	1999 年 12 月 23 日
经营期限	1999 年 12 月 23 日至 无固定期限
公司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庆春东路 2-6 号 1501 室
组织形式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登记机关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规划设计管理；工程管理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游览景区管理；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工业设计服务；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树木种植经营；建筑材料销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文物保护工程施工；施工专业作业；旅游业务；林木种子生产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04 月 29 日批准报出本财务报表。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从事生态景观、绿色环保等领域项目开展规划策划、设计施工以及生产和销售自产半导体设备。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部分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同时，以下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1）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持续下滑，连续三年出现经营亏损。2024 年度营业收入 1.46 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46.79%，2024 年度、2023 年度、2022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32,327.45 万元、-16,875.11 万元、-7,338.86 万元；

（2）公司流动性资金紧张，期末货币资金余额 974.33 万元（其中诉讼冻结 2,628,739.74 元），占期末资产总额的 0.41%；期末公司应付未付职工薪酬为 2,648.84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未归还的募集资金 17,160.35 万元；

（3）大量债务违约引发诉讼导致主要银行账户被法院冻结、部分资产被法院查封。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共有 39 个银行账户被冻结，冻结金额 4,605.95 万元，受限资金 262.88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等在内的资产被法院查封或保全、借款抵押，涉及相应金额 11,316.28 万元；

鉴于上述情况，公司管理层正在采取措施积极改善公司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拟采取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改善措施：

（1）公司大力推进已经中标项目的实施，通过优化施工方案、提高施工效率等方式，加快工程进度，以改善公司经营业绩。公司将业务重心回归至华东及长三角等国家重点建设区域。公司现有的工程板块订单超 2 亿元，也不再承接纯垫资的 PPP 项目，主要精力用于承接 EPC 等有进度款的政府项目。

（2）加强新订单的获取及执行，公司将不断整合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资源，发挥平台优势，鼓励公司及其子公司积极拓展业务，以支持公司持续稳定经营。

（3）针对流动性紧张的问题，目前正积极推进老项目的结算并催收回款，特别设立催收小组，确保各个项目催款跟进和相关手续的推进和执行。公司将继续积极采取措施增强自身造血能力，加快已完工项目的回款，继续改善公司的流动性。

（4）逐步压降费用支出。积极开源的同时，公司进一步推进降本增效、优化员工结构，在保持现有组织架构完整、管理团队及核心人员稳定的基础上，根据业务情况采取精简措施以稳步提升人均效益，并积极采取措施实现内部费用支出的减少。

上述改善措施将有助于公司改善持续经营能力，且实施上述措施不存在重大障碍，故如果上述措施得以有效实施，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前提编制财务报表是恰当的。但如果上述改善措施不能实施，则公司可能不能持续经营，故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目前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200 万元
重要的核销应收账款	单项核销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200 万元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计提金额占各类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200 万元
重要的核销其他应收款	单项核销金额占各类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200 万元
重要的子公司、非全资子公司	资产总额超过公司总资产 10%的子公司确定为重要子公司、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重要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共同经营	资产总额超过公司总资产 10%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共同经营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单项投资活动现金流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0.5%
重要的承诺事项	单项承诺事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0.5%
重要的或有事项	单项或有事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0.5%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单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0.5%
重要债务重组	单项债务重组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0.5%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在建工程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5%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

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三、7（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三、16“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16“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11“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三、16（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16（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①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②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持有目的是交易性的：①取得相关金融资产或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②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③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1）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债务工具的分类和后续计量取决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不能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直接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能够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其分类取决于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因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以及因减值导致的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将结转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工具定义的工具。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但本公司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综合收益的，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关公允价值变动不得结转至当期损益，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不计提减值准备，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满足以下条件之一时，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①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其他金融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金融工具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②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③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考虑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按照三阶段分别确认预期信用损失。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其利息收入按照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6）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本公司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混合合同。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规范的资产的，本公司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是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工具准则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规范的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从主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将其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进行处理：

- ①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不紧密相关；
- ②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关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③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时，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3 应收账款。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3 应收账款。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3 应收账款。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单项计提减值准备。对于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根据以前年度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组合的历史信用损失率为基础，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前瞻性预测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编制应收账款账龄天数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模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1) 应收票据组合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3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2) 应收账款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1	账龄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合并关联方

(3) 其他应收款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账龄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4)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银行承兑汇票
----------	--------

(5) 合同资产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客户组合
--------	------

(6) 长期应收款组合

长期应收款组合	账龄类型组合
---------	--------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3 应收账款。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3 应收账款。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3 应收账款。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3 应收账款。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3 应收账款。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3 应收账款。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3 应收账款。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3 应收账款。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消耗性生物资产、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合同履约成本。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消耗性生物资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合同履约成本核算以所订立的单项合同为对象进行归集。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确定的依据
库龄组合	库龄	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期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基于库龄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库龄	确定依据	可变现净值具体计算方法
库龄组合	1 年以内	库龄	账面余额的 100%
库龄组合	1-2 年	库龄	账面余额的 100%
库龄组合	2 年以上	库龄	账面余额的 20.00%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合同资产是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合同负债是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分别列示。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示为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减去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期末余额后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列示为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7. 合同资产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7. 合同资产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并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 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并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 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终止经营，是指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将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本公司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11“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7(2)“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

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20、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40	5	2.375-6.33
工程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31.6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3-8	5	11.875-31.67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31.6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10	9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生物资产的确定标准

生物资产，是指有生命的动物和植物构成的资产。生物资产的确认需要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公司因过去的交易或事项而拥有或控制该生物资产；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很可能流入公司；该生物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生物资产的分类

生物资产分为消耗性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和公益性生物资产。消耗性生物资产包括，为出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包括，为产出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等目的而持有的生物资产。公益性生物资产包括，以防护、环境保护为主要目的的生物资产。

（3）生物资产减值的处理

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公益性生物资产不计提减值准备。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年）	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预期使用寿命	直线法
软件	10	预期使用寿命	直线法
专利权	3	预期使用寿命	直线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研究开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材料费、研发资产折旧摊销费用及其他相关费用。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7 合同资产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 不适用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31、 预计负债√适用 ☐ 不适用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32、 股份支付☐ 适用 ☒ 不适用**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 不适用**34、 收入****(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适用 ☐ 不适用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简称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本

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至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本公司具体收入确认原则：

（1）提供建造服务收入

公司向客户提供建造服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履约进度的确定方法为产出法，具体根据累计已履约的工程量/预计总工程量确定。

（2）提供设计等劳务收入

公司向客户提供设计等劳务，由于公司履约过程中所提供产出的服务或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履约进度的确定方法为产出法，具体根据业务类型和阶段节点，根据客户或第三方确认的进度佐证资料确定。履约义务中已履行部分相关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3）销售苗木等收入

公司向客户销售苗木等，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将商品运至约定交货地点后，将购买方验收时点，作为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

（4）销售电子设备收入

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转让特定商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设备销售/改造服务：对不存在试运行要求的产品，由客户调试确认验收后，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公司确认收入；对存在试运行要求的产品，本公司将产品按照协议合同规定运至约定交货地点，在产品安装调试并试运行结束，由客户确认验收后，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公司确认收入。

②配件销售：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由客户签收确认后确认收入。

其中：境外销售：公司与外销客户签署的销售合同中约定产品的控制权转移时点为指定目的地完税后交货验收，对于该部分销售，公司按照产品运抵目的地且完成验收后确认销售收入。

（5）提供设备维修服务收入

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包含设备运行维护的履约义务，由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服务提供期间平均分摊确认。

（6）BT业务

BT业务经营方式为“建设-移交”，即政府或代理公司与BT业务承接方签订市政工程项目BT投资建设回购协议，并授权BT业务承接方代理其实施投融资职能进行市政工程建设，工程完工后移交政府，政府根据回购协议在规定的期限内支付回购资金（含投资回报）。公司提供建造服务，对BT业务采用以下方法进行会计核算：

建造期间，对于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确认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同时确认“长期应收款-建设期”。于工程完工并审定工程造价后，将“长期应收款-建设期”科目余额（实际总投资额，包括工程成本与工程毛利）与回购基数之间的差额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结转“长期应收款-建设期”至“长期应收款-回购期”。回购款总额与回购基数之间的差额，采用实际利率法在回购期内分摊投资收益。

（7）PPP业务

本公司根据PPP项目合同约定，提供多项服务的，识别合同中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项履约义务。

A、建设阶段，本公司根据 PPP 项目合同的约定判断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若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则相应地确认建造服务的合同收入及合同资产，并根据其预计是否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在资产负债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报。

B、运营阶段，本公司分别以下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合同规定本公司在项目运营期间，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条件的，本公司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应收款项，并根据金融工具会计政策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在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超过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差额，确认为无形资产。

合同规定本公司有权向获取公共产品和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本公司在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无形资产会计政策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提供运营服务时，确认相应的运营服务收入。本公司根据 PPP 项目合同约定，在项目运营期间，满足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条件的，本公司在拥有收取该对价的权利(该权利仅取决于时间流逝的因素)时确认为应收款项。为使 PPP 项目资产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政府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本公司从事的维护或修理，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在服务提供时确认相关收入和成本；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发生的支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的规定确认预计负债。

(8) 旅游业务收入

本公司在将门票出售并收取价款，且在提供相关旅游服务后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才能确认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8、租赁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公司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将合同予以分拆，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租赁期是本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包括：A.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B.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

相关金额；C.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D. 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作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反映本公司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A.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C. 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权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D. 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E.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时，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以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相关因素调整得出增量借款利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或者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③租赁的变更

当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且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时，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未作为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④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40,000.00元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⑤售后租回交易

对于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属于销售的，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不属于销售的，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此外为经营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①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租赁收款额，是指本公司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A. 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C.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D. 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E.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经营租赁

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 售后租回交易

对于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属于销售的，根据适用的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和资产处置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销售的，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适用 ☒ 不适用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财政部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中规定，对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应当按照确定的金额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	详见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①根据该规定，本公司对可比期间财务报表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情况如下：

受影响的合并报表项目	2023 年度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营业成本	259,581,893.24	772,461.82	260,354,355.06
销售费用	3,807,492.19	-772,461.82	3,035,030.37

②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的相关规定，执行其规定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 适用 ☐ 不适用

调整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的原因说明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40.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增值税为销项税额减可抵扣进项税额后的余额	13、9、6、5、3[注 1]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7[注 2]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注 1] 本公司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纳税义务发生在营改增之前的项目按 3%征收率简易征收增值税，纳税义务发生在营改增之后的项目按 9%税率征收增值税；出租或出售 2016 年 4 月 30 日前取得不动产，可以选择简易计税方法，按 5%征收率计算应纳税额；子公司杭州元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风景园林设计院有限公司、杭州元成文化传媒有限公司、长沙吉佳城市设计有限责任公司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按 6%税率计征增值税；子公司浙江元成旅游产业控股有限公司、浙江旅游规划设计研究有限公司为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按 3%税率计征增值税，根据税收优惠政策，适用 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 1%征收率征收增值税，子公司金湖元成园林苗木科技有限公司、菏泽元成园林苗木科技有限公司免征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2011 年 10 月 13 日发布的《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规定，公司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3%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注 2] 根据经营项目所在地实际税率计征城市维护建设税；

子公司浙江省风景园林设计院有限公司、长沙吉佳城市设计有限责任公司属于小微企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2023 年 8 月 2 日发布的《关于进一步支出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杭州元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15
长沙吉佳城市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15
金湖元成园林苗木科技有限公司	免征[注 1]
菏泽元成园林苗木科技有限公司	免征[注 1]
浙江旅游规划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20[注 2]

浙江省风景园林设计院有限公司	20[注 2]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注 1]子公司金湖元成园林苗木科技有限公司、菏泽元成园林苗木科技有限公司适用《企业所得税法》之规定：企业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

[注 2]子公司浙江旅游规划设计研究有限公司、浙江省风景园林设计院有限公司适用小微企业纳税标准，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关于对浙江省认定机构 2022 年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子公司杭州元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 3 年，企业所得税优惠期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优惠期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率。

根据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20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 号）有关规定，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5 日取得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932006547），有效期 3 年，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继续取得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2232016585），有效期 3 年，故子公司长沙吉佳城市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度减按 15%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20 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16）195 号）有关规定，硅密电子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继续取得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2232016585），有效期 3 年，故硅密电子 2024 年度减按 15%计缴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98.43	76,040.86
银行存款	9,742,849.45	58,446,296.08
其他货币资金	197.51	10,208,460.00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9,743,345.39	68,730,796.9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1）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种 类	2024.12.31	2023.12.31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07,460.00
银行存单		10,000,000.00
贷款保证金		
法院冻结	2,628,739.74	1,031,398.46

ETC保证金		1,000.00
合 计	2,628,739.74	11,239,858.46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02,492.95	4,916,197.56	/
其中：			
银行理财产品	1,702,492.95	4,916,197.56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 计	1,702,492.95	4,916,197.5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7,601,382.90	1,121,184.30
商业承兑票据	406,125.00	
合 计	8,007,507.90	1,121,184.3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93,930.00	8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 计	1,093,930.00	80,000.00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428,955.68	100.00	421,447.78	5.00	8,007,507.90	1,180,194.00	100.00	59,009.70	5.00	1,121,184.30
其中：										
账龄组合	8,428,955.68	100.00	421,447.78	5.00	8,007,507.90	1,180,194.00	100.00	59,009.70	5.00	1,121,184.30
合计	8,428,955.68	100.00	421,447.78	5.00	8,007,507.90	1,180,194.00	100.00	59,009.70	5.00	1,121,184.3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	8,001,455.68	400,072.78	5.00
商业承兑汇票	427,500.00	21,375.00	5.00
合计	8,428,955.68	421,447.78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银行承兑汇票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银行承兑汇票坏账准备，本公司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或其他出票人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59,009.70	362,438.08				421,447.78
合计	59,009.70	362,438.08				421,447.7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45,040,041.58	364,261,067.94
1 年以内小计	345,040,041.58	364,261,067.94
1 至 2 年	378,892,194.91	291,259,088.46
2 至 3 年	279,573,170.50	44,182,655.61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75,041,588.69	18,303,305.06
4 至 5 年	50,320,800.39	7,371,787.20
5 年以上	20,335,185.96	13,101,398.76
合计	1,149,202,982.03	738,479,303.0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按单 项计 提坏 账准 备										
其中：										
按组 合计 提坏 账准 备	1, 149, 202, 982. 03	100. 00	236, 414, 256. 27	20. 57	912, 788, 725. 76	738, 479, 303. 03	100. 00	78, 453, 777. 25	10. 62	660, 025, 525. 78
其中：										
账龄 组合	1, 149, 202, 982. 03	100. 00	236, 414, 256. 27	20. 57	912, 788, 725. 76	738, 479, 303. 03	100. 00	78, 453, 777. 25	10. 62	660, 025, 525. 78
合计	1, 149, 202, 982. 03	100. 00	236, 414, 256. 27	20. 57	912, 788, 725. 76	738, 479, 303. 03	100. 00	78, 453, 777. 25	10. 62	660, 025, 525. 7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45,040,041.58	35,157,492.71	10.19
1 至 2 年	378,892,194.91	61,196,596.13	16.15
2 至 3 年	279,573,170.50	59,173,110.46	21.17
3 至 4 年	75,041,588.69	28,902,330.78	38.52
4 至 5 年	50,320,800.39	31,649,540.23	62.90
5 年以上	20,335,185.96	20,335,185.96	100.00
合计	1,149,202,982.03	236,414,256.27	20.5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 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78,453,777.25	133,156,617.25			24,803,861.77	236,414,256.27
合计	78,453,777.25	133,156,617.25			24,803,861.77	236,414,256.27

注: 其中其他变动 25,718,819.97 元, 系本期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元成旅游产业控股有限公司转让了所持有控股子公司浙江越龙山旅游度假有限公司 51% 股权, 公司及子公司对浙江越龙山旅游度假有限公司应收账款形成的坏账减值准备。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越龙山开发	507,448,734.36	145,041,286.00	652,490,020.36	39.69	86,165,927.71
越龙山度假	189,759,574.16	6,197,139.84	195,956,714.00	11.92	54,836,119.26
菏泽市生态环境局牡丹区分局	68,416,359.34	26,966,973.40	95,383,332.74	5.80	8,151,977.12
杭州湍口众安汇尊温泉度假村有限公司	20,206,822.50	45,275,607.50	65,482,430.00	3.98	12,098,630.83
乐平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63,537,155.00		63,537,155.00	3.87	10,661,534.61
合计	849,368,645.36	223,481,006.74	1,072,849,652.10	65.26	171,914,189.5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18,572,041.46	742,993.68	17,829,047.78	10,358,833.28	395,867.43	9,962,965.85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454,601,705.89	51,750,526.79	402,851,179.10	670,611,236.06	40,174,460.31	630,436,775.75
合计	473,173,747.35	52,493,520.47	420,680,226.88	680,970,069.34	40,570,327.74	640,399,741.60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客户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客户组合	473, 173, 747. 35	52, 493, 520. 47	11. 09
合计	473, 173, 747. 35	52, 493, 520. 47	11. 0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原因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客户组合	40, 570, 327. 74	11, 923, 192. 73				52, 493, 520. 47	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40, 570, 327. 74	11, 923, 192. 73				52, 493, 520. 47	/

注: 本期越龙山旅游度假公司的项目已经完工验收, 按照合同约定, 扣除质保金后转入应收账款中, 导致合同资产减少191, 975, 317. 50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款项融资**(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	2,632,196.05	2,282,358.53
合计	2,632,196.05	2,282,358.53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632,196.05	749,952.84
合计	2,632,196.05	749,952.84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 326, 810. 84	72. 24	3, 208, 715. 34	89. 78
1 至 2 年	203, 112. 85	11. 06	246, 104. 61	6. 89
2 至 3 年	187, 657. 61	10. 22	119, 037. 75	3. 33
3 年以上	119, 037. 75	6. 48		
合计	1, 836, 619. 05	100. 00	3, 573, 857. 70	100. 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浙江盛马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510, 817. 50	27. 81
浙江中南建设集团钢结构有限公司	187, 657. 61	10. 22
矽美科软件(上海)有限公司	153, 000. 00	8. 33
常州玮辰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138, 811. 51	7. 56
南太湖(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05, 777. 78	5. 76
合计	1, 096, 064. 40	59. 6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34,432,459.66	51,824,673.27
合计	134,432,459.66	51,824,673.2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79,157,208.24	41,455,977.47
1年以内小计	79,157,208.24	41,455,977.47
1至2年	60,430,999.40	4,661,915.50
2至3年	3,683,828.09	157,901.24
3年以上		
3至4年	2,550,928.44	276,215.00
4至5年	505,000.00	2,587,000.00
5年以上	2,010,853.61	5,595,952.36
合计	148,338,817.78	54,734,961.57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2,597,058.00	2,878,289.00
应收暂付款	12,960,607.22	51,251,995.05
代扣个人社保及公积金	93,636.40	134,630.37
业绩承诺	31,564,681.86	
拆借款	100,640,953.48	
其他	481,880.82	470,047.15
合计	148,338,817.78	54,734,961.57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2,691,909.30		218,379.00	2,910,288.30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860,752.07			2,860,752.0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合并范围减少	10,334.25			10,334.25
其他变动	8,145,652.00			8,145,652.00

2024年12月31日 余额	13,687,979.12		218,379.00	13,906,358.12
-------------------	---------------	--	------------	---------------

注：其他变动 8,145,652.00 元，系本期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元成旅游产业控股有限公司转让了所持有控股子公司浙江越龙山旅游度假有限公司 51%股权，公司及子公司对浙江越龙山旅游度假有限公司其他应收款形成的坏账减值准备。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A.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项 目	账面余额	未来 12 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组合计提				
账龄组合	148,120,438.78	9.24	13,687,979.12	回收的可能性
合 计	148,120,438.78	9.24	13,687,979.12	

B.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

C.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项 目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组合计提				
账龄组合	218,379.00	100.00	218,379.00	回收的可能性
合 计	218,379.00	100.00	218,379.0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2,910,288.30	2,860,752.07			8,135,317.75	13,906,358.12
合计	2,910,288.30	2,860,752.07			8,135,317.75	13,906,358.1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越龙山度假	100,640,953.48	67.85	拆借款、应 收暂付款 [注1]	注2	8,499,511.84
YOYODYNE, INC.	31,564,681.86	21.28	业绩承诺	1年以内	1,578,234.09
越龙山开发	12,700,644.32	8.56	应收暂付款	1至2年	1,270,064.43
淮安园兴投资 有限公司	1,000,000.00	0.67	押金保证金	5年以上	1,000,000.00
全椒县公共资 源交易中心	495,000.00	0.33	押金保证金	4至5年	247,500.00
合计	146,401,279.66	98.69	/	/	12,595,310.36

注1：其中拆借款金额为98,273,909.56元，应收暂付款金额为2,367,043.92元；

注2：1年以内账龄余额47,238,484.21元，1至2年账龄余额47,650,310.96元，2至3年账龄余额3,636,509.59元，3至4年账龄余额2,115,648.72元。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 备/合同履 约成本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 备/合同履 约成本减值准 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0,208,734.45	3,681,368.11	16,527,366.34	19,447,388.89	1,864,235.60	17,583,153.29
在产品	1,420,785.21		1,420,785.21	3,275,670.81		3,275,670.81
库存商	2,731,281.24		2,731,281.24	47,049.97		47,049.97

品						
周						
转						
材						
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20, 596, 050. 80		20, 596, 050. 80	21, 260, 103. 90		21, 260, 103. 90
合同履约成本						
低值易耗品	629. 68		629. 68	4, 911. 51		4, 911. 51
发出商品	1, 309. 67		1, 309. 67	23, 682, 529. 98		23, 682, 529. 98
委托加工物资				17, 014. 33		17, 014. 33
合计	44, 958, 791. 05	3, 681, 368. 11	41, 277, 422. 94	67, 734, 669. 39	1, 864, 235. 60	65, 870, 433. 79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 864, 235. 60	1, 916, 502. 48		99, 369. 97		3, 681, 368. 11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1, 864, 235. 60	1, 916, 502. 48		99, 369. 97		3, 681, 368. 11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原材料	20,208,734.45	3,681,368.11	18.22	19,447,388.89	1,864,235.60	9.59
合计	20,208,734.45	3,681,368.11	18.22	19,447,388.89	1,864,235.60	9.59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计提，2年以上计提80%。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14,957,896.40	
合计	114,957,896.40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进项税及预缴增值税	14,128,700.63	37,686,316.53
预缴附加税	2,761,320.37	2,612,448.38
预缴所得税		
预付费用	29,428.78	11,016.72
合计	16,919,449.78	40,309,781.63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 现 率 区 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 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BT 建设项目	7,853,100.00	7,853,100.00	0	7,853,100.00	7,853,100.00	0	
合计	7,853,100.00	7,853,100.00	0	7,853,100.00	7,853,100.00	0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853,100.00	100.00	7,853,100.00	100.00		7,853,100.00	100.00	7,853,100.00	100.00	
其中：										
BT 建设项目	7,853,100.00	100.00	7,853,100.00	100.00		7,853,100.00	100.00	7,853,1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合计	7,853,100.00	100.00	7,853,100.00	100.00		7,853,100.00	100.00	7,853,100.00	10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BT 建设项目	7,853,100.00	7,853,100.00	100.00	
合计	7,853,100.00	7,853,100.0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2014年7月、2015年6月公司与兰溪市赤山湖旅游度假区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了《兰溪赤山湖旅游度假区启动区市政工程BT项目》及《兰溪赤山湖旅游度假区启动区景观及景观建筑工程（I标）》，合同金额为104,068,684.00元；2015年12月公司与兰溪市赤山湖旅游度假区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了《浙江兰湖（赤山湖）旅游度假区启动区景观及景观建筑工程（II标）》，合同总金额40,566,982.00元。回购价款包括回购款基价和利息，回购期为从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3年，分四次支付，年利率为11%。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兰溪赤山湖旅游度假区启动区景观及景观建筑工程（I标）已完成施工并验收，验收时间为2016年6月30日，因工程款已提前支付，不再计算建设期利息；浙江兰湖（赤山湖）旅游度假区启动区景观及景观建筑工程（II标）已完工并验收，验收时间为2018年1月10日。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已确认产值128,684,000.00元，累计收到工程款120,830,900.00元，应收工程款7,853,100.00元。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浙江格润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7,499,540.71			-1,005,936.01						16,493,604.70	
景德镇三宝瓷谷建设管理有	2,821,449.77			-412,622.00						2,408,827.77	

限公司											
黄骅市益民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12,325,27.36			-35,596.92						12,289,630.44	6,750,027.36
小计	32,646,217.84			-1,454,154.93						31,192,062.91	6,750,027.36
合计	32,646,217.84			-1,454,154.93						31,192,062.91	6,750,027.36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4.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12.31
黄骅市益民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6,750,027.36			6,750,027.36
合 计	6,750,027.36			6,750,027.36

长期股权投资本期减值准备根据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可预见的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比较，判断存在减值迹象，并计算出减值准备金额。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1,279,713.95			21,279,713.95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451,067.90			2,451,067.90
(1) 处置	2,451,067.90			2,451,067.90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8,828,646.05			18,828,646.0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6,570,111.63			6,570,111.63
2. 本期增加金额	466,584.64			466,584.64
(1) 计提或摊销	466,584.64			466,584.64
3. 本期减少金额	776,171.50			776,171.50
(1) 处置	776,171.50			776,171.50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6,260,524.77			6,260,524.7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568,121.28			12,568,121.28
2. 期初账面价值	14,709,602.32			14,709,602.32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78,440,894.41	848,774,716.45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78,440,894.41	848,774,716.4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工程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机器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65,592,741.39	8,551,286.14	17,043,777.46	4,021,776.73	5,753,664.91	900,963,246.63
2. 本期增加金额		45,291.26		62,760.37		108,051.63
(1) 购置		45,291.26		62,760.37		108,051.63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767,909,369.88	8,002,916.26	8,415,808.56	721,942.24	4,927,159.03	789,977,195.97
(1) 处置或报废	300,000.00	8,002,916.26	8,415,808.56	309,399.21		17,028,124.03
(2) 其他减少	20,841,495.10					20,841,495.10
(3) 合并范围减少	746,767,874.78			412,543.03	4,927,159.03	752,107,576.84
4. 期末余额	97,683,371.51	593,661.14	8,627,968.90	3,362,594.86	826,505.88	111,094,102.2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5,525,431.74	7,607,365.09	14,952,937.92	3,389,661.98	713,133.45	52,188,530.18
2. 本期增加金额	15,170,684.99	141,312.50	466,768.36	164,783.80	276,510.66	16,220,060.31
(1)	15,170,684.99	141,312.50	466,768.36	164,783.80	276,510.66	16,220,060.3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20,277,138.60	7,155,993.75	7,574,308.61	396,881.56	351,060.09	35,755,382.61
(1) 处置或报废	197,125.00	7,155,993.75	7,574,308.61	294,269.34		15,221,696.70
(2) 其他减少	423,516.35					423,516.35
(3) 合并范围减少	19,656,497.25			102,612.22	351,060.09	20,110,169.56
4. 期末余额	20,418,978.13	592,683.84	7,845,397.67	3,157,564.22	638,584.02	32,653,207.8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7,264,393.38	977.30	782,571.23	205,030.64	187,921.86	78,440,894.41
2. 期初账面价值	840,067,309.65	943,921.05	2,090,839.54	632,114.75	5,040,531.46	848,774,716.4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85,990,326.51
工程物资		
合计		185,990,326.51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越龙山国际旅游度假区项目				185,990,326.51		185,990,326.51
合计				185,990,326.51		185,990,326.5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工程物资**(5). 工程物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858,189.27	15,858,189.27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69,253.64	469,253.64
(1) 重新计量减少	469,253.64	469,253.64
4. 期末余额	15,388,935.63	15,388,935.6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238,003.65	6,238,003.65
2. 本期增加金额	2,008,020.10	2,008,020.10
(1) 计提	2,008,020.10	2,008,020.1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8,246,023.75	8,246,023.7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142,911.88	7,142,911.88
2. 期初账面价值	9,620,185.62	9,620,185.62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1. 期初余额	45,132,314.23	22,150,000.00	937,165.67	68,219,479.90
2. 本期增加金额			9,000.00	9,000.00
(1) 购置			9,000.00	9,000.0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5,690,022.51		521,489.56	36,211,512.07
(1) 处置				
(2) 合并范围减少	35,690,022.51		521,489.56	36,211,512.07
4. 期末余额	9,442,291.72	22,150,000.00	424,676.11	32,016,967.83
1. 期初余额	3,451,611.57	1,489,596.37	378,790.15	5,319,998.09
2. 本期增加金额	773,067.20	2,296,450.92	235,718.59	3,305,236.71
(1) 计提	773,067.20	2,296,450.92	235,718.59	3,305,236.71
3. 本期减少金额	3,247,619.35		278,364.52	3,525,983.87
(1) 处置				
(2) 合并范围减少	3,247,619.35		278,364.52	3,525,983.87
4. 期末余额	977,059.42	3,786,047.29	336,144.22	5,099,250.93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 期末账面价值	8,465,232.30	18,363,952.71	88,531.89	26,917,716.90
2. 期初账面价值	41,680,702.66	20,529,828.41	688,950.74	62,899,481.8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旅游规划公司	2,084,277.64					2,084,277.64
长沙吉佳	61,590,888.59					61,590,888.59
元成规划设计	17,103,110.00					17,103,110.00
浙江宏峻建设有限公司[注]	18,750,000.00					18,750,000.00
硅密电子	83,254,486.70					83,254,486.70
合计	182,782,762.93					182,782,762.93

注：浙江宏峻建设有限公司于2018年4月19日被本公司吸收合并。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旅游规划公司	2,084,277.64					2,084,277.64
长沙吉佳	34,890,366.87	26,625,035.63				61,515,402.50
元成规划设计	5,136,020.15	11,913,242.15				17,049,262.30
浙江宏峻建设有限公司	18,750,000.00					18,750,000.00
硅密电子		12,740,565.00				12,740,565.00
合计	60,860,664.66	51,278,842.78				112,139,507.44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上期商誉减值金额	
	本期			上期			本期	上期
	承诺业绩	实际业绩	完成率 (%)	承诺业绩	实际业绩	完成率 (%)		
硅密电子	5,100	3,681.04	72.18	2,500	2,729.48	100	1,274.06	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商誉减值测试过程

1) 长沙吉佳城市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1.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相关信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	长沙吉佳资产和负债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3,342,393.79
分摊至本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账面价值	26,700,521.72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30,042,915.51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否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	是

2. 商誉减值测试的过程与方法、结论

对商誉的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计算。资产组可回收价值的确定以交易假设、公开市场假设和资产持续经营假设为前提，资产组的可回收价值为评估确定的公允价值。

处置费用为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交易税费、产权交易费用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关键参数包括：交易情况修正系数、交易日期修正系数、使用状况修正系数、功能技术修正系数等。

根据公司聘请的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浙江）有限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出具的《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长沙吉佳城市设计有限责任公司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涉及的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评估项目》（浙联评报字[2025]第187号），长沙吉佳城市设计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为341.79万元，相应计算商誉减值测试结果，本期应确认商誉

减值准备 2,662.50 万元。

2) 杭州元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1.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相关信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	元成规划设计资产和负债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4,723,039.77
分摊至本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账面价值	11,967,089.85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16,690,129.62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否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	是

2. 商誉减值测试的过程与方法、结论

对商誉的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计算。资产组可回收价值的确定以交易假设、公开市场假设和资产持续经营假设为前提，资产组的可回收价值为评估确定的公允价值。

处置费用为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交易税费、产权交易费用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关键参数包括：交易情况修正系数、交易日期修正系数、使用状况修正系数、功能技术修正系数等。

根据公司聘请的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浙江）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出具的《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杭州元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涉及的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评估项目》（浙联评报字[2025]第 185 号），杭州元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为 477.69 万元，相应计算商誉减值测试结果，本期应确认商誉减值准备 1,191.32 万元。

3) 硅密（常州）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1.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相关信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	硅密电子资产和负债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43,837,368.34
分摊至本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账面价值	83,254,486.70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127,091,855.04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否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	是

2. 商誉减值测试的过程与方法、结论

对商誉的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计算。资产组可回收价值的确定以交易假设、公开市场假设和资产持续经营假设为前提，资产组的可回收价值为评估确定的公允价值。

处置费用为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交易税费、产权交易费用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关键参数包括：交易情况修正系数、交易日期修正系数、使用状况修正系数、功能技术修正系数等。

根据公司聘请的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浙江）有限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出具的《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硅密（常州）电子设备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涉及的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评估项目》（浙联评报字[2025]第185号），硅密（常州）电子设备有限公司资产组组合可收回金额为18,210.00万元，相应计算商誉减值测试结果，本期应确认商誉减值准备1,274.06万元。

公司拟向 YOYODYNE, INC. 转让硅密（常州）电子设备有限公司51%股权，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十七、4之说明。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入资产改造	3,748,698.81		815,614.80		2,933,084.01
装修费	1,056,914.03	229,449.54	257,439.22	434,403.66	594,520.69
软件服务费	13,102.57		13,102.57		
其他	8,000.00		2,000.00		6,000.00
合计	4,826,715.41	229,449.54	1,088,156.59	434,403.66	3,533,604.70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86,026,583.27	12,633,998.33	87,008,749.30	12,790,439.54
资产减值准备	73,959,286.85	12,870,782.88	65,910,871.40	12,363,354.46
预计负债	1,240,211.33	186,031.70	1,603,481.07	240,522.16
未弥补亏损	774,383.17	116,157.47	774,380.45	116,157.47
未实现内部购销损益			4,611,760.80	1,237,985.37
租赁负债	1,042,859.61	156,428.94	1,714,968.16	257,245.22
合计	163,043,324.23	25,963,399.32	157,012,450.38	27,005,704.2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7,371,602.53	4,105,740.38	33,887,809.47	5,083,171.4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使用权资产	758,740.43	113,811.06	1,545,768.11	231,865.22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492.95	373.94	16,197.56	2,429.63
合计	28,132,835.91	4,219,925.38	35,449,775.14	5,317,466.2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64,695,478.90	2,267,425.95
可抵扣亏损	98,495,431.15	113,781,978.38
合计	263,190,910.05	116,049,404.3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年	807.30	2,589,498.91	
2026 年	45,759.82	9,618,999.14	
2027 年	2,926,999.62	5,711,680.62	
2028 年	3,667,344.06	95,861,799.71	
2029 年	91,854,520.35		
合计	98,495,431.15	113,781,978.3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应收质保金	21,479,871.14	644,396.15	20,835,474.99	4,131,492.78	123,944.78	4,007,548.00
PPP 项目应收款	491,504,090.77	22,097,672.80	469,406,417.97	546,126,911.69	23,352,363.28	522,774,548.41
预付工程款	434,403.66		434,403.66	235,000.00		235,000.00

合计	513,418,365.57	22,742,068.95	490,676,296.62	550,493,404.47	23,476,308.06	527,017.096.41
----	----------------	---------------	----------------	----------------	---------------	----------------

其他说明：

注 1：本公司承接菏泽市牡丹区七里河（安兴河）人工湿地工程 PPP 项目，负责该项目的投资、融资、建设、运营、维护，并在项目合作期限结束时将项目无偿移交给政府或政府方指定机构。该项目的 PPP 合作期限为 12.5 年，其中项目建设期为 2.5 年，运营期为 10 年。项目总金额 35,303.23 万元。项目于 2017 年 11 月开工，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全部完工验收。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累计完成并确认产值 37,178.93 万元，收到专项资金 7,915.00 万元，确认未实现融资收益 9,651.90 万元，应收工程款 19,612.03 万元。项目已到收款期，按照预计可收款时间确认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应收账款金额为 6,841.64 万元，合同资产金额为 2,696.70 万元，收款期为 2 年以上的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中。

注 2：本公司承接景德镇高新区环境提升改造工程 PPP 项目，负责该项目投资、融资、设计、建设和运维维护，并在 PPP 合作期满后将全部实物资产无偿移交给景德镇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建设环保局或政府指定机构。该项目的合作期限 14 年，其中项目建设期为 2 年，运营期为 12 年。项目总投资 14,993.00 万元。项目于 2018 年 1 月开工，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全部完工验收。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确认产值 18,509.25 万元，公司已收到工程款合计 7,699.20 万元，本期确认未实现融资收益 3,465.93 万元，应收工程款 7,344.11 万元。应收运营养护费 943.20 万元。项目已到收款期，按照预计可收款时间确认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应收账款金额为 1,774.58 万元，合同资产金额为 1,935.21 万元，收款期为 2 年以上的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中。

注 3：本公司承接仓颉庙中华上古文化园（一期）PPP 项目，负责该项目投融资、设计、建设，提供运营维护服务，并在 PPP 合作期满后根据合同规定将项目设施完好无偿移交白水县委文物局或政府指定机构。该项目的合作期限为 25 年，其中项目建设期为 3 年，运营期为 22 年。项目总投资 158,078.38 万元。项目于 2018 年 4 月开工，2021 年 7 月政府方与公司协商一致因 PPP 政策环境、PPP 融资环境、政府财政压力等原因项目通过补充协议的方式减少项目投资至 36,000.00 万元，目前项目已完成初步验收。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累计完成并确认产值 33,496.31 万元。因尚未到收款期，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期末调至其他非流动资产列报。

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628,739.74	2,628,739.74	其他	诉讼冻结	11,239,858.46	11,239,858.46	其他	诉讼冻结、定期存款、保证金、ETC 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固定资产	94,334,136.55	94,334,136.55	抵押	借款抵押	79,697,523.44	79,697,523.44	抵押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850,905.56	850,905.56	抵押	借款抵押

其中： 数据资源								
应 收 账 款	314,000,000.00	314,000,000.00	质 押	借 款 质 押	211,000,000.00	211,000,000.00	质 押	借 款 质 押
长 期 应 付 款					28,000,000.00	28,000,000.00	质 押	保 理 质 押
投 资 性 房 地 产	18,828,646.05	18,828,646.05	抵 押	借 款 抵 押	13,015,301.58	13,015,301.58	抵 押	借 款 抵 押
合 计	429,791,522.34	429,791,522.34	/	/	343,803,589.04	343,803,589.04	/	/

32、短期借款

(8).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40,000,000.00	38,092,484.78
抵押借款	28,990,798.53	160,000,000.00
保证借款	138,383,682.59	158,580,000.00
信用借款	7,980,000.00	76,035,053.38
保证抵押借款	183,500,000.00	90,000,000.00
保证质押借款	35,000,000.00	
保证抵押质押借款	32,898,340.25	
短期借款利息	634,011.69	595,613.10
合计	467,386,833.06	523,303,151.26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尚有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丁桥支行抵押借款26,390,798.53元，借款到期日为2025年7月16日。由公司使用投资性房地产进行抵押，该投资性房地产为杭州市上城区采荷嘉业大厦5幢503室、505室、506室。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尚有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质押借款4,000.00万元、保证质押借款3,500.00万元。分别是2024年11月27日到期的2,000.00万元，2024年12月20日到期的1,000.00万元，2024年12月26日到期的1,000.00万元；由公司使用应收款质押借款，质押的应收款编号分别为YSZK20231128285935、YSZK20231227294153、YSZK20231221292497；借款到期日分别为2024年12月31日的500.00万元、2025年3月10日的2,000.00万元、2025年3月19日的1,000.00万元，由祝昌人提供保证担保。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借款共计7,500.00万元，在原有的基础上，追加了10,000.00万元的应收账款质押。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尚有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保证抵押借款13,500.00万元，借款到期日为2024年11月25日、2025年5月25日、2025年5月26日。由公司使用投资性房地产进行抵押，该投资性房地产位于杭州市上城区采荷嘉业大厦5幢502室、507室、510室、511室，并由祝昌人提供保证担保。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尚有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解放支行保证抵押借款48,500,000.00元，借款到期日分别为2024年12月19日、2025年4月1日。由浙江元成旅游产业控股有限公司、浙江越龙山旅游度假有限公司、祝昌人提供保证担保，并由公司使用投资性房地产进行抵押，该投资性房地产位于杭州市上城区采荷嘉业大厦5幢504室。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尚有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开元支行保证抵押质押借款32,898,340.25元，借款到期日分别为2024年10月24日、2024年11月7日、2024年12月17日、2024年12月18日、2025年9月14日。由杭州元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祝昌人提供保证担保，由公司使用投资性房地产进

行抵押，该投资性房地产位于杭州市上城区采荷嘉业大厦 5 幢 508 室，由公司控股子公司长沙吉佳城市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进行质押。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有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城支行保证借款 58,700,526.70 元，借款到期日为 2025 年 8 月 22 日。由杭州元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浙江越龙山旅游度假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杭州元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有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保证借款 4,000.00 万元，借款到期日为 2025 年 1 月 2 日。由杭州元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祝昌人提供保证担保。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有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保证借款 12,884,019.31 元，借款到期日为 2024 年 10 月 22 日。由祝昌人、祝美娟提供保证担保。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有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保证借款 21,850,000.00 元，借款到期日为 2025 年 3 月 2 日。由祝昌人、浙江越龙山旅游度假有限公司、杭州元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杭州元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尚有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保证借款 4,949,136.58 元，借款到期日为 2024 年 10 月 22 日。由祝昌人、祝美娟、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硅密（常州）电子设备有限公司尚有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抵押借款 260.00 万元，借款到期日为 2025 年 7 月 20 日，并由硅密（常州）电子设备有限公司使用固定资产中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工业厂房进行抵押，该固定资产位于常州市新北区新科路 21 号。

(9).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128,731,496.14元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天）	逾期利率（%）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保椒支行	4,500,000.00	4.18	54	6.2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保椒支行	5,000,000.00	4.18	13	6.2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保椒支行	9,000,000.00	4.18	14	6.2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保椒支行	9,398,340.25	4.18	68	6.2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解放路支行	23,000,000.00	4.20	12	6.30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12,884,019.31	4.50	70	6.7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	15,000,000.00	4.70	36	7.05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5,000,000.00	6.00	1	9.00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10,000,000.00	5.00	11	7.50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10,000,000.00	5.00	5	7.50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	20,000,000.00	5.00	34	7.50

司杭州分行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4,949,136.58	4.50	70	6.30
合计	128,731,496.14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6、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及苗木	172,325,356.10	215,796,785.37
工程分包款	249,877,506.33	293,790,999.66
工程转让款		182,693,869.21
劳务	46,042,594.99	46,840,385.92
机械款	39,101,469.68	44,065,614.59
制作费	258,993.19	243,380.19
其他	2,468,541.30	2,849,605.12
合计	510,074,461.59	786,280,640.06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材料及苗木	1,033,196.30	按甲方的回款同步支付
工程分包款	112,742,613.70	按甲方的回款同步支付
劳务费	35,146,149.61	按甲方的回款同步支付

机械费	10,022,151.85	按甲方的回款同步支付
合计	158,944,111.4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设备款	1,699,115.04	26,783,974.00
预收设计咨询费	73,584.91	158,660.38
预收工程款	6,445,451.24	7,975,727.16
合计	8,218,151.19	34,918,361.54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3,106,867.79	44,950,098.59	31,733,426.83	26,323,539.5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47,880.44	2,621,562.89	2,831,731.41	137,711.92

三、辞退福利		47,870.00	20,742.50	27,127.5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3,454,748.23	47,619,531.48	34,585,900.74	26,488,378.97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835,607.38	41,295,434.32	28,115,749.44	26,015,292.26
二、职工福利费	28,874.00	356,995.06	385,869.06	
三、社会保险费	114,460.17	1,605,754.74	1,631,010.46	89,204.45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4,407.10	1,517,197.94	1,537,160.58	84,444.46
工伤保险费	10,053.07	88,556.80	93,849.88	4,759.99
生育保险费				
四、住房公积金	416.00	1,487,079.00	1,487,495.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7,510.24	204,835.47	113,302.87	219,042.84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3,106,867.79	44,950,098.59	31,733,426.83	26,323,539.5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35,857.80	2,533,747.38	2,736,360.03	133,245.15
2、失业保险费	12,022.64	87,815.51	95,371.38	4,466.77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347,880.44	2,621,562.89	2,831,731.41	137,711.9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471,105.02	6,249,279.95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1,124,581.93	1,710,660.07
个人所得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527.24	30,091.81
房产税	865,444.56	999,791.74

印花税	77,953.34	28,882.57
水利建设基金	22,624.44	23,123.17
教育费附加	23,087.76	21,494.16
土地使用税	20,161.63	265,045.52
其他	31,246.30	76,754.65
合计	8,667,732.22	9,405,123.64

41、其他应付款

(5).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5,467,603.17	891,500.0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8,989,387.91	153,992,975.57
合计	114,456,991.08	154,884,475.5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5,467,603.17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个人借款应付利息		891,500.00
合计	5,467,603.17	891,500.00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保椒支行	442,337.88	公司资金紧张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	624,417.24	公司资金紧张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	1,660,891.89	公司资金紧张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841,787.18	公司资金紧张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338,801.57	公司资金紧张
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丁桥支行	158,018.55	公司资金紧张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解放路支行	430,343.75	公司资金紧张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130,951.87	公司资金紧张
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793,715.06	公司资金紧张
上海银行杭州分行	46,338.18	公司资金紧张
合计	5,467,603.1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暂借款	72,397,304.11	106,393,428.30
应付典当款	33,000,000.00	46,000,000.00
押金保证金	125,502.00	679,928.45
代垫款		51,156.99
其他	3,466,581.80	868,461.83
合计	108,989,387.91	153,992,975.57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深圳市前海优络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13,240,000.00	逾期未还
杭州银信典当有限公司	8,000,000.00	逾期未还
合计	21,240,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006,208.66	9,016,750.0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8,000,000.00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926,466.48	3,695,044.71
合计	36,932,675.14	12,711,794.71

其他说明：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目	2024. 12. 31	2023. 12. 31
保证借款	4, 007, 362. 06	8, 014, 666. 67
保证质押借款	998, 846. 60	1, 002, 083. 33
抵押信用借款		
合计	5, 006, 208. 66	9, 016, 750. 00
(2)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项目	2024. 12. 31	2023. 12. 31
租赁负债	3, 926, 466. 48	3, 695, 044. 71
合计	3, 926, 466. 48	3, 695, 044. 71
(2)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24. 12. 31	2023. 12. 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8, 000, 000. 00	
合计	28, 000, 000. 00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额	178, 958, 647. 57	185, 051, 229. 88
期限在一年以内的预计负债	179, 404. 61	
其他	749, 952. 84	
合计	179, 888, 005. 02	185, 051, 229. 8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22,000,000.00	27,000,000.00
信用借款		
质押保证借款	33,496,770.00	34,500,000.00
长期借款利息	110,276.25	121,375.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996,770.00	9,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息	9,438.66	16,750.00
合计	50,600,837.59	52,604,625.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说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尚有向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借款33,496,770.00元，分别于2025年3月16日到期50.00万元（本期已归还3,230.00元）、2025年9月16日到期50.00万元、2026年3月16日到期3,250.00万元。由公司控股子公司硅密（常州）电子设备有限公司51%股权进行质押，并由祝昌人做担保保证。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景德镇元盛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尚有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昌南支行借款2,200.00万元，分别于2025年5月26日到期200.00万元、2025年11月26日到期200.00万元、2026年5月26日到期1,800.00万元。由公司、祝昌人、祝美娟提供担保保证。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 适用 ☒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 适用 ☒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9,479,374.80	11,949,026.14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69,776.74	747,814.94
小计	9,209,598.06	11,201,211.20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926,466.48	3,695,044.71
合计	5,283,131.58	7,506,166.49

48、 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74,624,630.59	111,647,352.72
专项应付款	1,660,998.07	
合计	76,285,628.66	111,647,352.7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股权转让款	74,624,630.59	83,647,352.72
保理融资本金	28,000,000.00	28,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28,000,000.00	
专项应付款	1,660,998.07	
合计	76,285,628.66	111,647,352.72

专项应付款**(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征地补偿款		1,660,998.07		1,660,998.07	征地补偿款
合计		1,660,998.07		1,660,998.07	/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7,086,796.32		
产品质量保证	290,605.80	653,875.54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工程质保期养护费	759,917.05	949,605.53	绿化工程项目完工进入养护期
未实缴长期股权投资亏损			
小计	8,137,319.17	1,603,481.07	
减：列示于“其他流动负债”部分	179,404.61		
减：列示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部分			
合计	7,957,914.56	1,603,481.07	/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25,733,572.00						325,733,572.00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59,057,480.49			459,057,480.49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459,057,480.49			459,057,480.49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2,528,297.58			62,528,297.58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62,528,297.58			62,528,297.58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24,788,327.76	486,512,968.5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21,327.7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24,788,327.76	486,534,296.2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5,030,861.71	-161,745,968.5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42,533.95	324,788,327.7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21,327.70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42,968,317.08	162,587,452.34	272,034,701.90	259,551,152.44
其他业务	2,871,267.21	2,465,031.04	2,051,635.92	803,202.62
合计	145,839,584.29	165,052,483.38	274,086,337.82	260,354,355.06

(2).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14,583.96		27,408.63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287.13		205.16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1.97%	/	0.75%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287.13	出售不动产、房租等	205.16	房租、材料款、咨询费等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287.13		205.16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14, 296. 83	扣除出售不动产、房租等	27, 203. 47	扣除房租、服务费、材料款、旅游运营产生的如零售、餐饮、停车费等

(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工程施工及绿化养护		规划设计		苗木销售		旅游运营		电子设备及元器件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程施工及绿化养护	76,231,957.14	97,530,215.09									76,231,957.14	97,530,215.09
划设计			9,149,286.18	10,454,967.67							9,149,286.18	10,454,967.67
木销售					1,278,586.00	491,703.35					1,278,586.00	491,703.35
游运营							1,048,608.78	12,222,873.27			1,048,608.78	12,222,873.27
子设备及元器件									55,259,878.98	41,887,692.96	55,259,878.98	41,887,692.96
按经营地区分类												
市场或客												

户 类 型													
合 同 类 型													
按 商 品 转 让 的 时 间 分 类													
按 合 同 期 限 分 类													
按 销 售 渠 道 分 类													
合 计	76, 23 1, 957 . 14	97, 53 0, 215 . 09	9, 149 , 286. 18	10, 45 4, 967 . 67	1, 278 , 586. 00	491, 703. 35	1, 048 , 608. 78	12, 22 2, 873 . 27	55, 25 9, 878 . 98	41, 88 7, 692 . 96	142, 96 8, 317. 08	162, 58 7, 452. 3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9,356.11	239,662.72
教育费附加	64,472.26	104,552.40
地方教育费附加	42,272.90	66,719.56
资源税		
房产税	939,766.00	1,066,797.09
土地使用税	75,280.28	294,734.73
车船使用税	30,868.24	33,057.36
印花税	194,408.55	227,657.25
其他	14,332.41	17,903.04
合计	1,510,756.75	2,051,084.15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53,840.63	1,843,660.76
业务招待费	137,893.03	378,327.95
差旅费	179,614.33	197,072.23
折旧与摊销		31,596.70
办公费	105,908.21	55,427.63
展览费	187,195.44	41,176.67
广告费	320,824.49	179,952.71
商品维修费	316,477.86	197,337.27
产品质量保证金		-
业务宣传费		36,000.00
交通费		3,403.13
其他	31,529.18	71,075.32
合计	2,933,283.17	3,035,030.37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职工薪酬	17,748,493.73	15,915,986.21
折旧与摊销	7,391,152.32	9,307,886.92
办公费	5,771,253.25	4,900,036.02
中介机构费	4,788,743.36	4,108,527.57
租赁费用		
苗场费用	779,194.37	885,220.22
差旅费	1,397,251.48	1,362,896.78
业务招待费	1,023,143.52	1,232,893.07
残疾人保证金	35,451.22	28,703.57
广告费		
劳务费	281,062.39	114,136.79
其他	920,021.41	1,298,459.37
合计	40,135,767.05	39,154,746.52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033,764.90	14,363,818.29
直接投入	472,616.90	1,918,374.52
折旧与摊销	16,243.55	44,136.88
其他	144,158.51	196,935.98
合计	12,666,783.86	16,523,265.67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46,450,361.31	34,663,744.03
减：利息收入	7,207,043.68	18,192,568.50
汇兑损失	23,045.04	200,996.77
减：汇兑收益	336.17	128,101.91
手续费及其他	8,317,051.60	10,465,605.92
合计	47,583,078.10	27,009,676.31

其他说明：

注：2024 年度，财务费用中确认租赁负债利息费用为 437,864.50 元。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163,340.54	2,178,820.08
债务重组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13,418.99	36,733.01
增值税加计抵减	23.61	2,816.50
其他	-147,534.65	3,764.17
合计	2,029,248.49	2,222,133.76

其他说明：

政府补助的具体信息详见财务报告十一、政府补助。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54,154.93	-381,367.5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0,499,679.02	-2,175,881.97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2,327.41	60,101.25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PPP项目垫资利息收入	3,430,094.53	3,397,234.63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利息	98,686.39	1,202,247.09
合计	-28,392,725.62	2,102,333.45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92.95	-14,604.29
其中：理财产品	2,492.95	-14,604.29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2,492.95	-14,604.29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62,438.08	-59,009.7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33,156,617.25	-31,334,922.9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860,752.07	-873,480.76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6,050,415.60	-7,853,100.00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142,430,223.00	-40,120,513.41

72、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1,923,192.73	-6,832,998.06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916,502.48	89,434.39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6,750,027.36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51,278,842.78	-34,385,911.62
十二、其他（PPP项目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	734,239.11	-23,476,308.05
合计	-64,384,298.88	-71,355,810.70

7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1,474,882.95	-4,374,169.87
其中：固定资产	1,474,882.95	129,923.70
无形资产		-4,504,093.57
使用权资产		
合计	1,474,882.95	-4,374,169.87

74、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61,588.45		61,588.4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88,000.00	
业绩补偿	31,564,681.86		31,564,681.86
其他	343,705.46	38,266.63	343,705.46
合计	31,969,975.77	126,266.63	31,969,975.7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与收益相关：		
关于表彰 2022 年度凯旋街道优秀企业的通报		8,000.00
《景德镇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2023 年元旦春节期间重点项目不停工重点企业不停产招商引资不停步和做旺消费市场政策措施的通知》		80,000.00
合 计		88,000.00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0,346.50	36,112.30	40,346.5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0,000.00	300,000.00	10,000.00
罚款滞纳金支出	328,750.82	15,327.02	328,750.82
公司诉讼	7,086,796.32		7,086,796.32
其他	31,734.49	58,827.52	31,734.49
合计	7,497,628.13	410,266.84	7,497,628.13

76、 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84,468.86	2,518,948.64
递延所得税费用	-55,235.99	-15,382,840.81
合计	1,329,232.87	-12,863,892.1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31,270,843.4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2,088,908.9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197,292.4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104.56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363,538.7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77,950.6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261,706.1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819.5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8,514,106.03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加计扣除（研发费用）	-2,656,008.19
其他	257,840.97
所得税费用	1,329,232.8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1,777,038.28	570,514.36
利息收入	44,464.21	305,002.92

政府补助	666,109.81	643,756.77
押金保证金	3,812,898.27	1,308,907.79
个税手续费	13,418.99	36,733.01
营业外收入	14,953.62	12,110.02
收回受限资金	142,637,516.89	53,579,414.02
合计	148,966,400.07	56,456,438.8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等	16,879,884.66	17,618,231.49
其他往来	490,934.57	302,175.97
受限资金	134,027,398.17	61,540,881.78
捐赠支出	10,000.00	300,000.00
营业外支出-罚款及其他	30,500.00	69,306.22
保证金	3,758,650.00	804,560.79
其他	175,132.87	103,167.28
合计	155,372,500.27	80,738,323.53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方借款	38,435,074.22	3,128,316.68
合计	38,435,074.22	3,128,316.68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方借款		3,032,814.87
合计		3,032,814.87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金拆借	432,717,800.01	920,140,000.00
关联方资金拆借	6,053,052.21	
融资租赁	3,936,592.00	
合计	442,707,444.22	920,14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	330,988.00	2,384,088.73
资金拆借	477,150,000.00	782,400,000.00
融资租赁	240,800.00	
投资返还		1,934,018.11
关联方借款	4,103,052.21	
服务费等	12,537,016.47	11,549,895.86
合计	494,361,856.68	798,268,002.70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523,303,151.26	455,602,798.53	3,029,757.63	513,937,883.86	610,990.50	467,386,833.0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711,794.71	4,996,770.00	31,935,905.14	6,003,230.00	6,708,564.71	36,932,675.14
租赁负债	7,506,166.49		-629,215.41	330,988.00	1,003,180.28	9,479,374.80
长期借款	52,604,625.00		3,000,000.00		5,003,787.41	50,600,837.59
其他应付款	151,740,000.00	438,770,852.21	11,636,548.11	481,253,052.21	14,000,000.00	106,894,348.11
长期应付款	28,000,000.00				28,000,000.00	
合计	775,865,737.46	899,370,420.74	48,972,995.47	1,001,525,154.07	55,326,522.90	671,294,068.70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32,600,076.36	-173,002,559.36
加：资产减值准备	64,384,298.88	71,355,810.70
信用减值损失	142,430,223.00	40,120,513.4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6,686,644.96	15,501,009.20
使用权资产摊销	2,008,020.10	2,079,334.59
无形资产摊销	3,280,764.26	2,366,927.1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88,156.59	1,100,752.4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74,882.95	4,374,169.8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241.95	36,112.3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92.95	14,604.2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6,830,389.80	27,110,018.7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392,725.62	-2,102,333.4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42,304.90	-13,015,574.1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97,540.89	5,022,617.5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754,443.87	-538,545.0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284,881.84	74,261,202.7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6,701,353.45	-151,258,953.6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14,734.73	-96,574,892.6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114,605.65	57,490,938.4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7,490,938.48	165,353,063.8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376,332.83	-107,862,125.4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21,008,312.00
其中：浙江越龙山旅游度假有限公司	121,008,312.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93,138.68
其中：浙江越龙山旅游度假有限公司	193,138.68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20,815,173.32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114,605.65	57,490,938.48
其中：库存现金	298.43	76,040.8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114,307.22	57,414,897.6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14,605.65	57,490,938.4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628,739.74	11,239,858.46

注 1: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详见财务报告七、1. 货币资金（1）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情况表。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理由
货币资金	2,628,739.74	诉讼冻结
应收账款	314,000,000.00	借款质押
固定资产	94,334,136.55	借款抵押、资产保全
投资性房地产	18,828,646.05	借款抵押、资产保全
合计	429,791,522.34	/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0.37	7.1884	2.66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5,040.00	7.1884	36,229.54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	-	
其中：美元	46,453.18	7.1884	333,924.06
欧元			
港币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美元折算汇率 7.1884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033,764.90	14,363,818.29
直接投入	472,616.90	1,918,374.52
折旧与摊销	16,243.55	44,136.88
其他	144,158.51	196,935.98
合计	12,666,783.86	16,523,265.67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2,666,783.86	16,523,265.67
资本化研发支出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3、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越龙山度假	2024年6月30日	242,016,624.00	51.00	转让	工商变更	1,933,790.7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 2024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6 户，本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减少 2 户。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杭州元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5000 万人民币	浙江杭州	服务业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旅游规划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1000 万人民币	浙江杭州	服务业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省风景园林设计院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500 万人民币	浙江杭州	服务业		100	设立
白水县仓颉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陕西白水	5000 万人民币	陕西白水	PPP 项目的运营、维护和管理	90		设立
菏泽市泽元生态环境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山东菏泽	10000 万人民币	山东菏泽	PPP 项目的运营、维护和管理	90		设立
浙江元成旅游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20000 万人民币	浙江杭州	实业投资	100		设立
杭州元成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10000 万人民币	浙江杭州	服务业	100		设立
长沙吉佳城市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长沙	200 万人民币	湖南长沙	服务业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杭州品正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4000 万人民币	浙江杭州	建筑业	100		设立
杭州元成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800 万人民币	浙江杭州	服务业	100		设立
金湖元成园林苗木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金湖	2000 万人民币	江苏金湖	林业	100		设立
菏泽元成园林苗木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菏泽	1000 万人民币	山东菏泽	林业	100		设立
景德镇元盛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江西景德镇	2973.08 万人民币	江西景德镇	PPP 项目的运营、维护和管理	95		设立
深圳市元成云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3000 万人民币	广东深圳	服务业	100		设立
浙江元成新能源产业有限公司	浙江杭州	5000 万人民币	浙江杭州	服务业	100		设立
硅密（常州）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江苏常州	70 万美元	江苏常州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5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硅密（常州）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49.00%	1,810,822.40		30,970,806.9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越龙山度假							8,063,900.81	987,099,441.06	995,163,341.87	506,371,208.98		506,371,208.98
硅密电子	50,425,842.99	31,350,383.12	81,776,226.11	10,737,834.97	4,396,346.18	15,134,181.15	74,401,891.44	35,181,206.18	109,583,097.62	42,026,735.75	656,305.17	42,683,040.92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越龙山度假					3,769,991.86	-19,129,775.33	-19,129,775.33	-2,556,119.96
硅密电	54,093,221.68	9,515,584.12	9,515,584.12	-9,239,175.88	51,497,454.70	303,283.66	303,283.66	10,940,190.85

子								
---	--	--	--	--	--	--	--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格润基金	浙江杭州	浙江杭州	实业投资	19.80		权益法核算
景德镇三宝瓷谷	江西景德镇	江西景德镇	PPP 项目的运营、维护和管理	19.00	9.70	权益法核算
益民农业	河北黄骅市	河北黄骅市	PPP 项目的运营、维护和管理	27.00		权益法核算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由于公司在浙江格润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派有一名董事，在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方面具有一定的影响力。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格润基金	景德镇三宝瓷谷	益民农业	格润基金	景德镇三宝瓷谷	益民农业
流动资产	6,278,084.86	41,960,820.12	8,769,092.23	7,170,769.49	23,478,344.80	9,333,332.67
非流动资产	32,941,825.55	19,911,067.29	97,523,742.19	34,006,178.47	40,046,510.33	97,127,742.19
资产合计	39,219,910.41	61,871,887.41	106,292,834.42	41,176,947.96	63,524,855.13	106,461,074.86
流动负债	1,755,386.00	17,714,221.79	60,775,684.63	1,740,000.00	17,195,494.79	60,812,084.63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755,386.00	17,714,221.79	60,775,684.63	1,740,000.00	17,195,494.79	60,812,084.63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7,464,524.41	44,157,665.62	45,517,149.79	39,436,947.96	46,329,360.34	45,648,990.23
按持股比例计	19,106,907.45	4,178,450.22	12,289,630.44	20,112,843.46	4,591,072.22	12,325,227.36

算的净资产份额						
调整事项	-2,613,302.75	-1,769,622.45	-6,750,027.36	-2,613,302.75	-1,769,622.45	-6,750,027.36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613,302.75	-1,769,622.45		-2,613,302.75	-1,769,622.45	
其他			-6,750,027.36			-6,750,027.36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6,493,604.70	2,408,827.77	5,539,603.08	17,499,540.71	2,821,449.77	5,575,200.0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972,423.55	-2,171,694.62	-131,840.44	-654,430.47	-3,061,134.20	-944,378.9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972,423.55	-2,171,694.62	-131,840.44	-654,430.47	-3,061,134.20	-944,378.9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 适用 ☒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2,163,340.54	2,266,820.08
合计	2,163,340.54	2,266,820.08

其他说明：

补助项目	本期计入损益金额	上期计入损益金额	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	----------	----------	-----------	-------------

稳岗补贴	39,244.90	17,02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	1,497,230.73	1,623,063.31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小微企业新招用高校毕业生社保补贴（浙政发〔2015〕21号）		59,758.94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收到一次性扩岗补贴	4,500.00	4,5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关于推动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一流国际化现代城区的若干意见》等文件的通知		34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高新企业奖励		1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奖励		3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街道高质量发展奖励	2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街道规上奖励	42,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省级专精特新奖励	2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银行贷款金融补贴	47,3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关于开展上城区发明专利授权等资助申请征集的通知		1,7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景德镇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3年元旦春节期间重点项目不停工重点企业不停产招商引资不停步和做旺消费市场政策措施的通知》		80,000.00	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
关于表彰2022年度凯旋街道优秀企业的通报		8,000.00	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
《关于试行企业女职工产假期间社会保险补贴有关事项的通知》	3,064.91	2,777.83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长沙市芙蓉区科学技术局高新技术企业奖补	5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杭州市上城区科学技术局国高第二批补助	26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2,163,340.54	2,266,820.08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一）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力求减少各种风险对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市场风险

（1）外汇风险

本公司于中国境内的业务以人民币结算，海外业务包括美元外币项目结算，因此海外业务的结算存在外汇风险。此外，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公司总部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内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的各所属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外币项目	2024. 12. 31	
	美元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应收账款	5, 040. 00	5, 040. 00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46, 453. 18	46, 453. 18

外币项目	2023. 12. 31	
	美元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737, 484. 72	737, 484. 72

对于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其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列示如下：

币种	升值	贬值
美元	-15,128.22	15,128.22

（2）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

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2024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 261. 12 万元(2023 年 12 月 31 日 288. 10 万元)。

2. 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贷款、以及基金、理财产品等其他金融资产。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目前市场状况等其它因素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理财产品。本公司对合作的银行、信托公司、证券公司和基金公司实行评级准入制度，对信托收益权回购方、同业理财产品发行方、定向资产管理计划最终融资方设定授信额度，并定期进行后续风险管理；对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进行定期的

审阅和管理；对于与本公司有资金往来的单个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均设定有信用额度。本公司通过控制投资规模、设定发行主体准入名单、评级准入、投后管理等机制管理上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整体信用风险可控。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的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 计
短期借款	467,386,833.06				467,386,833.06
应付账款	104,836,862.36	91,623,188.42	250,423,431.91	63,190,978.90	510,074,461.59
其他应付款	87,112,065.60	21,740,000.00	60,932.31	76,390.00	108,989,387.91
租赁负债		2,398,412.22	2,837,724.88		5,236,137.1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001,344.05				4,001,344.0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006,208.66				5,006,208.6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8,000,000.00				28,000,000.00
长期借款	50,600,837.59				50,600,837.59
长期应付款	1,660,998.07	71,704,630.59		2,920,000.00	76,285,628.66
对外提供担保	4,949,136.58	4,000,000.00	18,000,000.00		26,949,136.58
合 计	753,554,285.97	191,466,231.23	271,322,089.10	66,187,368.90	1,282,529,975.20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523,303,151.26				523,303,151.26
应付账款	173,281,821.01	100,981,615.87	499,510,551.12	12,506,652.06	786,280,640.06
其他应付款	154,048,371.93	607,961.64	223,374.00	4,768.00	154,884,475.57
租赁负债		2,507,860.68	5,386,065.14		7,893,925.8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711,794.71				12,711,794.71
长期借款	104,625.00	11,000,000.00	41,500,000.00		52,604,625.00
长期应付款	108,727,352.72			2,920,000.00	111,647,352.72
对外提供担保	10,000,000.00		30,000,000.00		40,000,000.00
合 计	982,177,116.63	115,097,438.19	576,619,990.26	15,431,420.06	1,689,325,965.14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702,492.95		1,702,492.95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02,492.95		1,702,492.95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702,492.95		1,702,492.95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三、应收款项融资			2,632,196.05	2,632,196.05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为：江苏银行苏银理财启源现金 1 号理财产品，期末金额以基准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账单为依据。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为：公司持有的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相近，采用票面金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祝昌人	/	自然人	/	19.00	19.0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祝昌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杭州北嘉投资有限公司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所属的子公司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十、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十、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杭州北嘉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
浙江越龙山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注]	实际控制人有重大影响的企业
义乌市森烨建筑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的配偶的近亲属担任法人
杭州元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浙江越龙山旅游度假有限公司	一年内转出的子公司
兰溪市绿天苗木专业合作社	公司董秘母亲担任法人
浙江金蝉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公司高管担任监事的企业
祝昌人	公司董事长
祝美娟	公司董事长之妻
祝祎盎	公司董事长之子
周金海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黄蓉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柳智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陈平	财务总监
朱仁华	公司董事
倪海璐	公司董事
王建军	公司独立董事
张明	公司独立董事
涂必胜	公司独立董事
应玉莲	公司监事
何姗	公司监事
张彤	公司董事会秘书
余建飞	公司监事

其他说明：

注：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祝昌人个人独资企业杭州元成投资控股公司对其投资22,575.00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32.25%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浙江金蝉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服务费	42,772.2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景德镇三宝瓷谷	养护收入	489,365.09	1,507,191.52
越龙山开发	工程施工及设计服务费	17,469,069.23	29,522,744.57
合计		17,958,434.32	31,029,936.09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杭州元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4,949,136.58	2024/7/23	2024/10/22	否
景德镇元盛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2,000,000.00	2023/5/26	2026/5/26	否
合计	26,949,136.58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祝昌人	5,000,000.00	2024/9/15	2025/9/14	否
元成设计集团	5,000,000.00	2024/9/15	2025/9/14	否
祝昌人	4,500,000.00	2023/11/7	2024/11/7	否
祝昌人	5,000,000.00	2024/6/18	2024/12/18	否
祝昌人	9,000,000.00	2024/6/18	2024/12/17	否
祝昌人	9,398,340.25	2024/5/25	2024/10/24	否
元成设计集团	4,500,000.00	2023/11/7	2024/11/7	否
元成设计集团	5,000,000.00	2024/6/18	2024/12/18	否
元成设计集团	9,000,000.00	2024/6/18	2024/12/17	否
元成设计集团	9,398,340.25	2024/5/25	2024/10/24	否
越龙山度假	58,700,526.70	2024/11/25	2025/8/22	否
元成设计集团	58,700,526.70	2024/11/25	2025/8/22	否
元成投资	58,700,526.70	2024/11/25	2025/8/22	否
元成规划设计	40,000,000.00	2024/1/2	2025/1/2	否
祝昌人	40,000,000.00	2024/1/2	2025/1/2	否
祝昌人	21,850,000.00	2024/9/3	2025/3/2	否
越龙山度假	21,850,000.00	2024/9/3	2025/3/2	否
元成规划设计	21,850,000.00	2024/9/3	2025/3/2	否
祝昌人	23,000,000.00	2023/12/20	2024/12/19	否
越龙山度假	23,000,000.00	2023/12/20	2024/12/19	否
元成产业控股	23,000,000.00	2023/12/20	2024/12/19	否
祝昌人	25,500,000.00	2023/12/20	2024/12/19	否
越龙山度假	25,500,000.00	2023/12/20	2024/12/19	否
元成产业控股	25,500,000.00	2023/12/20	2024/12/19	否
祝昌人	12,884,019.31	2024/7/23	2024/10/22	否
祝美娟	12,884,019.31	2024/7/23	2024/10/22	否
祝昌人	15,000,000.00	2024/5/25	2024/11/25	否
祝玮盎	15,000,000.00	2024/5/26	2025/5/25	否
祝昌人	30,000,000.00	2024/5/27	2025/5/26	否
祝昌人	30,000,000.00	2024/5/27	2025/5/26	否
祝昌人	30,000,000.00	2024/5/27	2025/5/26	否
祝昌人	15,000,000.00	2024/5/27	2025/5/26	否

祝昌人	5,000,000.00	2024/7/1	2024/12/31	否
祝昌人	20,000,000.00	2024/7/1	2025/3/10	否
祝昌人	10,000,000.00	2024/9/20	2025/3/19	否
合 计	728,716,299.22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元成投资	34,325,700.32	2024.01.01	2024.01.26	资金往来
元成投资	4,109,373.90	2024.01.01	2024.01.26	资金往来利息
元成投资	6,053,052.21	2024.01.26		资金往来（不计利息）
拆出				
元成投资	98,686.39	2024.01.01	2024.01.26	资金往来利息
元成投资	4,103,052.21	2024.02.05		资金往来（不计利息）
越龙山度假	93,962,043.92	2024.06.30		资金往来
越龙山度假	6,678,909.56	2024.06.30		资金往来利息

注1：元成投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期初余额38,336,387.83元，本期计提利息98,686.39元，于2024年1月26日已全部归还。本期拆入不计利息资金6,053,052.21元，拆出4,103,052.21元，余额1,950,000.00元。

注2：公司于2024年6月转让孙公司越龙山度假，转让时与越龙山度假公司的往来余额为100,640,953.48元，其中本金93,962,043.92元，利息6,678,909.56元。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57.51	460.16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浙江越龙山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注]		11,981,739.93

[注] 根据合同约定，延迟支付工程款按年息7%计息。

6、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景德镇三宝瓷谷	3,850,788.00	708,094.36	3,332,061.00	259,911.85
应收账款	越龙山开发	507,494,000.36	82,312,756.73	316,581,292.30	25,729,949.75
合同资产	越龙山开发	145,041,286.00	3,853,170.98	344,229,008.92	15,776,474.02
应收账款	越龙山度假	191,646,366.61	54,650,205.06		
合同资产	越龙山度假	6,197,139.84	185,914.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越龙山开发	19,197,531.75	959,876.59	4,131,492.78	123,944.78
其他应收款	越龙山开发	12,700,644.32	1,270,064.43	12,700,644.32	635,032.22
其他应收款	越龙山度假	100,640,953.48	8,499,511.84		
其他应收款	元成投资控股			38,336,387.83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同负债	黄骅市益民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5,114,862.39	5,114,862.39
应付账款	义乌市淼烨建筑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387,373.60
应付账款	浙江越龙山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143,693,869.21	182,693,869.21
应付账款	兰溪市绿天苗木专业合作社	2,142,369.45	
应付账款	浙江越龙山旅游运营有限公司	1,886,792.45	
其他应付款	杭州元成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950,000.00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公司诉讼情况如下：

序号	案号	原告	被告	审理法院	案由	涉案金额	案件阶段
1	2024 浙 0109 民诉前调 10981 号、2024 浙 0102 民初 9415 号	杭州银行江城支行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借款合同	65,541,666.67	撤诉结案
2	(2024) 浙 0102 民初 26459 号	华夏银行杭州临平支行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元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祝昌人	上城区人民法院	借款合同	40,361,000.63	二审，上诉中
3	2025 浙 0113 民初 4061、4062、4063 号	杭州众信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临平法院	借款合同	26,667,500.00	一审
4	2024 鲁 1702 民初	山东	元成环境股份有	菏泽市牡	建设工程	12,242,510.35	执行

	13233号、2025鲁1702执1584号	谷雨环境建设有限公司、菏泽坤农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限公司菏泽分公司、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菏泽元生态环境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丹区法院	施工合同纠纷		
5	(2024)赣0202民初5464号	景德镇市敞靛门窗有限公司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景德镇昌江区法院	合同纠纷	3,866,308.25	一审开庭
6	2024和0781民初3385号	福建腾飞园林古建筑有限公司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兰溪法院梅江法庭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810,858.29	诉前调解结案
7	2024杭仲01字第917号	浙江德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市仲裁委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777,683.49	商事仲裁
8	2024浙0106民诉前调9236号	王新兵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新名风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杭州市西湖区法院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703,425.20	撤诉结案
9	(2024)浙0781民诉前调9037号、(2024)浙0112民初1934号	江苏东轩建筑陶瓷有限公司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009,914.54	一审开庭
10	2024浙01民终7723号、2024浙0112执3616号	杭州临安恒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市临安区人民法院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819,460.00	执行
11	(2024)浙0781民诉前调8164号	浙江荣恒混凝土有限公司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兰溪法院梅江法庭	买卖合同纠纷	1,689,485.70	诉前调解
12	(2024)浙0781民诉前调8164号	浙江荣恒混凝土有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梅江法庭	买卖合同纠纷	1,689,485.70	诉前调解

		限公司					
13	(2023)浙0102民诉前调19631号、 (2024)浙0102诉前调确333号、 (2024)浙0102执7392号	杭州可馨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买卖合同纠纷	1,549,844.72	执行
14	(2024)浙0523民初848号	杨召春	叶金龙、浙江工业大学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孝丰镇政府	安吉法院孝丰法庭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447,967.67	一审判决无需承担
15	(2024)浙0523民初205号	王志荣	叶金龙、浙江工业大学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孝丰镇政府	安吉法院孝丰法庭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447,967.67	撤诉结案
16	(2024)浙0102民初10498号、2025浙0102执3224号	兰溪市万弘种业有限公司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买卖合同纠纷	1,322,845.00	执行
17	2024赣0202民初450号、(2024)赣0202执1862、2773号	景德镇市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景德镇昌江区法院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282,191.25	二审调解结案
18	(2024)浙0781民诉前调3861号、(2024)浙0781民初3023号、(2025)浙0781执588号	兰溪市亚卡机械设备有限公司租赁服务部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兰溪法院	设备租赁合同纠纷	1,200,000.00	执行
19	浙杭上城劳人仲案(2024)3949号、 (2024)浙0102民诉前调15267号	王霄汉	浙江旅游规划设计研究院	上城区仲裁委	杭州市上城区劳动仲裁委	1,168,467.00	裁决后起诉至法院，现一审开庭
20	(2024)浙0781诉前调确1736号	浙江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兰溪法院梅江法庭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040,039.00	诉前调解结案
21	(2023)赣0202民初8251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德镇分行	景德镇三宝瓷谷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景德镇昌江区法院	合同纠纷	1,031,398.46	撤诉结案

22	2024 浙 0781 民诉前调 5228 号	徐咸军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兰溪法院梅江法庭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000,000.00	诉前调解
23	2024 杭仲 04 字第 300 号	杭州科洛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市仲裁委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996,583.54	仲裁
24	(2024)浙 0102 民诉前调 18523 号	三门县宇啸石材有限公司、三门县晓进石材有限公司、毛华进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692,648.41	一审判决
25	(2024)浙 0781 诉前调确 1688 号	兰溪市一诺挖机租赁服务部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兰溪法院梅江法庭	租赁合同纠纷	595,851.30	诉前调解结案
26	2024 山 0527 民初 1894 号	张家港众晨木业有限公司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省白水法院	买卖合同纠纷	579,446.83	一审开庭
27	2024 浙 0102 民初 7566 号、(2024)浙 0102 执 6653 号	杭州恒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540,606.88	执行
28	(2023)浙 0102 民诉前调 21539 号、(2024)浙 0102 执 3039 号	杭州萧山党山兴科园艺场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买卖合同纠纷	500,631.42	执行结案
29	2024 浙 0102 民初 17507 号	浙江金华新帅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上城区人民法院	租赁合同纠纷	478,572.00	一审立案
30	2024 浙 0102 民初 16766 号	浦江鼎利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租赁合同纠纷	461,324.00	执行

		公司					
31	(2024)浙 0112 民初 1701 号、2024 浙 0102 执 5522 号	杭州临安易森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市临安区人民法院	买卖合同纠纷	416,060.00	执行
32	(2023)浙 0102 民诉前调 14405 号、(2023)浙 0102 诉前调确 3059 号、2024 浙 0102 执 3470 号	杭州临安吉永杰土石方工程队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396,896.00	执行
33	2024 浙 0109 民诉前调 17252 号、2024 浙 0102 民初第 22103 号	浙江曹氏管业有限公司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买卖合同纠纷	374,859.52	一审
34	(2023)浙 0102 民诉前调 22685 号、2024 浙 0102 民初 6157 号、(2024)浙 0102 执 6642 号	杭州临安恒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买卖合同纠纷	368,343.25	执行
35	2024 浙 0781 民初 720 号、(2024)浙 07 民终 3569 号	陈华英	武建军、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诚义运输	兰溪法院马涧法庭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364,650.00	二审驳回
36	(2025)浙 0102 民初 4265 号	王朝林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上城区劳动仲裁委	劳动仲裁	354,328.00	劳动仲裁
37	(2024)浙 0102 民诉前调 19091 号、(2025)浙 0102 执 2514 号	杭州成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借贷合同纠纷	351,212.04	执行
38	(2024)浙 0781 诉前调确 1403 号、2024 浙 0781 执保 3503 号	周龙炎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兰溪法院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350,000.00	诉前调解结案
39	(2024)浙 0112 民初 1388 号、2024 浙 01 民终 7494 号、(2024)浙 0112 执 3616 号	杭州临安高枧土石方工程有限公司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市临安区人民法院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330,000.00	执行
40	2024 浙 0102 民诉前调 28117 号	杭州桑莱特木业有限公司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买卖合同纠纷	329,998.60	诉前调解
41	2024 浙 0102 民初	金华	元成环境股份有	杭州市上	买卖合同	318,304.56	一审判决

	14180号、(2025)浙0781执1543号	市金东区鸿刚轻质砖厂	限公司	城区人民法院	纠纷		
42	(2024浙0102民初8256号、2024浙0102执5439号	何国飞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买卖合同纠纷	304,937.00	执行
43	(2024)浙0102民初17289号、2025浙0102执853号	上海畅恒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买卖合同纠纷	256,346.25	执行
44	(2024)浙0102民诉前调17905号、2025浙0102执292号	杭州辰顺建筑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兰溪法院梅江法庭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65,299.59	执行
45	2024浙0726民诉前调253号、2024浙0726民初1835号、(2024)浙0726执2070号	柳遵伟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浦江县人民法院	提供劳务者受害责任纠纷	140,599.51	执行
46	2024浙0102民诉前调3620号、(2024)浙0102民初7951号、(2025)浙0102执950号	兰溪市金禾家庭农村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买卖合同纠纷	137,800.00	执行
47	2024津0319民初7147号	北京啊呀啦嗦音乐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降拥卓玛、天津亿联、菏泽天华、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自贸区法院	侵害表演权纠纷	135,000.00	撤诉无需承担
48	(2023)浙0102民诉前调22029号、2024浙0102民初1555号、2024浙0102执2055号	江苏百方电气有限公司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29,460.00	调解结案
49	2024浙01民初1274号	宋博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市中院	股票纠纷	127,144.31	一审判决无需承担，原告上诉二审
50	浙杭上城劳人仲案(2024)4521号、2024浙0102民诉前调23179号、(2025)浙0102执4289号	宋慧丽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市上城区劳动仲裁委	杭州市上城区劳动仲裁委	124,281.47	执行
51	2024浙0109民诉前调18448号、(2025)	杭州萧山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萧山区人民法院	买卖合同纠纷	115,798.00	执行

	浙 0109 执 2288 号	布元素纺织厂					
52	2024 皖 1182 民初 3769 号、2024 皖 1182 执 2543 号	孙新成	菏泽元成园林苗木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明光市法院	买卖合同纠纷	114,000.00	执行结案
53	(2023)浙 0102 民诉前调 21180 号、(2024)浙 0102 民初 3914 号、2024 执 0102 执 5651 号	江西鲁邦实业有限公司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买卖合同纠纷	110,000.00	执行
54	(2023)浙 0102 民诉前调 22074 号、2024 浙 0102 民初 3311 号、2024 浙 0102 执 6689	浙江金波管业有限公司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买卖合同纠纷	109,170.00	执行
55	2024 浙 0104 民诉前调 26582 号	苏州诚徽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03,786.65	诉前调解
56	2024 浙 0102 民诉前调 2700 号、2024 浙 0102 执 3659 号	杭州伯琳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买卖合同纠纷	102,314.85	调解结案
57	2024 浙 0112 诉前调确 210 号、(2024)浙 0112 执 2048 号	杭州嫩荣货物运输有限公司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市临安区人民法院	合同纠纷	81,865.67	执行
58	2024 浙 0102 民初 27574 号	杭州永隽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买卖合同纠纷	81,060.00	一审开庭
59	2024 浙 0102 民诉前调 27127 号	王珺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市上城区劳动仲裁委	杭州市上城区劳动仲裁委	78,700.00	一审判决
60	2025 浙 0102 执 744 号	颜李枋	杭州元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市上城区劳动仲裁委	杭州市上城区劳动仲裁委	67,367.50	执行
61	2024 浙 0102 民诉前调 28347 号、2025 浙 0102 执 3885 号	浦江县风安优挖掘机租赁服务部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租赁合同纠纷	64,949.03	执行
62	(2024)浙 0781 民诉前调 5227 号	倪建跃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兰溪法院梅江法庭	买卖合同纠纷	64,750.20	诉前调解结案
63	(2024)浙 0102 民诉	义乌	元成环境股份有	杭州市上	设备租赁	57,095.00	执行

	前调 2364 号、2024 浙 0102 民初 8780 号、(2024)浙 0102 执 8310 号	金源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限公司	城区人民法院	合同纠纷		
64	浙杭上城劳人仲案 (2024) 4820 号	潘阳东	元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市上城区劳动仲裁委	杭州市上城区劳动仲裁委	50,683.00	仲裁驳回
65	2024 浙 0102 民初 13441 号、(2024) 浙 0102 执 5438 号	舒婷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服务合同纠纷	18,175.00	执行
66	(2024) 桂 0109 执 1638 号	莫之伟	广西南宁恒晖建材有限公司、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广西南宁邕宁区法院	提供劳务者受害责任纠纷	14,075.96	执行
67	(2023) 浙民申 6333 号	严秀芬、陈艺林、陈宗海、严如华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浙江越龙山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浙江省高院	提供劳务者受害责任纠纷	再审	再审结案
合计						159,547,580.39	

(2) 报告期内公司冻结情况如下：

序号	冻结所属案件	冻结金额	文书号	类型	案由
1	杭州恒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53,015.88	(2024) 浙 0102 执 6653 号	司法冻结	买卖合同纠纷
2	杭州科洛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996,583.54	(2024) 浙 0102 财保 219 号	司法冻结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3	杭州可馨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961,742.72	(2024) 浙 0102 执 7392 号	司法冻结	买卖合同纠纷
4	杭州临安恒翔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77,180.75	(2024) 浙 0102 执 6642 号	司法冻结	买卖合同纠纷
5	杭州临安易森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463,527.74	(2024) 浙 0102 执 5522 号	司法冻结	买卖合同纠纷
6	杭州萧山党山兴科园艺场	508,037.42	(2024) 浙 0102 执保 1344 号	司法冻结	买卖合同纠纷
7	杭州众信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10,665,000.00	(2024) 浙 0113 执 4149 号	司法冻结	借款合同纠纷
8	杭州众信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10,665,000.00	(2024) 浙 0113 执 4145 号	司法冻结	借款合同纠纷
9	杭州众信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5,337,500.00	(2024) 浙 0113 执 4146 号	司法冻结	借款合同纠纷
10	何国飞	317,461.46	(2024) 浙 0102 执 5439 号	司法冻结	劳务合同纠纷
11	江西鲁邦实业有限公司	112,800.00	(2024) 浙 0102 执 5651 号	司法冻结	买卖合同纠纷
12	兰溪市万弘种业有限公司	1,404,376.64	(2024) 浙 0102 执保 1702 号	司法冻结	买卖合同纠纷
13	柳遵伟	140,599.51	(2024) 浙 0726 执 2070 号	司法冻结	提供劳务者受害责任纠纷
14	莫之伟	21,515.34	(2024) 桂 0109 执 1638 号	司法冻结	
15	莫之伟	15,000.00	(2024) 桂 0109 执保	司法冻结	

			475 号		
16	山东谷雨环境建设有限公司、菏泽艺坤农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2,252,510.35	(2024)鲁1702执保2712号	司法冻结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7	舒婷	18,411.50	(2024)浙0102执5438号	司法冻结	服务合同
18	杭州临安杨永杰土石方工程队	402,749.25	(2024)浙0102执3470号	司法冻结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9	义乌金源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57,229.16	(2024)浙0102执8310号	司法冻结	设备租赁合同纠纷
20	张家港众晨木业有限公司	60,620.00	(2024)陕0527执保185号	司法冻结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1	浙江曹氏管业有限公司	133,333.00	(2024)浙0102执保3199号	司法冻结	买卖合同纠纷
22	浙江曹氏管业有限公司	133,333.00	(2024)浙0102执1833号	司法冻结	买卖合同纠纷
23	浙江德方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389.00	(2024)浙0102财保94	司法冻结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4	浙江金波管业有限公司	109,611.00	(2024)浙0102执6689号	司法冻结	买卖合同纠纷
25	周龙炎	350,000.00	(2024)浙0781执保3503号	司法冻结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合计	46,059,527.26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期后诉讼事项

序号	案号	原告	被告	审理法院	案由	涉案金额/判决金额	案件阶段
1	(2024)浙0683民初6246号	嵊州国银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嵊州法院	借款合同	42,786,666.67	一审判决
2	(2025)浙0113民初2988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临平法院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30,617,364.96	一审未开庭
3	(2025)浙0113民初2985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临平法院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15,324,932.48	一审未开庭
4	(2025)浙0102民初3217号	上海银行杭州分行	杭州元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祝昌人、祝美娟	上城法院	借款合同	13,047,179.08	一审判决
5	(2025)浙0113民初1479号	杭州银信典当有限公司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祝昌人	临平法院	借款合同	8,448,000.00	一审开平未判决
6	(2025)浙0102民初3183号	上海银行杭州分行	杭州元成规划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祝昌人、祝美娟	上城法院	借款合同	5,028,761.31	一审判决
7	(2025)浙0102民初3471号	王新兵	杭州新名凤建筑劳务承包有限公司、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上城法院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594,921.64	一审未开庭
8	浙杭上城劳人仲案(2024)5825号、2025浙0102第8457号	蔡可大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上城仲裁委	劳动仲裁	72,000.00	一审立案
9	(2024)浙0102民诉前调35695号	杭州川马贸易有限公司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上城法院	买卖合同纠纷	26,219.51	一审未开庭
10	(2025)浙01民初139号	YOYODYNE, INC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市中院	合同纠纷	诉请解除合同, 返回股权	一审未开庭
11	(2025)浙0106民初5164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保傲支行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西湖区法院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32898340.25	一审未开庭

12	2025 浙 0591 民初 1538 号	南太湖（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浙江越龙山旅游度假有限公司、祝昌人、祝美娟、菏泽泽元生态环境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湖州南太湖新区人民法院	借款合同纠纷	29,061,132.00	一审未开庭
13	（2025）浙 0102 民初 12221 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解放路支行	祝昌人、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元成旅游产业控股有限公司、浙江越龙山旅游度假有限公司	西湖区法院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49,295,563.39	一审未开庭
14	（2025）浙 0113 民初 2977 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祝昌人、祝美娟、祝祎盎	临平法院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5,360,258.37	一审未开庭
15	（2025）浙 0113 民初 2982 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祝昌人、祝美娟、祝祎盎	临平法院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15,324,932.48	一审未开庭
16	（2025）浙 0113 民初 2975 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祝昌人、祝美娟、祝祎盎	临平法院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30,617,364.96	一审未开庭
17	（2025）浙 0113 民初 2978 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临平支行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祝昌人、祝美娟、祝祎盎	临平法院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30,617,364.96	一审未开庭
18	2025 浙 0102 民初 10830 号	浙江安达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上城法院	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	872,143.00	一审未开庭
19	2025 浙 0781 民初 1753 号	温州翼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兰溪法庭	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	1,433,377.64	一审未开庭
20	2025 苏 0831 民初 1750 号	金湖县黎城街道工农村民委员会	金湖元成园林苗木科技有限公司	金湖县人民法院	租赁合同纠纷	2,195,513.95	一审未开庭
21	(2025)陕 0527 行审 4 号	白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白水县人民法院	劳动者工资	151,800.00	行政执行
22	(2025)鲁 1702 民初 3093 号	山东枫叶正红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菏泽市泽元生态环境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菏泽市牡丹区人民法院	房屋租赁合同纠纷	205,896.00	一审判决
23	（2025）浙 0102 民初 10463 号	杭州临安湍口众安氩温	元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上城区人民法院	旅店服务合同纠纷	485,868.00	一审立案

		泉度假酒店有限公司					
合计						282,567,260.40	

2. 期后银行冻结情况

序号	冻结所属案件	冻结金额	文书号	类型	案由
1	杭州辰顺建筑材料贸易有限公司	167,678.59	(2025)浙0102执292号	司法冻结	买卖合同纠纷
2	杭州成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48,706.51	(2025)浙0102执2514号	司法冻结	
3	杭州川马贸易有限公司	104,198.52	(2025)浙0102执269号	司法冻结	买卖合同纠纷
4	杭州萧山布元素纺织厂	118,757.00	(2025)浙0109执2288号	司法冻结	买卖合同纠纷
5	华夏银行临平支行	40,361,000.63	(2025)浙0102执保43号	司法冻结	金融借款
6	江苏东轩建筑陶瓷有限公司	2,050,000.00	(2024)浙0781执保4051号	司法冻结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7	金华市金东区鸿刚轻质砖厂	295,837.44	(2025)浙0102执1543号	司法冻结	买卖合同纠纷
8	兰溪市广名建设有限公司	161,000.00	(2025)浙0781执1814号	司法冻结	买卖合同纠纷
9	兰溪市金禾家庭农场	145,687.81	(2025)浙0102执950号	司法冻结	买卖合同纠纷
10	兰溪市亚卡工程机械租赁服务部	1,233,893.33	(2025)浙0781执保588号	司法冻结	设备租赁合同纠纷
11	兰溪市一诺挖机租赁服务部	645,851.30	(2025)浙0781执保951号	司法冻结	设备租赁合同纠纷
12	兰溪万弘种业有限公司	1,505,843.51	(2025)浙0102执3224号	司法冻结	
13	浦江风安优挖掘机租赁服务部	51,168.00	(2025)浙0102执3885号	司法冻结	租赁合同纠纷
14	浦江县鼎利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504,375.00	(2025)浙0102执4388号	司法冻结	设备租赁合同纠纷
15	山东谷雨环境建设有限公司、菏泽艺坤农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7,797,106.25	(2025)鲁1702执1584号	司法冻结	
16	上海畅恒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285,033.08	(2025)浙0102执853号	司法冻结	买卖合同纠纷
17	宋慧丽	644,440.32	(2025)浙0102执4289号	司法冻结	劳动纠纷
18	苏州诚徽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03,485.99	(2025)浙0102执保29号	司法冻结	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
19	王新兵	1,594,921.64	(2025)浙0102执358号	司法冻结	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
2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617,364.96	(2025)执0113执保161号	司法冻结	金融借款
2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617,364.96	(2025)执0113执保159号	司法冻结	金融借款

2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617,364.96	(2025)执0113执保156号	司法冻结	金融借款
2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360,258.37	(2025)执0113执保158号	司法冻结	金融借款
2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324,932.48	(2025)执0113执保157号	司法冻结	金融借款
2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324,932.48	(2025)执0113执保160号	司法冻结	金融借款
26	浙江荣恒混凝土有限公司	2,927,788.06	(2024)浙0781执保4057号	司法冻结	买卖合同纠纷
合计		208,908,991.19			

3. 资产查封

序号	所属公司	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	查封原因	目前状况	不动产登记证明号
1	元成股份	房屋建筑物	14,016,501.43	诉讼查封	尚在使用	浙(2018)杭州市不动产权第0202632号
2	元成股份	房屋建筑物	7,881,208.24	诉讼查封	尚在使用	浙(2018)杭州市不动产权第0202633号
3	元成股份	房屋建筑物	14,052,756.41	诉讼查封	尚在使用	浙(2018)杭州市不动产权第0202669号
4	元成股份	房屋建筑物	9,894,779.88	诉讼查封	尚在使用	浙(2018)杭州市不动产权第0202678号
5	元成股份	房屋建筑物	44,278,731.14	诉讼查封	尚在使用	浙(2022)杭州市不动产权第0319351号
6	元成股份	房屋建筑物		诉讼查封	尚在使用	浙(2022)杭州市不动产权第0319355号
7	元成股份	房屋建筑物		诉讼查封	尚在使用	浙(2022)杭州市不动产权第0319353号
8	元成股份	房屋建筑物		诉讼查封	尚在使用	浙(2022)杭州市不动产权第0319350号
9	元成股份	运输设备	258,909.00	诉讼查封	尚在使用	小型轿车
10	元成股份	运输设备	400,000.00	诉讼查封	尚在使用	小型越野客车
11	元成股份	运输设备	86,837.00	诉讼查封	尚在使用	轻型普通货车
12	元成股份	运输设备	85,752.00	诉讼查封	尚在使用	轻型普通货车
13	元成股份	运输设备	85,752.00	诉讼查封	尚在使用	轻型普通货车
14	元成股份	运输设备	658,880.34	诉讼查封	尚在使用	小型普通客车
15	元成股份	运输设备	345,888.88	诉讼查封	法拍入库	小型普通客车
16	元成股份	运输设备	377,008.54	诉讼查封	尚在使用	小型轿车
17	元成股份	运输设备	714,529.92	诉讼查封	尚在使用	小型轿车
18	元成股份	运输设备	399,115.05	诉讼查封	尚在使用	小型轿车
19	元成股份	运输设备	163,716.81	诉讼查封	尚在使用	重型载货专项作业车
20	元成股份	运输设备	316,884.95	诉讼查封	尚在使用	小型普通客车
21	元成股份	运输设备	316,884.96	诉讼查封	尚在使用	小型普通客车
	合计		94,334,136.55			

4. 重要子公司诉讼

公司于2025年3月收到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的《民事起诉状》(2025)浙01民初139号及《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传票》等相关法律文书, YOYODYNE, INC 就与公司签订的《关于硅密(常州)电子设备有限公司的股权收购协议》(以下简称“《收购协议》”)引起的股权转让纠纷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请诉讼并获立案受理, YOYODYNE, INC 诉讼请求:

1. 请求判决确认公司签订的《收购协议》于2024年8月7日解除;(合同总标的: 11,345.00 万元);
2. 请求判令公司将被告名下登记的硅密(常州)电子设备有限公司(以下检车“硅密电子”) 51%股权转让给 YOYODYNE, INC 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股权预估价值: 11,345.00 万元);
3. 请求判令公司承担前述第二项股权转让变更登记所产生的税费、手续费;
4. 请求判令公司按照合同第16.2条约定向原告赔偿损失, 包括为本次交易而实际发生的所有直接、间接费用

（包括但不限于所有的律师费用、会计师费用、顾问费用、税款）暂计人民币 8,677,131.32 元；

5.请求判令公司向 YOYODYNE, INC 按照日万分之五的标准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至合同解除之日，共计人民币 12,286,458.54 元；

上述 1、4、5 所涉诉请金额共计 134,413,589.86 元。

5. 拟转让子公司股权

2025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转让控股子公司硅密电子股权的议案》，公司拟向 YOYODYNE, INC. 转让硅密电子 51%股权。双方同意，以评估结果为基础，根据公司对硅密电子原收购价格和本次评估价格孰高原则，确定本次交易最终转让对价。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在交易完成前存在不确定性，待交易完成后，硅密电子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公司将不再持有硅密电子的股权。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股权质押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系统显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祝昌人先生及其行动一致人杭州北嘉投资有限公司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为 60,900,000 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 72.21%，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8.70%。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06,915,840.93	338,872,714.90
1 年以内小计	306,915,840.93	338,872,714.90
1 至 2 年	343,766,617.09	311,126,110.98
2 至 3 年	283,781,183.51	106,491,821.61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77,436,439.69	128,125,412.00
4 至 5 年	100,899,216.33	3,127,620.56
5 年以上	7,126,551.06	3,998,930.50
合计	1,119,925,848.61	891,742,610.5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19,925,848.61	100.00	203,456,891.72	18.16	916,468,956.89	891,742,610.55	100.00	60,714,568.62	6.81	831,028,041.93
其中：										
账龄组合	992,270,147.68	88.60	203,456,891.72	20.50	788,813,255.96	637,023,751.11	71.44	60,714,568.62	9.53	576,309,182.49
合并关联方组合	127,655,700.93	11.40			127,655,700.93	254,718,859.44	28.56	-	-	254,718,859.44
合计	1,119,925,848.61	/	203,456,891.72	/	916,468,956.89	891,742,610.55	/	60,714,568.62	/	831,028,041.9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84,214,137.04	32,116,197.48	11.30
1 至 2 年	343,766,617.09	57,684,038.35	16.78
2 至 3 年	244,998,223.51	52,258,121.07	21.33
3 至 4 年	73,446,599.69	28,423,834.08	38.70
4 至 5 年	38,718,019.29	25,848,149.68	66.76
5 年以上	7,126,551.06	7,126,551.06	100.00
合计	992,270,147.68	203,456,891.72	20.5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 适用 ☒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60,714,568.62	142,742,323.10				203,456,891.72
坏账准备						
合计	60,714,568.62	142,742,323.10				203,456,891.7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越龙山开发	505,093,734.36	164,238,817.75	669,332,552.11	42.54	85,966,427.71
越龙山	179,025,288.16	6,197,139.84	185,222,428.00	11.77	50,245,657.86

度假					
仓颉文化	48,793,118.77	30,702,560.00	79,495,678.77	5.05	-
泽元生态	72,677,226.40		72,677,226.40	4.62	-
杭州湍口众安汇尊温泉度假村有限公司	20,206,822.50	45,275,607.50	65,482,430.00	4.16	12,098,630.83
合计	825,796,190.19	246,414,125.09	1,072,210,315.28	68.14	148,310,716.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96,502,018.68	278,115,468.48
合计	196,502,018.68	278,115,468.4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93,104,622.19	120,088,597.62
1 年以内小计	93,104,622.19	120,088,597.62
1 至 2 年	20,021,676.17	41,712,733.43
2 至 3 年	5,650,113.49	13,172,701.99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7,324,628.67	48,758,651.12
4 至 5 年	18,922,315	55,067,166.67

5 年以上	56,348,701.28	1,281,534.61
合计	201,372,056.80	280,081,385.44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276,029.00	1,226,029.00
应收暂付款	12,915,607.22	51,251,995.05
代扣个人社保及公积金	65,570.00	75,643.00
业绩承诺	31,564,681.86	
拆借款-度假公司	2,367,043.92	
其他	181,717.15	90,850.61
合并范围内应收款	153,001,407.65	227,436,867.78
合计	201,372,056.80	280,081,385.44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747,537.96		218,379.00	1,965,916.96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904,121.16			2,904,121.1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4,651,659.12		218,379.00	4,870,038.1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A. 2024年12月31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项 目	账面余额	未来12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组合计提				
账龄组合	48,152,270.15	9.66	4,651,659.12	回收可能性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153,001,407.65			回收可能性
合 计	201,153,677.80	2.31	4,651,659.12	

B. 2024年12月31日，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C.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处于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项 目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组合计提				
账龄组合	218,379.00	100.00	218,379.00	回收的可能性
合 计	218,379.00	100.00	218,379.0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 回	转销或核 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 账准备	1,965,916.96	2,935,542.36				4,901,459.32
合计	1,965,916.96	2,935,542.36				4,901,459.3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仓颉文化	69,106,455.58	34.32	合并范围内应收款	注 1	
元成产业控股	33,187,052.00	16.48	合并范围内应收款	1 年以内	
YOYODYNE, INC.	31,564,681.86	15.67	非关联方	1 年以内	1,578,234.09
泽元生态	25,999,906.44	12.91	合并范围内应收款	注 2	
元成规划设计	20,400,537.51	10.12	合并范围内应收款	1 年以内	

合计	180,258,633.39	89.50	/	/	1,578,234.09
----	----------------	-------	---	---	--------------

注 1：1 年以内账龄余额 3,986,005.20 元，1 至 2 年账龄余额 3,649,068.71 元，2 至 3 年账龄余额 4,098,462.22 元，3 至 4 年账龄余额 3,609,373.61 元，4 至 5 年账龄余额 3,711,045.84 元，5 年以上账龄余额 50,052,500.00 元；
注 2：1 年以内账龄余额 1,441,968.12 元，1 至 2 年账龄余额 1,400,707.78 元，2 至 3 年账龄余额 1,544,232.77 元，3 至 4 年账龄余额 1,390,061.94 元，4 至 5 年账龄余额 15,211,269.16 元，5 年以上账龄余额 5,011,666.67 元。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75,831,360.00	24,653,807.15	851,177,552.85	875,831,360.00		875,831,36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1,192,062.91	6,750,027.36	24,442,035.55	32,646,217.84	6,750,027.36	25,896,190.48
合计	907,023,422.91	31,403,834.51	875,619,588.40	908,477,577.84	6,750,027.36	901,727,550.48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元成规划设计	17,700,000.00				11,913,242.15		5,786,757.85	11,913,242.15
仓颉文化	165,000,000.00						165,000,000.00	
泽元生态	90,000,000.00						90,000,000.00	
元成产业控股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元成设计集团	86,700,000.00						86,700,000.00	
元成文化	8,000,000.00						8,000,000.00	

传媒								
金湖元成	116,870,400.00						116,870,400.00	
菏泽元成	49,866,700.00						49,866,700.00	
景德镇元盛	28,244,260.00						28,244,260.00	
硅密电子	113,450,000.00				12,740,565.00		100,709,435	12,740,565.00
合计	875,831,360.00				24,653,807.15		851,177,552.85	24,653,807.1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格润基金	17,499,540.71			-1,005,936.01						16,493,604.70	
景德镇三宝瓷谷	2,821,449.77			-412,622.00						2,408,827.77	
益民农业	12,325,227.36			-35,596.92						12,289,630.44	6,750,027.36
小计	32,646,217.84			-1,454,154.93						31,192,062.91	6,750,027.36
合计	32,646,217.84			-1,454,154.93						31,192,062.91	6,750,027.36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益民农业	6,750,027.36			6,750,027.36
元成规划设计		11,913,242.15		11,913,242.15
硅密电子		12,740,565.00		12,740,565.00
合计	6,750,027.36	24,653,807.15		31,403,834.51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0,478,861.07	95,090,561.66	191,623,552.32	192,975,372.80
其他业务	2,855,995.09	2,141,481.04	1,042,890.28	505,393.20
合计	73,334,856.16	97,232,042.70	192,666,442.60	193,480,766.00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工程施工及绿化养护-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工程施工及绿化养护	70,478,861.07	95,090,561.66	70,478,861.07	95,090,561.66
合计	70,478,861.07	95,090,561.66	70,478,861.07	95,090,561.66
按经营地区分类				
华东地区	60,361,358.77	82,317,226.04	60,361,358.77	82,317,226.04
其他地区	10,117,502.30	12,773,335.62	10,117,502.30	12,773,335.62
合计	70,478,861.07	95,090,561.66	70,478,861.07	95,090,561.66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				

类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54,154.93	-381,367.5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87,676.78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420.33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PPP项目垫资利息收入	4,838,720.91	4,748,164.93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利息	98,686.39	1,202,247.09
合计	3,483,252.37	5,870,141.58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74,882.9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66,109.8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0,467,351.6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280,587.22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472,347.6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47,534.65	
减：所得税影响额	53,007.4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7,299.95	
合计	-1,766,666.1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2.19	-1.00	-1.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2.02	-0.99	-0.9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祝昌人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年4月29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